

洛杉磯聯合學區

家長學生 手冊

2019-20



洛杉磯聯合學區的家庭：

能在此迎接各位家長和孩子回到學校，我深感榮幸。新學年伊始，我們有更多學習并發現新事物的機會。這是一個令人興奮的時刻。

洛杉磯聯合學區今年將繼續致力於幫助所有學生上課，必能盡可能將減少缺課數量。2018-19 學年第一學期，學生的上學日比上一年增長了近 90,000。我們希望在此基礎上更進一步。

一個簡單的事實是，經常上學的學生在學校的表現往往更好。每節課都很重要，每一個上學日都會產生重大影響。

洛杉磯聯合學區也將繼續致力於增加高中畢業且並滿足大學和/或職業要求的學生人數。畢業生人數將創新紀錄，學生在學習方面也取得了進步。

通過持續合作，我們可以確保我們所有的學生都能成功走上大學、職業和生活之路。

祝 2019-20 學年愉快！



Austin Beutner
監督人

辦公室名錄

教育委員會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電話 (213) 241-6389

傳真 (213) 241-8953



DR. GEORGE J. MCKENNA, III – 地區 1

電話號碼 (213) 241 – 6382 傳真號碼 (213) 241 – 8441

辦公室: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工作地: 5120 11th Avenue, Los Angeles, CA 90043

電話號碼 (323) 298 – 3411 傳真號碼. (323) 298 – 3406

電子郵件: george.mckenna@lausd.net



MÓNICA GARCÍA –地方學區 2 教委

電話號碼. (213) 241 – 6180 傳真號碼 (213) 241 – 8459

辦公室: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電子郵件: monica.garcia@lausd.net



SCOTT SCHMERELSON –地方學區 3 教委

電話號碼. (213) 241 – 8333 傳真號碼 (213) 241 – 8467

辦公室: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當地辦公室: 6621 Balboa Blvd., Lake Balboa, CA 91406

電話. (818) 654 – 3785 傳真號碼. (818) 654 – 3788

電子郵件: scott.schmerelson@lausd.net



NICK MELVOIN –地方學區 4 教委

電話號碼. (213) 241 – 6387 傳真號碼 (213) 241 – 8453

辦公室: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電子郵件: nick.melvoín@lausd.net



JACKIE B. GOLDBERG –地方學區 5 教委

電話號碼. (213) 241 – 5555

辦公室: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電子郵件: jackie.goldberg@lausd.net



KELLY GONEZ –地方學區 6 教委

電話號碼. (213) 241 – 6388 傳真號碼 (213) 241 – 8451

辦公室: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工作地: Pacoima MS – 9945 Laurel Cyn Blvd., Pacoima, CA 91331

電話號碼. (818) 686-4560

電子郵件: kelly.gonez@lausd.net



DR. RICHARD VLADOVIC –地方學區 7 教委

電話號碼. (213) 241 – 6385 傳真號碼 (213) 241 – 8452

辦公室: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電子郵件: richard.vladovic@lausd.net

辦公室名錄

AUSTIN BEUTNER

總監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4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電話. (213) 241-7000

傳真. (213) 241-8442

電子郵件: superintendent@lausd.net

LOCAL DISTRICTS (地方學區)

東北區

8401 Arleta Avenue
Sun Valley, CA 91352
(818) 252-5400

西北區

6621 Balboa Boulevard
Lake Balboa, CA 91406
(818) 654-3600

西區

11380 West Graham Place
Los Angeles, CA 90064
(310) 914-2100

東區

2151 North Soto Street
Los Angeles, CA 90032
(323) 224-3100

南區

1208 Magnolia Avenue
Gardena, CA 90247
(310) 354-3400

中區

333 S. Beaudry Ave., 11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213) 241-0126

總辦公室

Adult and Career Education	(213) 241-3150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ivision	(213) 241-4906
Beyond the Bell	(213) 241-7900	Interscholastic Athletics Department	(213) 241-5847
Board Secretariat	(213) 241-7002	KLCS Channel 58	(213) 241-4000
Budget Services	(213) 241-2100	Magnet Program	(877) 462-4798
Charter Schools Division	(213) 241-0399	Maintenance & Operations	(213) 241-0352
Data and Accountability	(213) 241-2460	Office of Comm. & Media Relations	(213) 241-6766
District Nursing Services	(213) 202-7580	Office of Emergency Services	(213) 241-3889
District Service Center	(213) 241-1000	Office of Environmental Health & Safety	(213) 241-3199
Division of District Operations	(213) 241-5337	Office of the Independent Monitor	(213) 241-6036
Division of Instruction	(213) 241-5333	Office of the Inspector General	(213) 241-7700
Division of Special Education	(213) 241-6701	Office of the Chief Financial Officer	(213) 241-7888
Early Education Office	(213) 241-0415	Office of the General Counsel	(213) 241-6601
Educational Equity Compliance	(213) 241-7682	Parent and Community Services	(213) 481-3350
Equal Opportunity Section	(213) 241-7685	Personnel Commission	(213) 241-7800
Facilities Services Division	(213) 241-4811	School Police Department	(213) 625-6631
Food Services Division	(213) 241-2993	Student Health & Human Services	(213) 241-3840
Human Resources Division	(213) 241-6131	Transportation Services Division	(800) 522-8737

內容目錄表

上課出席	1
• 有理由的缺席	1
• 沒有理由的缺席	1
• 加州全日制義務教育法.....	1
• 翹課通知書.....	2
• 曠課	2
酒精，煙草，毒品和暴力防止及禁止	3
在科學課上使用保存的和活性器官的可選擇性.....	3
體育課規定的年度通知.....	3
石棉和鉛管理	3
課前和放學後活動.....	4
和黑板相連接的通知系統.....	4
康樂政策藍圖	4
凌辱和欺負政策規定	5
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 (CAASPP)	5
加州州立大學早期評鑒計畫 (CSU-EAP)	6
手機	6
居住位址/緊急聯絡資訊變更	6
學生行為守則.....	6
入大學的要求和高度教育資訊.....	7
健康教育課程的適用和加州健康少年法案.....	7
紀律處分基本政策規定	10
學區服務中心.....	10
成人職業教育(DACE)部門	10
服裝規範/校服	10
教育平等，不論移民身份、公民身份或宗教信仰	11
教育選擇學校	11
緊急情況對應-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11
• 緊急情況發生時家長可以怎麼做.....	11
對緊急情況所作的反應	11
每個學生都成功法案：Title 1 學校的家長知情權通知.....	12
實地旅行	12
食品服務分處 (Café LA)	12
餐點服務種類和資格	13
• 學校早餐計劃.....	13
• 全國午餐計劃.....	13
• 營養和食品服務分處 (Café LA) 的菜單	13
• 定價學校 - 基於學生資格的餐點價格.....	14
• 符合 CACFP 的晚餐計劃.....	14
外國學生批准入學	14
養育照顧 - 由孩童和家庭服務部門(DCFS) 將學生安置於家庭以外或者察看期	14
自由表達，包括政治問題，遊行，集會，示威，等.....	15
要求更改成績的程式	15
沒有槍械的安全學校	15
健康資訊	15

• 防止傳染性疾病	16
• 糖尿 Mellitus	16
• 免疫要求	16
• 在學校服用藥物	17
• 口腔健康資訊	17
• 身體檢查	17
• 學校精神健康	17
• 學校精神健康就診流程.....	18
• 自殺預防、干預和事後干預.....	18
• LAUSD 康樂中心.....	18
高中畢業要求	18
• 諮詢顧問組成.....	19
無家可歸的兒童和青少年.....	19
加利福利亞州英語學習者和英語熟練程度評定指導計畫(ELPAC).....	20
教學技術計畫.....	20
綜合害蟲管理計畫	21
綜合安全學校計畫.....	21
互聯網上網	21
校際體育部門	22
青少年 堂/營地歸來者	22
LAUSD 移動應用程序	23
和新聞媒體接觸	23
無歧視聲明	23
美國殘疾人法案通知	24
根據家庭教育權利與隱私法令 (FERPA) 獲得通知的權利	24
護士-家庭夥伴關係	26
家長和社區服務辦公室—家長及家庭參與.....	26
機會轉學	26
家長和家庭參與政策.....	26
有關可以獲得避孕套計畫的家長/監護人年度通知.....	27
家長門戶網站.....	27
家長權利	28
• 學校/辦公室志願者計劃.....	28
許可證和學生轉學	29
• 學區之間許可證.....	29
• 學區內許可證.....	29
體能測試	30
賠償/家長責任	30
安全的上學路線	30
學校責任制報告單	30
學校為基礎的加州醫療補助計畫 (Medi-Cal) 服務.....	31
學校經歷調查	31
居住地學校	31
學校時間表	32
性騷擾政策規定	32
投訴教育: 投訴回應部門 (CRU)	32
學生事故保險	32
學生上課出席選擇	32

學生健康保險	33
學生/學校行為守則	33
學生檔案	34
學生檔案資訊檢查/審查.....	34
• 投訴	34
學生搜查	34
學生私人財產	35
殘障學生和特殊教育	35
根據 504 款的殘障學生	35
有臨時暫時殘障的學生.....	36
虐待兒童和照管不周懷疑報告.....	36
停課和開除	36
• 紀律處分的上訴.....	38
• 開除後的復原和複學	38
第 IX 題法案和學生	38
運送-校車	39
• 校車上的行為	39
統一投訴程式 (UCP)	39
到學校的訪客	41
Williams (威廉斯) 統一投訴程式	41

出勤

有理由的缺席

加利福利亞州教育規範章節 48205 規定，學生如因下原因而缺勤，學校應予以接受：

- 學生生病或者受傷；
- 檢疫；
- 醫療，牙醫，驗光，或者，理療；
- 參加直系親屬的殯禮，例如，母親，父親，祖父母，兄弟姐妹或者任何和學生同住的親戚 (在加州可以缺席一天，外州則是三天)。
- 陪審員；
- 學生為其監護父母的兒童生病或接受醫學治療 (兒童生病無需醫生證明)；
- 陪伴應徵入伍、被派去打仗或剛從戰鬥區域的軍隊服役歸來的一位家庭成員 (直系親屬，至多請假 3 天)；
- 作為某管理委員會成員參加競選；
- 出席該生的人籍儀式。

正當的個人理由，意思是該學生的家長或者監護人已經呈遞了書面缺席要求，並且也已得到校長或者其指定人的同意。屬於這項缺席範圍的包括，但是也不只限於：

- 上法庭；
- 出席殯禮 (超過所限日期)；
- 參加宗教靜思會 (每學期不能超過 4 小時)；
- 有來自娛樂業的合法工作準許：(每學年不超過連續 5 個學校上課日)；
- 療療排除或者豁免；
- 守宗教或者文化節日，慶祝或者世俗的歷史記憶；
- 宗教教學 (至少佔用一個上學日；每個學月不超過四天)；
- 在上訴程式期間撤銷停課；
- 參與在非盈利表演藝術機構 (每學年最多五天)；
- 預先安排好的精神健康服務 (精神健康日間服務)；
- 帶孩子去上班日[®]。

一旦收到合適的認證，缺席的發生符合上述上面所列的原因之一，學校就會認為該缺席是合理的。符合上面理由而缺席的學生必須得到允許完成在缺席期間的作業和測驗，得到滿意的完成，就要給予全數學分。學生所缺席的任何學科的教師要決定學生應當補做的作業，以及學生應當完成這些作業的時間。這些測驗和作業應當合理地相當於所缺的測驗和專業，但是無須和它們一模一樣。

沒有理由的缺席

任何不處於可以得到原諒的缺席都是不能得到批准的。法律要求學區在學生缺席 10 天之內從家長/監護人處取得有關所有缺席的書面或者口頭的證明。學生可能會被定為曠課 (根據曠課條款)，並且會被轉送至學校上課出席覆核委員會 (SARB) 以及至市或者地區檢察長辦公室。

加州全時間教育法律

教育法規第 48200 款闡明每個年齡在 6 至 18 歲之間的個人，根據第二章或者第三章中的條款 (根據第 48400 款) 都要接受強制性全時間教育。每個接受全時間教育和接受強制性持續教育的個人，根據第三章中的條款 (根據第 48400 款) 必須在全時間公立學校或者持續學校或者班級上學，並且要按照學區指導理事會所規定的居住地學校上課時間全時間上學。而每位家長，監護人或者其他對孩子有控制權或者可以做出改變的個人必須把孩子送到全時間日間學校或者持續學校或者課堂上學和/或者由學區指導理事會規定上課時間的，家長或者監護人居住地的指定學校上學。

洛杉磯縣，第 13.57 章法則 – 未成年者日間約束規定，

- A. “如果上課缺席並被發現在公眾場所，”就如在本法則的 B 部分所擬定的，除非該未成年者有 13.57.020 款所規定的合法律由。
- B. 本章的目的就是說“如果上課缺席並被發現在公眾場所，”就是指該未成年者被發現在閒逛，溜達，玩耍或者在街道上，公路上，馬路上，彎曲的道路上小街上，公園裡或者其他公眾場所，娛樂場所或者餐飲場所，空地或者無人監督的地方，或者在學生上課日上午 8:30 至下午 1:30 的公眾場所任何無目的地駕駛或者騎車。[法則. 96-0009 § 1 (part), 1996]

2012 年，LAUSD 學生健康和人性化服務、學生服務、洛杉磯學校警署以及洛杉磯城市經濟和勞動力發展部聯合啟動“翹課疏導計畫，給日常條例違規學生提供支援”。被洛杉磯警方發現在曠課遊玩的學生不再收到翹課傳訊。如今，這些違反了日常條例的學生會收到一份翹課疏導推薦書，要求該學生與洛杉磯州內青年資源中心學生服務和出勤(PSA)顧問會面。PSA 顧問將與該生及其家長見面交流，執行教育評估，評定有關學術、出勤和行為等方面的需求。然後，PSA 顧問會推薦合適的社區服務，與來自學校出勤方面的員工合作協調，確保持續支援。

我們希望每位學生都能做到全日制出勤，除非因正當理由請假(教育規範章節 48200)。我們為所有學生制定的目標是至少達到 96% 的出勤率，即一年之內請假不超過 7 天。無論是有理由還是無故缺勤，都會影響學生的學業成績。請確保每日送您的孩子上學，除非真正有不可避免的請假理由。非正當缺勤情況包括：

- 為家庭做事；
- 看顧嬰兒；
- 度假和旅遊；
- 天氣狀況；
- 運輸出問題。

出勤率對學生成績至關重要。確立了高出勤率模式的學生，無論是在學術上還是在社會上，都更有可能獲得成功。學校必須更新當前學年的出勤數據和記錄。學年結束後，不允許對出勤數據和記錄進行更改和更新。家長/監護人有責任在學生返回學校後 10 天內提供缺席證明文件，以防缺席記為不符合規定。缺席包括上學遲到、早退和缺課。向家長/監護人了解學生缺席的原因後，以下工作人員可以核實因疾病或檢疫而缺席的可信度(加州法規第 5 編 421 節)：

- 學校或者公共健康護士；
- 上課出席主管(例如 PSA 諮詢顧問)；
- 醫生；
- 校長；
- 教師；
- 被授權來確認缺席原因的學校員工。

獲授權核實任何類型理由的校方工作人員，在獲取可質疑缺席理由真實性的事實時，可要求提供額外信息以證實該理由，並且/或者拒絕該缺席理由(加州法規第 5 編第 306 節)。

曠課通知信函

6 至 18 歲學生一學年累計三次或三次以上在未提供有效理由的情況下无故缺席、早退和/或遲到超過 30 分鐘，我們將郵寄一封翹課自動通知書，通知家長/監護人。符合此標準的缺席將歸入翹課分類。如果您認為您誤收了此類通知，請聯系生成這一信函的學校。學年結束後，不允許對出勤數據和記錄進行更改和更新。

曠課

任何接受全日制義務教育或義務繼續教育的學生如果在一學年內無正當理由三次曠課/或上課遲到超過三十(30)分鐘或兩種情況結合，則依法[教育規範第 48260 (a)節]被視為翹課者。如果學生初次被認定為翹課者，則該學區應發送翹課通知書告知學生家長/監護人(教育規範第 48260.5 節)，通過郵寄或以下其他合理方式：

- 學生曠課；
- 家長或者監護人有責任強制學生上學；
- 該家長或監護人如果無法履行相關職責則有可能被認定違法而被起訴；
- 在學區可以得到替換性教育課程；
- 家長或者監護人有權和合適的學校人員會面來討論學生遲到的原因方法；
- 學生可能會受到起訴；
- 學生可能會被停課或者延遲該學生的駕駛授權；
- 會建議家長或者監護人陪同學生到學校並和學生一起上課一整天。

任何學生如果在同一學年內三(3)次或多次被報告為翹課者，且相關地區官員或員工已盡職努力與該生家長或監護人以及該生本人進行了至少一次會面(教育規範章節 48262)，則被視為翹課慣犯。

任何被視為翹課慣犯，上學出勤不規律，或習慣性抵制或擾亂上課出勤秩序的學生，可能被提交給學校出勤評審委員會(SARB)。學校出勤評審委員會代表將發送一份通知給其該生家長/監護人，通知他們學校出勤評審委員會聽證的日期、時間和地點。這份通知應指明該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必須與學校出勤評審委員會見面討論(教育規範章節 48263)。

如果任何家長、監護人、學生或其他人持續、有意不遵照學校出勤評審委員會指示或提供的服務，學校出勤評審委員會有權聯繫地方檢察官通知該生家長或監護人，他們可能會被起訴(教育規範章節 48263.5)。

學區和洛杉磯縣地方檢察長辦公室以及洛杉磯市檢察長辦公室會結成夥伴來支援曠課學生和他們的家庭。

酒精，煙草，毒品和暴力 – 防止和禁止

根據政策公告 BUL-3277.1 的規定，毒品、酒精和煙草和其他麻醉物品違例學生預防措施和強制流程如下：洛杉磯聯合學區不容許學生在校園或學校贊助活動中使用、持有或銷售毒品、酒精、煙草或相關物品。學校行政人員必須採取即時行動以避免、制止和杜絕在校園和學校活動中使用或持有毒品、煙草或相關物品。為配合校警和社區機構在規範學生違規行為方面的努力，學校行政人員可能根據具體情況採取預防教育、直接干涉、停課、開除或拘留等方式確保學校遠離毒品、酒精、煙草和暴力。

吸煙和所有煙草產品、大麻、酒精或其他毒品的使用，包括處方藥品濫用等行為，在洛杉磯聯合學區全面禁止，包括學區擁有或租賃的建築和學區車輛內，任何時候所有人員，包括任何學校或區域場所或參與任何學校贊助活動的員工、學生和訪客不得違反。

洛杉磯聯合學區也禁止電子尼古丁發放系統 (ENDS)，例如電子煙 (e-cigarettes) 水煙筒，小雪茄和其它煙霧噴發裝置，無論有沒有尼古丁，他們也會在所有學區場所和學區汽車上用來模仿香煙，雪茄和煙鬥，但是也會造得像日常用品，例如鋼筆，氣喘噴霧器和水的容器。這些器具並不只限於噴發尼古丁，也可以用來噴發其它毒品，例如 大麻，可卡因和海洛因。

刑法第 308(a)(1)(H)條禁止向未成年人銷售電子香煙，這意味着學生不應擁有任何此類設備。學生使用、持有、提供、安排或談判出售電子尼古丁傳送系統 (ENDS)，將受到紀律處分。

鼓勵家長和學生在他們的學校尋求支援。想知道更多資訊，請聯繫你們所在學區的教學或者機構內的健康教育計畫。

避免酒精、煙草和其他毒品使用相關的教育內容涵蓋在健康教育中傳授。除健康課本之外，這方面的教育指導還包括實證幹預。此外，暴力預防教育內容通過注重社交情緒學習的實證幹預中傳授。要求並採納的實證幹預教育課程指導，依據公告 3403.1 滿足 2001NCLB 法案和第五條-有關要求並採納實證課程的安全無毒品學校和社區法案的要求，在學校進行傳授。小學執行方案在 REF-3998.1 中作具體解釋，中學則參照 REF-3404.1；高中參照 REF-3405.1。

在科學課上使用保存的和活性器官的可選擇性

學區政策和加州教育法規第 32255.1 款學生提出在道德上反對參加科學實驗室的教學，因為在這種教學上使用動物必須有免除參加的機會或者提供選擇性活動。反對參加使用動物做實驗的科學課實驗室課程的學生會有家長和監護人提供的便簽要求有選擇性的作業。這項作業必須要求學生有可比較的時間和投入相似的努力。

體育課規定的年度通知

加州教育規範第 51210(a)(7)節要求 1 至 6 年級的小學生接受體育教育的總時間不少於每 10 個學日 200 分鐘，不包括課間休息和午餐時間。小學應當在學校網站或者小學教師課堂上公佈每位小學教師的體育教學課程表。此外，體育教學課程表應張貼在學校的總辦公室。父母或監護人如對體育教學記錄有任何疑問，應首先與孩子的老師或校長聯繫。

加州教育規範第 51222(a)節要求中學生接受體育教育的總時間不少於每 10 個學日 400 分鐘。

對體育課的投訴 認為他們孩子沒有上足夠的體育課時間的家長或者監護人可以提出正式的投訴。投訴表可以從學校或者學區體育課網址 <http://achieve.lausd.net/Page/8392> 上獲得，並且可以通過學校總辦公室交給校長。對上課以外的體育活動時間有問題或者顧慮的家長或者監護人可以聯繫地方學區辦公室學校主任。

石棉和鉛管理

學區各校均制定了石棉管理計畫 (AHERA 報告)，其中指明建築材料中石棉使用的位置和這些區域的狀況。學校必須在石棉消滅工程啟動之前通知員工、學生家長和法定監護人。AHERA 報告每六個月更新一次，如有要求，可供查看。有關飲用水中含鉛的資訊，包括取樣結果，請訪問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3450>。

學校進行翻修和維修時，塗漆表面可能會受到破壞。鉛基塗料在 20 世紀 80 年代以前在全國普遍使用。但某些新油漆也可能含鉛。因此，我們假定在洛杉磯聯合學區內所有塗漆表面均含鉛。學區要求所有破壞塗漆表面的承包商和學區人員都必須接受這一材料的安全使用培訓。如果此類翻新區域內有 6 歲以下的學生，家長將收到環境保護署 (EPA) 名為“正確翻修的安全處理鉛認證指南”的小冊子。該小冊子提供了有關鉛危害的健康資訊，以及如何進行此類翻新工作。您也可以在以下網站訪問本手冊：
<https://www.epa.gov/sites/production/files/documents/renovaterightbrochure.pdf>。

本學區積極監測水質並對飲用水中的鉛進行檢測。本學區每一所學校都經過鉛測試。有關飲用水中鉛的資訊，包括採樣結果，請訪問 <https://acreach.lausd.net/page/3450>。

學前和放學後活動

放學後鈴響分處 (BTB) 是學前和放學後活動的學區兩傘掩護組織，擴展學習機會和學生補助服務。在下面會提供簡單資訊，並且通過打 213 241-7900 電話，或者放學後鈴響分處 (BTB) 網址 www.btb.lausd.net，或者位於 333 South Beaudry Ave., 29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的放學後鈴響分處 (BTB) 辦公室可以得到額外資訊。

- 課前及課後計劃 (BTB) 與遍及洛杉磯的社區機構合作，在安全、友好的環境中提供課業輔導、充實活動和健身/娛樂活動，並由訓練有素的員工從旁監督。BTB 還攜手其他合作夥伴共同發起各類活動，為選定學校的學生帶來輔導、指導、視覺、表演藝術以及眾多極具吸引力的體驗。
- 更多學習機會 - 對於有可能達不到年級標準的學生，每個學校均在上學日以及/或上學日以外提供課業輔導。BTB 通過移民教育計劃、高中學分補修暑期學校計劃、加州教育改革辦公室 (CORE) 豁免計劃及其他資助和可用的特殊計劃，支持為可能不合格的學生提供更多學習機會。
- 學生補助服務——BTB 學生補助服務提供監督之下的安全活動，將學習過程擴展到課堂和正常上學日之外。服務包括製定和實施關鍵的教育支持計劃，以及針對學生、學校、工作人員和社區的補助服務。各種計劃包括青少年服務 (YS)、安全網、小學初中放學至下午 6 時的課後充實及體育計劃；在 Clear Creek 和 Point Fermin 戶外教育中心開展的支持加州科學標準並包括人際關係活動的戶外及環境教育計劃；以及 Ready-Set-Go!、青少年發展計劃、青少年優加服務、市民中心許可計劃及員工娛樂組織等計劃。

黑板聯絡通知系統

洛杉磯聯合學區使用名為“黑板聯絡”的全區通知系統，用於家長和員工之間的私人溝通緊急狀況、出勤、學校活動和其他影響您和孩子的重要事務。我們可通過黑板聯絡服務發送個性化有聲資訊至您的家中、工作地點或手機上，也可通過電子郵件、手機短信和社交網路與您聯絡。家長和監護人承擔短信費。我們能夠運用黑板聯絡的高效能迅速聯絡上學區內的每個人，改善與家長和員工的全校和全學區的廣泛溝通。使家長更多知情、更多參與，由此實現更高水準的學生成就和安全。請助力我們確保掌握您最新的聯絡資訊。您可以指定接受一般通知、出勤和緊急通訊的手機號碼，填寫學生緊急資訊表即可。

我應該向黑板聯絡系統提供哪些號碼？

有許多情況學校要試圖和你取得聯繫。

- **普通資訊**的通知是在傍晚發出的。這些資訊並不是緊急情況資訊，只是告知就要有的活動和提醒。
- **出勤通知**信息通常在早上和傍晚發送。發送這些消息的目的是通知您，您的孩子在一個或多個時段或一整個上學日出現了無故缺席或遲到的情況。最合適的號碼是日間電話號碼。如果您有工作，通常可提供工作號碼或手機號碼。如果家長白天在家，則提供家庭電話號碼。如果白天沒有人，則不建議將家庭號碼用作出勤號碼。
- **緊急情況**的通知是要告知一些緊急情況的，所以就在一天的任何時間撥打你一天中最可能收到的號碼。黑板連接會撥打你提供的所有電話號碼，包括普通情況和上課出席電話號碼，來確保家長能夠收到。這些電話是打給家長或者監護人的，而非學生緊急情況表裡提供的替換人的。只有學校未能接觸到家長或者監護人時才會這樣做。
- **教師的資訊**是用來告知有關年孩子的學業情況和工作習慣以及課業提醒和通知。

重要的呼叫提示：

- 當學校 (或地區) 打來電話時，信息接收者的來電將顯示學校 (或地區) 的電話號碼。
- 在聆聽資訊時，背後的噪音會造成系統停頓或者重新開始。黑板連接會很小心地轉到收聽電話的人是否收到了，而留言信箱是否接收了。如果有可能的話，請移動到一個比較安靜的地方或者在電話上按消除聲音的按鈕。重新聽剛才的資訊。
- 如果您错过了信息的任何一部分，請保持在线，然後按電話機上的 ***_*** (星號) 鍵重聽完整信息。或者，您也可以撥打 **855 473-7529** 重聽最新信息。
- 請注意，黑板聯絡服務目前無法撥打分機，因此請確保您提供的號碼是直撥電話。

選擇不按聽通常的通知：

每位元家長有權選擇撤銷接收電話、電郵或短信發送的一般通知資訊。接收到通知電話時，按照資訊最後的提示語進行撤銷操作。如欲恢復接收此類資訊，請使用您之前接收此類通知的電話致電 **855 502-7867**。如需撤銷電郵或短信通知，請遵照短信結尾處的指示進行操作。這類操作僅針對一般通知有效。家庭可撤銷接收一般通知；出勤和緊急電話通知將繼續發送。

請敦促您的孩子儘快填寫學生緊急資訊表並返回給學校。如需修改或更正聯絡資訊，請直接與學校聯絡。僅學校有權更改您的聯絡資訊。讓學校獲知您最新的聯絡資訊至關重要，這樣您可以收到此類重要資訊。遵照學區安全政策，所有個人資料始終嚴格保密。

康樂政策藍圖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致力於提供的一個能讓學生學習如何作出健康選擇以獲取終身健康的環境。LAUSD 的學生和家庭面臨著越來越多的健康風險，這些風險會影響他們的健康、生活質量，甚至可能影響他們的壽命。LAUSD 認識到學生的健康和學業成績之間的重要關係——學生必須健康才能受教育，受教育才能健康。

2010 年《健康、無饑餓兒童法》擴大了教育委員會於 2006 年 6 月 27 日採用的健康政策的範圍。LAUSD 教育委員會採用了健康政策，以應對本學區每一所學校的學生健康問題。本**康樂政策藍圖**為本學區用於實施全面健康和康樂計劃的康樂政策及指南。以下是康樂政策藍圖中關注的康樂領域：營養服務、體育教育、健康教育、健康服務、積極參與和加強抵抗力、安全環境、員工康樂，以及家長和社區參與。本康樂政策旨在涵蓋學生康樂、家長康樂、員工康樂和社區康樂，並應促進整個地區的康樂。

2017 年，LAUSD 成立了康樂計劃 (WP) 部門，通過確保整個地區的健康與康樂服務及行動的協調，支持學校實施**康樂政策藍圖**。其目的是引導學區按照學區的康樂藍圖和戰畧計劃進行努力，並與所有其他部門協調，促進學生和家庭獲得基本的健康、心理健康和康樂服務。此外，康樂計劃部有助於評估服務和計劃之間的差距，建立和加強內部和外部夥伴關係，以改善所有利益相關者的康樂狀況，努力達到 100% 的畢業率。更多資訊和資源，請訪問康樂計劃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wellnessprograms> 或致電 213 241-3850。

凌辱和欺負政策規定

洛杉磯聯合學區堅定地保證會提供一個安全和文明的學習以及工作環境。學區堅定地反對凌辱，欺負或者任何侵犯學生和雇員安全和福祉的行為，或者影響學習或者教學的行為。學區禁止對提出投訴的或者參與在對投訴進行調查的個人進行報復的行為。該政策適用於所有學區管轄範圍內的個人。

所有公立小學、初中和高中的學生和員工擁有不可剝奪的權利參與安全、穩定且和平的校園活動 [加州憲法第 28 章第 1 條]。依據聯邦法規和加州教育規範制定的欺凌和騷擾政策，要求所有學校和所有人員提倡尊重和接納的校園環境。

這項政策應涵蓋發生在學生、學區員工和相關成年人之間的各種舉止和行為。這項政策適用於學校之間、學校內部和學區相關的項目、活動和事件、學校往返旅遊和學區管轄內的所有其他區域。

欺凌是一種嚴重或普遍存在的身體、語言、社交或電子行為或舉止，可以合理地預測其具有以下一種或多種影響：

- 有理由的對人體或者財務造成傷害；
- 在身體或者精神健康上產生實質上有害的後果；
- 實質上幹擾學業表現；
- 實質上幹擾參與學校服務，活動或者權益以及從中得益的能力。

網路凌辱 (一種凌辱行為) 是通過電子溝通科技 (例如，短信, 電子郵件, 部落格, 帖子) 來達到凌辱的效果。在學校或者和學校有關的活動中進行網路凌辱可能會面對紀律處分的行動，在校外進行的網路凌辱，然而其結果卻破壞了學校教學環境，這樣就處於學區制裁範圍之內。

騷擾是一種入會、預入會的方法，或一種入會儀式，與學生組織或團體的成員資格相關，無論教育機構是否正式予以承認。騷擾可能對之前、目前或未來的學生造成嚴重身體傷害、貶低或屈辱，從而引發身心傷害。

色情短信和網路色情欺凌是涉及性的不適當電子溝通內容。一旦被公佈，即無法控制圖像的使用。未成年人色情圖像的張貼和分享可被視作是兒童色情或虐待兒童。參與者可能被指控為有違法或犯罪行為。學生應認識到色情短信的潛在人生影響。

我們鼓勵懷疑校園內發生欺凌行為的家長和學生以書面形式表達他們的疑慮並與學校現場管理部門合作，後者將調查相關指控並與相關各方合作以達成解決方案。更多資訊或協助，請聯絡您所在地區的代表處。也可致電 213 241-8678 聯絡人力關係、疏導和權益辦公室，獲取相關資源和諮詢。有關歧視/騷擾方面的指控，請致電 213 241-7682 聯絡教育權益合規部門。

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 (CAASPP)

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是州的學業測驗的計畫。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 (CAASPP) 是一項意圖提供能夠有助於監督學生進步情況的系統，它以年度為基礎來確保所有學生在離開高中時就做好入大學和事業準備。該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 (CAASPP) 包括了下述各項：

- 英語語言文學 (ELA) 和數學的智慧平衡綜合評估評定：3 至 8 年級和 11 年級；
- 英語語言文學 (ELA) 和數學的加州替代評定 (CAA)：3 至 8 年級和 11 年級符合條件的學生；
- 科學的加州科學測試 (CAST)：5 年級、8 年級，以及高中一次；
- 科學的加州交替評定 (CAA)：5 年級、8 年級，以及高中一次；
- 加州西班牙語評定 (CSA)：3 至 12 年級符合條件的學生。

作為家長或者監護人，你們有選擇地讓你們孩子不參加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 (CAASPP) 中的任何一部分。如何你們願意讓你們孩子免除測驗，你們必須遞交書面要求。請讓學校儘快知道，這樣學校就能為你們孩子另作安排。

測試日曆可在 www.lausd.net 網站上找到，請點擊 LAUSD 介紹部分的區域學校日曆。如果您對孩子學校的測試計畫有其他疑問，請聯絡學校校長。更多資訊公佈請點擊 <http://www.cde.ca.gov/ta/tg/ca/>。

加州州立大學早期評鑒計畫 (CSU-EAP)

早期評鑒計畫 (EAP) 是一項加州教育部 (CDE)，加州大學，和加州社區大學的聯合計畫。加州教育部為學生進入畢業班前就在英語和數學方面提供人大學的準備。除此以外，加州教育部可以為學生進入加州大學和社區大學豁免英語和/或者數學測驗。加州教育部正在開始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更聰明平衡 11 年級的英語語文科和數學評鑒。參加 11 年級評鑒的學生將會自動參加英語語文科。為了為要做大學準備的學生提供資訊，學生可以自動向加州大學和加州社區大學提供他們的評鑒結果。評鑒結果不會用於入學批准。

如果想知道更多有關加州學生表現和進步評鑒 (CAASPP) 計畫 加州大學 (CSU) / 早期評鑒計畫 (EAP) 的資訊，請和你們孩子的諮詢顧問或者學校辦公室聯繫。一些額外資訊可以上網查詢，網址為：<http://www.cde.ca.gov/ci/gc/hs/eapindex.asp>。

手機和其它可移動裝置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的政策禁止學生在正常上課時間在校園內使用手機或任何電子移動設備。學生可在校園內擁有手機或其他電子移動設備，如照相機、電子遊戲機、收音機、MP3 播放機、計算設備、平板電腦等，但任何此類設備應保持關閉狀態，並存放在儲物櫃、背包、錢包、口袋或其他在正常上課期間看不見的地方。學生上學前、放學後或在非上課時間進行的學校活動期間，在校園內使用手機或其他電子移動設備。對於學區、州和國家評估，學生不得在整個測試期間的任何時間使用任何未經授權的電子設備。學校工作人員如要求學生停止使用手機和/或其他電子移動設備，任何時間均需聽從，即使在上學前或下課後。學校可通過學校委員會採取更嚴格的手機政策。只有在緊急情況下可在校車上使用手機，且需要駕駛員授權。如需更多資訊，請致電 800 522-8737 聯系運輸服務部。對於手機或其他電子移動設備遺失或被盜，本學區不承擔任何責任。

住所/緊急情況資訊的改變

家長或監護人有責任將地址、電話號碼或緊急資訊的任何變更通知學校。如果學校履行了其要求獲得居住資訊通知的責任，未能在 30 個自然日內報告地址變更的家庭有可能喪失獲得許可的權利。父母必須提供一種方式接收有關其子女的書面（美國郵政）及口頭通信（電話、手機）。

為保護學生健康和福利，促進與家長/法定監護人或照顧者的及時溝通，LAUSD 遵照教育規範章節 49408，要求家長/法定監護人或關愛者必須在一張官方緊急聯絡卡 (表 34-EH-12, REV1/14) 上提供最新緊急聯絡資訊。學生在註冊時，家長/法定監護人或照顧者必須提供一份學生緊急聯絡表。緊急聯絡資訊包括但不限於：

- 家庭地址和目前的電話號碼，包括手機；
- 工作地地址和電話號碼；
- 如果緊急情況下無法聯絡上家長/法定監護人則被授權領取和照顧該生的親戚/朋友的姓名 地址和電話號碼。如果該生乘坐校車上下學，則應包括他/她的車程路線資訊，道路編號、接送地點。殘障學生的家長也應提供可在緊急情況下接送孩子的任何其他指定成年人的姓名資訊。

緊急情況下，學校僅會將學生交給緊急聯絡表上列出的人，除非家長/法定監護人已提供書面授權給其他人，根據具體情況決定。家長必須每學年分兩次更新此聯絡資訊。家長和親戚/朋友的緊急聯絡電話號碼可通過家長門戶網站修改。所有其他資訊，例如姓名或位址，必須本人親自修改。

學生行為準則

學區保證會確保和學生一起工作或者和學生有接觸的雇員和所有個人，會以支援性，積極，專業性和非暴力的態度和學生接觸。學區不會容忍它的雇員或者個人在和學生接觸時不合適的態度或者行為。家長或者監護人如果對某一員工在和學生一起工作時，或者和學生有接觸時的態度或者行為有問題或者關注會受到鼓勵向學校行政領導報告。

LAUSD 學生守則如下：

洛杉磯學區 (以下簡稱學區) 的最重要職責是確保學生安全。所有員工以及與學生一起工作或打交道的所有個人必須特別注意關愛支持學生與可能被視為違反道德規範之間的微妙限制界限。

儘管學區鼓勵培養與學生之間的積極關係，與學生一起工作或打交道的員工和所有個人必須準確判斷，注意避免以下情形，包括但不限於：

1. 關門單獨與學生會面，無論性別；
2. 當所有行政人員已離開學校場地後和學生一起待在校園內。(有例外情況，例如在事先獲得場地行政人員批准的前提下，老師與學生們一起排練話劇/音樂活動或指導學生學術十項全能)；
3. 採用任何行為與學生直接或間接或有學生在場的情況下進行非職業、不道德、非法、邪惡或利用之類的互動；
4. 給予學生非學校相關的、直接或暗示學生應該說什麼或做什麼作為回報的禮物、獎賞或獎勵；
5. 直接或在有學生在場的情況下作出年齡不適宜、不專業或可能被視為性暗示、騷擾或侮辱的言論或評價；

6. 採取年齡不適宜或不在員工/個人責任和/或職責範圍內的行為觸摸或與學生有身體接觸；
7. 未經行政人員和家長事先且正當的書面許可，用私家車接送學生；
8. 帶領或陪同學生離開校園去參加學區許可學校行程或野外出遊之外的活動；
9. 在校園外與學生見面或陪同學生，除非是學校許可和/或批准的活動；
10. 通過書信、電話/電子郵件/電子形式，通過網路或面對面的途徑，在任何情況下，出於某種與學校無特殊關聯的意圖與學生交流；
11. 打電話到學生家中或撥打學生手機，除非是出於與學校具體相關的意圖和/或情形；
12. 提供學生私人家庭電話/手機號碼、私人電子郵寄地址、家庭住址或其他個人聯絡資訊，除非是出於與學校具體相關的意圖和/或情形。

儘管員工/個人可能純粹是出於職業意圖，參與以上任何行為的個人，無論直接或間接與學生相關或有學生在場的情況下，均有可能受到任何可能的不當理解。特此建議員工/個人，如遇不當行為或舉止指控，學區有責任調查指控，如果作出擔保，則應採取適當的行政和/或法律行為。

有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訊的員工/個人應聯絡所在場地的行政管理人員或主管人員，或撥打 213 241-7682 聯絡教育權益合規辦公室。

此外，教育規範第 44807 節規定，公立學校的每位教師應督促學生在往返學校途中、操場上或休息期間保持行為得當。加州法律禁止對學生進行體罰。但是，教師、助理校長、校長或學區任何其他持證員工在執行職責期間，如對學生採取類同家長合法執行、任何情況下不超出維持次序、保護財產或保護學生健康和 safety 或維護正常學習狀況限度的同等程度的人身控制，不應受到犯罪指控或處罰。本章節規定作為增補且不替代章節 49000 的規定。

有關學區與學生相處行為規範相關的更多資訊，請諮詢您所在學校的行政人員或訪問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3649>.

入大學的要求和高度教育資訊

對於希望高中畢業後繼續接受教育的學生，加州提供社區大學、加州州立大學 (CSU) 和加州大學 (UC) 等高等教育選項。

學生只需要高中畢業或滿 18 歲，即可上社區大學。學生也可以在上社區大學之後轉學到 CSU 或 UC。學生必須參加特定的高中課程 (簡稱“A-G”課程)，達到適當的年級和考試成績，並從高中畢業，才能上 CSU。除非您的平均成績 (GPA) 高於 3.00 並且是加州居民，否則需要提供考試分數。CSU 使用一種被稱為合格指數的計算方法，將您的高中平均分與您在 SAT 或 ACT 考試中獲得的分數相結合。學生必須滿足課程 (A-G 課程)、平均成績 (GPA) 和考試分數的要求，才能上 UC。

想要更多入大學的資訊，請上網至下述的網站：

- www.cccco.edu: 這是加州社區大學系統的官方網站。它和所有的加州社區大學相連接。
- www.assist.org: 它提供學生從加州社區大學轉學至CSU或者UG的資訊。
- <https://www2.calstate.edu/apply>: 這個網址為學生和他們的家庭提供加州大學 (CSU) 系統的資訊，上網申請以及家長和大學接軌。
- www.universityofcalifornia.edu: 這個網址提供有關允許入學，上網申請以及和所有加大 (UC) 接軌。
- <https://achieve.lausd.net/GPS>: 該網站提供資源，幫助學生規劃、準備並不斷努力，以成功獲得高等教育。網站為學生、家庭、教育工作者和社區成員提供資訊。其目的是在初中和高中階段幫助學生做好大學和職業準備，鼓勵天堅持不懈進入大學並完成學業，培養他們的能力以接受高等教育。

學生也可以通過事業科技教育做出事業選擇。這些是學校提供的計畫和課程，它們專注於事業準備和為就業做準備。這些計畫和課程和學業課程相配合並支援學業成就。學生可以通過下述網頁學到更多事業技術教育: www.cde.ca.gov/ds/si/rp。

學生可以與學校輔導員一起討論，選擇符合大學入學要求的學校課程，或參加職業技術教育課程，或兩者兼而有之。

健康教育課程合規和加州少年健康法案 (綜合性健康和 HIV 預防教育)

針對中學階段，7 年級和 9 年級學生需學習全日制 90 小時的健康教育課程，由單科持照的健康科學教師授課。教學內容包括綜合性健康和 HIV 預防。

加州少年健康法案于 2016 年 1 月 1 日頒佈。它要求 7 至 12 年級必須提供綜合性健康和 HIV 預防教育指導課程 (CEC51930-1939)。CEC51930 要求學校 (包括特許學校) 必須：

- 為學生提供必要的知識和技能，以保護他們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免 HIV 和其他性傳播疾病以及意外懷孕的影響；
- 為學生提供所需的知識和技能，以培養他們對青少年成長和發育、身體形象、性別、性取向、關係、婚姻和家庭的健康態度；
- 促進對性的理解，這是人類發展的一個正常部分；

- 確保學生接受綜合、全面、準確和無偏見的性健康和 HIV 預防指導，並為教育工作者提供明確的工具和指導，以實現這一目標；
- 為學生提供健康、積極和安全的關係和行為所需的知識和技能。

以下定義適用 (教育法規第 51931 節)：

- (a) **適齡**：指適合特定年齡或兒童和青少年群體的主題、資訊和教學方法，以培養年齡或年齡群體的典型認知、情感和行為能力為基礎。
- (b) **全面性健康教育**：指有關人類發育和性行為的教育，包括懷孕、避孕和性傳播疾病的教育。
- (c) **英語學習者**：指第 306 節(c)小節所述的學生。
- (d) **HIV 預防教育**：指關於人類免疫缺陷病毒(HIV)和愛滋病的性質、傳播方法、降低 HIV 感染風險的戰畧以及與 HIV 和愛滋病有關的社會和公共衛生問題的指導。
- (e) **在適當課程中接受培訓的教員**：指對了解最近關於人類性行為、健康關係、懷孕、愛滋病毒和其他性傳播疾病的醫學準確研究的教員。
- (f) **醫學上準確**：指獲得按科學方法所進行研究的驗證或支持，並在適當情況下在同行評審的期刊上發表，並由相關領域具有專門知識的專業機構（如聯邦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美國公共衛生協會、美國兒科學會和美國婦產科醫師學會）確認其準確和客觀。
- (g) **學區**：包括郡教育委員會、郡教育官員、加州聾啞學校和加州盲人學校。

要求綜合性健康教育和 HIV 預防教育在初中 (15-20 小時) 和高中 (25-30 小時) 至少由受過專門訓練的單科專業教師傳授過一次課。

1. 學區要求提供綜合性健康教育，具體是指在 K 年級至 12 年級安排有關人力發展和性教育，包括懷孕、家庭計畫和性傳染疾病等內容。
2. 學區有權聘請訓練有素的學區人員或在人類性科學、懷孕和性傳染疾病最新醫學領域有專長的外部諮詢顧問進行教學。教學指導必須符合以下要求：
 - 教學和教材必須適合接受相關年齡教育學生的智力、情感和行為能力。
 - 所傳授資訊必須在醫學上準確客觀，即必須在科學方法論指導下經過研究驗證或支持、經過科學界人士審核且由健康方面擁有專業知識的聯邦機構和專業機構認定準確、客觀。
 - 教學和教材不應反映出對任何人的偏見，依據章節 220 保護的任何類別。
 - 教學和教材必須平等地教授給作為英語學習者的學生 (具體依照章節 306，子章節(a))，與英語學習者的現有課程計畫和可選方案保持一致。
 - 教學和教材必須適用於所有種族、性別、性取向、道德和文化背景的學生以及殘障學生。
 - 教學和教材必須適用於殘障學生，通過改良的課程、材料、教學形式、教學輔助和其他方式傳授。
 - 教學和教材應明確認同，人有不同的性取向。論及戀愛關係和夫妻實例時，應包括同性關係。
 - 教學和教材應鼓勵談及性別、性別表達、性別身份和探索負面性別類型的危害。
 - 教學和教材必須鼓勵學生與父母、監護人或信任的成年人談論性行為並提供必要的知識和技能。
 - 教學和教材必須教授穩定關係的價值並培養學生擁有並信守關係承諾，例如婚姻。
 - 教學和教材應提供學生他們必備的知識和技能在基於相互尊重和關愛的基礎上建立健康關係，遠離暴力、威迫和恐嚇。
 - 教學和教材應提供學生知識和技能決定和進行性行為，包括協商和拒絕的技巧幫助學生克服異性壓力，使用有效的決定技巧不免高風險活動。
 - 教學和教材不得教授或提倡宗教教條。

要求綜合性健康教育和 HIV 預防教育在初中 (15-20 小時) 和高中 (25-30 小時) 至少由受過專門訓練的單科專業教師傳授過一次課。

1. 學區必須安排中學和高中分別提供至少一次綜合性健康和 HIV 預防教育課程，是指有關人力發展和性教育，包括 K 年級至 12 年級的懷孕、家庭計畫和性傳染疾病方面的教育。這一教學應包括以下內容：
 - 必須傳授 HIV 的性質以及其他性傳染疾病及其對人體的影響。
 - 必須傳授 HIV 和其他性傳染疾病不會傳播的方式，包括各種具體行為（包括性行為和藥物注射）相應感染風險的資訊。
 - 必須傳授節制性行為和藥物注射是避免 HIV 和性病傳染的唯一方式，有節制的性交是避免意外懷孕的唯一方式。教學應提供推遲性行為的價值相關的資訊，同時也提供其他方式避免 HIV 和其他性傳染疾病和懷孕的相關資訊。
 - 必須傳授所有聯邦食藥管理局(FDA)批准的避免或降低 HIV 或其他性病感染風險的方法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包括使用抗逆轉錄病毒藥物，例如 PrEP 和 HIV 疫苗接種，具體依據聯邦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的要求。
 - 必須傳授通過減少針管使用和針管分享降低因注射藥物而引起 HIV 傳播風險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 必須傳授 HIV 和其他性病感染的治療方法，包括抗逆轉錄病毒療法如何能夠顯著延長 HIV 患者的生命，並降低 HIV 病毒傳染給他人的可能性。
 - 必須討論 HIV 和 AIDS 的社會看法，包括處理未發現的病毒類型和有關 HIV 和 AIDS 以及 HIV 患者的迷思。教學應強調治療成功的 HIV 陽性人群擁有正常的壽命，所有人都有感染 HIV 病毒的風險，唯一知曉某人是否 HIV 呈陽性就是進行測試。
 - 從 7 年級開始，教學和教材必須提供有關當地資源的資訊和學生對諸如 HIV 和其他性病傳染測試和醫療護理、避孕和護理以及性騷擾和性伴侶暴力救助等方面的性行為和生育健康護理當地資源的訪問權利。
 - 從 7 年級開始，教學和教材必須提供所有聯邦食藥管理局批准的避孕方法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包括但不限於，緊急避孕指導。教學內容應包括所有合法懷孕結果的可觀談論，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所有養育、領養和墮胎等內容；
 - 必須包括有關交出未成年人 72 小時實際監護權的法律，具體依據健康和安全法規章節 1255.7 和刑事法規章節 271.5。
 - 必須傳授產前護理的重要性。
 - 包括性騷擾、性侵犯、性虐待和人口販賣、確立健康限度的技巧以及如何安全尋求協助。

- 必須包括青春關係虐待和親密伴侶暴力 (包括相關的早期預兆) 等方面的資訊
2. 在 7 年級之前進行綜合性健康教育的學區可以傳授以上 1 至 13 條包含的一般主題中年齡適宜且醫學準確的資訊，如果在七年級或更早開始傳授此類內容，則必須遵照相應段落的要求。
 - 教學和教材必須不能提倡宗教教義。
 - 教學和教材中不能反映出基於性別，種族群體認明，種族，來源國，宗教，膚色，精神或者身體殘障，祖先，性選擇或者性定位而對任何人進行歧視。

員工上崗培訓

1. 學區應針對所有提供 HIV 預防教育的學區員工配合計畫和執行上崗培訓，通過地區培訓、聯合力量協定或合約服務等途徑開展。
2. 在制定和提供上崗培訓方面，學區應配合聯合州教育部門提供 HIV 預防教育的學區教師進行教學。
3. 學區必須定期開展 HIV 預防教育上崗培訓，使相關人員能夠掌握 HIV 科學理解方面的新動態。此類上崗培訓應由擁有相關專業技能或參加過州教育部或聯邦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的上崗培訓的人員志願教授。
4. 學區可拓展 HIV 上崗培訓至包含綜合性健康教育主題，使相關人員能夠掌握性健康科學理解方面的新動態。

外部顧問審核和批准：學區可聯絡外部顧問，包括已開發多語言課程的顧問或已開發適合殘障人士課程的顧問，以提供綜合性健康和 HIV 預防教育或培訓學區人員。所有外部顧問和客座講師應擁有綜合性健康和 HIV 預防教育方面的專長，且擁有教學相關主題或所覆蓋主題的最新醫學準確研究知識。所有顧問和客座講師必須通過學區健康教育計畫、HIV/AIDS 預防教學部門的審核和批准。

通知和家長理由：學校應鼓勵家長或監護人與孩子進行人類性行為和 HIV 方面的溝通，尊重家長或監護人在管理這方面孩子教育的權利。學校應建立相關流程，便於家長和監護人查看綜合性健康教育和 HIV 預防教育方面的指導材料和衡量工具。本州認識到家長和監護人大力支持醫學準確的綜合性教育，但家長和監護人在向孩子傳達性行為價值理念方面負有最終責任。如需更多信息，或要求對材料進行審查，請與學校校長聯繫。

不希望自己的孩子接受綜合性健康或 HIV 預防教育的家長或監護人，必須向學校提出書面請求。依照教育規範章節 51938 規定，在下列情況下學生家長或監護人有權決定孩子參與或不參與所有或部分綜合性健康教育、HIV 預防教育和教育相關評定：

1. 在每學年開始或針對後註冊的學生，學校必須提醒家長或監護人有關性健康教育和 HIV 預防教育以及教育中將運用到的學生健康行為研究方面的教學。必須通知家長或監護人以下所有資訊：
 - 綜合性健康教育和 HIV 預防教育中使用的書面和視聽教育材料可提交供檢查；
 - 學區必須聘請學區人員或外部顧問傳授綜合性健康教育和 HIV 預防教育。如果由外部顧問負責這方面的教學，家長或監護人必須得到進一步通知，說明學校可能聘請顧問在學校或某個集合地點進行此類教學。任何情況下，學校必須進一步告知家長或監護人(a)教學日期；(2)客座講師或講師所屬組織機構的名稱；(c)家長或監護人有權要求提供一份規定此類教育計畫的法規副本(教育規範章節 51933 和 51934)。此外，如果這類由外部顧問或客座講師進行教學的安排是在學年開始後制定，則必須通過郵寄或其他通用的通知方式通知家長或監護人；通知必須在教學開展前至少 14 天內送達。聘請外部顧問或客座講師需經由學區審核批准；
 - 家長或監護人有權要求提供一份法規副本；
 - 家長或監護人有權書面申請自己的孩子不接受綜合性健康或 HIV 預防教育。
2. 學校必須繼續符合教育規範第 51513 節規定，該章節要求不得向任何 K-12 年級學生執行任何包含有關學生在性、家庭生活、道德或宗教方面個人信仰或實踐問題或包含有關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在性、家庭生活、道德和宗教方面信仰和實踐問題的調查問卷、調研或檢查，除非該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已收到書面通知將進行此類測試、調查問卷、調研或檢查，且學生家長或監護人給出書面許可同意學生參與此活動。依據此法案，學校有權在 K-12 年級中使用匿名、自願、保密研究和評估工具，目的在於衡量學生的健康行為風險，包括測試、問卷和調查，其中包含有關學生對性行為的態度等年齡適宜的問題，但前提是家長或監護人收到書面通知將進行此測試、問卷調查或調查，且家長或監護人有機會查看材料並書面申請自己的孩子不參與其中。學校體驗調查是由學區使用的匿名、自願和保密的研究及評估工具。更多資訊，請參閱本手冊中的“學校體驗調查”部分或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8397>。

如果學校已經收到學生父母或監護人提出的該學生不參加此類活動的書面請求，學生不得參與綜合性教育或 HIV 預防教育方面的課程或任何有關學生健康行為和風險的匿名、自願和保密測試、問卷調查或調研，

如果學生家長或監護人拒絕許可學生接受綜合性健康教育或 HIV 預防教育或參與任何有關學生健康行為和風險的匿名、自願和保密測試、問卷調查或調研，則學生不得受到紀律處分、學術懲罰或其他懲罰。

綜合性健康教育、HIV 預防教育或參與任何有關學生健康行為和風險的匿名、自願和保密測試、問卷調查或調研正在進行時，必須提供一種替代的教育活動給那些家長或監護人要求不接受此教學或參與此測試、問卷調查或調研的學生。

紀律處分基本政策規定

自 2007-08 學年以來，洛杉磯聯合學區在致力於打造安全、值得尊重且友好的學校社區方面已經有了進步。本學區在降低停學率和停學損失天數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2007 年 8 月至 2017 年 18 月，該地區的停學率從 8.10% 下降至 0.45%，降幅達 7.65%。停學損失的教學天數也從 74,765 減少至 4,639，減少了 70,126 天。

2013 年 5 月，學校氣候權利法案被採納，確定學區對全校區積極行為幹預和支持(SWPBIS)的承諾，以及在 2020 年之前在所有學校實施恢復性司法實踐。

本紀律基礎政策製定了一項持續計劃，營造積極的學校文化和氛圍，從而建立安全和友好的學校社區。營造積極的文化和氛圍，讓所有利益相關者建立良好關係，並強化積極的行為。在過去，學校紀律往往是被動的，旨在達到懲戒目的。學區致力於在所有學校社區培養強有力的積極關係。

學區當前政策，整合注入學校氣候權利方案和全校區積極行為幹預和支持 (SWPBIS) 專案組等活動，代表一種前瞻性的紀律策略。它提倡適宜的學生行動，增加學習機會，以及恢復公平實踐。專案組每月審查紀律資料，並參與有關全學區紀律基礎政策和學校氣候權利方案的對話。學區還為家長提供資訊以確保紀律基礎政策在校園場所得以遵循。正如已採納的董事會決議所指明的，有關校園紀律政策和校園氣候權利法案的投訴可直接通過線上投訴表格的形式提交，線上連結是 <https://dfpcomplaint.lausd.net>。更多資訊和資源，也可點擊 <https://achieve.lausd.net/restorativejustice> 登入紀律基礎政策網站或致電 213 241-8767。

學區服務中心

學區保證為所有打電話至學區主要電話號碼 213 241-1000 的人和訪問洛杉磯聯合學區總部的來訪者提供卓越的客人服務。自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00 至下午 5:00 運轉的學區服務中心，已經建立了打給適當學區辦公室的直線電話。此外，學區範圍中心歡迎來訪者自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7:00 至下午 5:00 來洛杉磯聯合學區總部訪問。

成人和職業教育部門 (DACE)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成人和職業教育部門 (DACE) 的使命在於讓學習者掌握自己的命運，追求學業、職業和公民目標。DACE 與諸如洛杉磯社區大學區、洛杉磯城市經濟和勞動力發展部門之類的地區夥伴以及本地雇主企業們攜手合作，確保所有學習者獲得充足的知識技能儲備，能夠在大學和職業生涯中取得成功。

DACE 每年服務於 7 萬多名學生，提供的學習課程包括英語作為第二語言、學術和高校研究以及職業技術教育。DACE 在整個學區擁有 11 個主要的成人教育中心和 140 多個衛星點。DACE 還在國內開展最大規模的學徒培訓計劃，覆蓋 61 個專業，擁有 41 家單科贊助商。2017 至 2018 學年，DACE 學徒計劃服務於超過 8000 多名註冊學徒。

DACE 還提供加州最大的區域高中同等學力 (HSE) 測試網絡，每年為在 DACE 20 個高中同等學力測試 (Hiset) 中心獲得同等學力證書的 1700 多名學生提供服務。

2018-19 學年，DACE 推出了家庭成功計劃 (FSI)。該計劃目前為整個學區的 21 所小學和初中提供服務。該計劃通過英語語言教學為雙語家庭提供支持，旨在幫助父母支持孩子取得學業成功。

欲了解更多信息，包括查找您所在區域的成人計劃，請訪問網站 www.wearedace.org 或致電 213 241-3150。

服裝規範/校服

學校可以採用合理地與學生健康以及安全相關連的服裝規範。學校服裝規範和校服政策的實施必須符合美國憲法第一條修正案和加州憲法第一章第 2 款所規定的權利而進行。加州立法機關決定幫派衣服對學校健康和環境會帶來威脅，因此，穿著這種衣服就必須禁止。所有服裝規範必須性別中立；學生不能因為穿著其它性別的服裝而受到紀律處分或者禁止。

服裝規範: 要求所有學生在學校各種活動中要顯示出個人潔淨，健康，整潔，安全和衣著的合宜性和外觀。在每個情況下學生的衣著和修飾要整潔而不能：

- 在任何學校活動中造成注意力分散，或者干擾了某個學生在任何學校活動中的參與；
- 造成他/她自己或者其他他人安全上的危險；
- 構成健康風險。

校服: 加州教育規範第 35183 節允許理事會採納校服政策，授權學校要求學生穿著校服。一些學校已經與校務委員會一起，共同決定採納自己的學生製服政策。學校實施的任何校服政策都必須是自願的，並且必須為因經濟困難而無法遵守校服政策的學生找到資金來源。必須告知家長他們有權選擇退出學校的校服政策。父母選擇退出校服計劃的學生，學校不得處分、歧視，也不可剝奪其其他學生可享有的權利和特權。

遵照以上規定，頭髮、鬢角和鬍鬚可保留任何長度和風格。服裝可選擇任何時尚、風格和設計，具體由學生及其家長決定。

教育平等，不論移民身份、公民身份或宗教信仰

兒童，無論其為移民身份或公民身份，或宗教信仰如何，均有權享受免費的公共教育。家長可以選擇向學校提供緊急聯繫信息，包括次要聯繫人，以確定在父母被扣押或驅逐出境時可以照顧未成年學生的可信成人。家長可以選擇填寫照顧者授權宣誓書或其他文件，這些文件授權可信成人為未成年學生的教育和醫療作出決定。如果因實際或認為的國籍、種族或移民身份而受到歧視、騷擾、恐嚇或欺凌，學生有權舉報仇恨犯罪或向學區提出投訴。詳情請參閱有關統一投訴程序的章節。加州檢察長網站在 <https://oag.ca.gov/immigrant/rights> 為移民學生和家庭成員提供“了解您的權利”資源。學區設立的“我們是一體”網站也提供資源：<https://achieve.lausd.net/weareone>。

教育選擇學校

加州法律授權所有學區提供非傳統學校的選擇。非傳統學校設計組織的目的是滿足個性化小型學習環境的學生的教育需求。這些學校由當地學區予以支持。教育選擇學校為需要更個性化教學和支援的學生提供更多樣化教育方式。學生發展學術、社會和職業技能，是針對兒童作為完整個體的高品質教學計畫的一部分。教育選擇學校確保學生完成高中文憑的學習要求，為大學和就業做準備。更多資訊，請聯絡當地區域辦公室。

應急準備—LAUSD

所有 LAUSD 學校均盡心服務，確保學生和員工為緊急情況做好準備。各校均配備有應急方案，為學校員工提供應對緊急情況的指導。各校定期開展緊急狀況演習，照顧到殘障人士並滿足或超過州內強制要求，例如：

- **火災演習**—每所中學每月演習一次，高中每學期演習一次。
- **地震演習**—所有學校每年一次開展全體地震演習，作為“加州大洗牌”的一部分。演習安排在秋季，學校防災計畫的所有方面都要在全學區進行演習。
- **下蹲、掩護和堅持 (地震) 演習**—每月，學校使用此演習提醒學生如何在地震中保護自己
- **禁閉演習**—至少每學期一次，學校演習如何應對校園內或校園附近的暴力危險。
- **庇護演習**—至少每學期一次，學校演習如何應對校園內或校園附近的環境危害。
- **掩蔽演習**—至少每學期一次，學生演習如何應對周邊街區的槍彈或爆炸事件。

家長務必確保自己的孩子嚴肅對待並積極參與緊急演習。這些演習有助於確保公立學校成為學生在緊急狀況下的最安全處所。各校還應儲備應急物資，確保學生和員工的可持續使用。這些物資備品包括：水、食物、急救用品、搜救設備以及衛生物資。這些物資備品由學校員工負責定期檢查。

一旦發生災難，而你們又不能趕到學校，學校就有可能需要照顧你們孩子幾天，重要的是有足夠的緊急情況用品。學校要求家長在學校健康辦公室裡為他們孩子置放 72 小時的處方藥品。這類藥品必須置放在帶有孩子姓名的藥房標籤容器裡，上面要注明藥名和服用劑量以及對藥物管理的說明。

在緊急情況發生時家長應當怎麼做？

家長應熟悉學校的應急流程，及時更新聯絡資訊。隨時將手機帶在身邊以接收應急流程的資訊。知曉接孩子的領取地點可以省時省力。家長應記住學校制定了相應的應急流程保護所有學生，且學校定會在緊急情況下遵照這些流程。

家長還應記得孩子在緊急情況下需要他們的指導和支援，家長需保持冷靜，做好充分準備，同時鼓勵孩子也做到這幾點。災後重建並恢復常態是一個長期的過程。那些對學校應急流程存有疑問的家長，建議聯絡學校行政部門。欲下載免費的 LAUSD 社區應急計畫 APP，家長和學生可點擊 <http://achieve.lausd.net/emergencyapps>。有關 LAUSD 準備並應對緊急情況的資訊，可登陸 <http://parentemergencyinformation.lausd.net> 查看。有關學區應急計畫的問題應致電 213 241-5337 聯絡應急服務辦公室。

緊急情況對應

一旦有緊急情況，家長們必須記住，公立學校應當屬於社區中最安全的建築物。根據法律，實地法令 (Field Act) 的要求，加州公立學校的建築標準遠遠高於其它公立建築；因此，學校受到地震傷害會遠遠低於居民或者商業建築。學校也有極好的防火、救生系統，其包括用來保護學生和員工的防火警鈴和噴水系統。

總的來說，有緊急情況時，學校要將學生移到盡可能最安全的地方。在火災或者地震發生時，就要將學生帶出教室到一個離開建築物的集合地方，通常去學校操場或者遊玩場所。如果有上鎖地方或者庇護所，就可以讓學生進入，將該所成為庇護所。

在緊急情況發生時，家長要在學校指定的門口接孩子並需出示證件。這是學校用來放學生的特別出口。請記住學校只會將孩子交給名字在緊急情況資訊表上的個人。家長必須確保緊急情況表是最新並準確。任何時候緊急情況資訊一旦有了改變，請立即告知你們孩子的學校。

暴力威胁期间，学生们将在一间鎖閉的教室里避難，远离任何可能的伤害。在校园必须受到保护的紧急情况下，家长不能接孩子，直至执法部门宣布一切安全。家长需要了解，为安全起见，学生是在一个可靠的地方避難，只有在安全的时候才能自由活动。

每個學生都成功法案：家長有權接收 Title 1 學校通知

每個學年開學時，收到 **TITLE 1** 資金的當地教育機構必須通知在 **TITLE 1** 學校上學學生的家長有權要求該機構及時提供（如有要求）有關學生課程教師的職業資格資訊，內容至少包括教師是否符合以下標準：

- 符合教學年級水準和科目領域的州內資質和證書標準
- 在緊急情況或其他預備狀態下教學，已豁免州內資格或證書要求
- 在持有教師資格證的情況下進行各科教學。

此外，入讀 **Title 1** 學校的學生家長可以申請為其子女服務的教師助理（助教）資格。一般而言，學區助教必須符合以下 3 個標準：

- 從取得地區認可機構認可的學校獲得高中畢業證書，
 - a. 或普通教育发展证书 (GED) 或
 - b. 或高中同等學力測試 (HiTEST) 證書 或
 - c. 或中等教育結業評估測試 (TASC) 證書 或
 - d. 或加州高中能力考試 (CHSPE) 證書 或
 - e. 或大专或更高学历 (在其他国家接受教育则必须由學區認可的機構評估為同等学历。)
- 或通過當地知識評估測試 (學區能力考試(DPE)) 或
 - a. 加州基础教育技能測試 (CBEST) 或同等測試 或
 - b. 由美国認可的機構承認的學士或以上學位
- 通過當地的教學輔助技能評估或同等測試 (教學輔助測試(IA)) 或
 - a. 或完成大学水平课程的 48 個学期制學分或 72 個學季制學分 或
 - b. 或大专或更高学历 (在其他国家接受教育则必须由學區認可的機構評估為同等学历。)

加州教育規範第 44926 節規定：除非在提供服務時在有合作關係的加州教師培訓機構註冊為學生，任何人不得受僱任助教。

如果您的孩子在 **Title 1** 學校上學，您希望獲得有關孩子老師和/或助教的職業資格的資訊，請聯絡孩子所在學校，讓他們知道您正在瞭解有關家長有權知道的資訊。您需要指明您感興趣獲取誰的職業資格資訊。

實地旅行

不得因種族、膚色、國籍、性別、性取向、殘障或受法律保護的其他原因而拒絕學生參與教學旅行。每位學生的家長/監護人必須提供遊學的書面許可和醫療服務授權，而對於那些有健康問題/醫療疾病的學生，家長必須提供個人病歷。家長負責提供所有必需的藥品、醫療用品和設備（用於遊學且出發前至少五個上課日內提供）。為了在野外服用藥品（處方和非處方藥品），家長/監護人必須上交填寫完畢的“上學期間服藥申請”表格，包括一位家長/監護人的簽名以及加州持照健康醫護人員寫的處方。如果學生需要專業的醫療保健服務（協議），則必須提供填寫完畢的家長同意書以及涵蓋遊學期間的授權醫療服務提供商授權書。

食品服務分處 (Café LA)

LAUSD 食品服務部門負責最大規模學校早餐計畫(SBP)和第二大美國國內學校午餐計畫(NSLP)的運營。這項工作大約涉及 75 萬名學生在 684 家餐廳、86 家早教中心和 4 家嬰幼兒中心享用的每日餐點。此外，Newman 營養中心每日準備 12 萬多份餐點並將它們配送至 200 家學校（針對現場配送無法實現的情況）。

在食品服務部門，我們相信“確保學生營養充足是獲得學業成就的關鍵環節之一”。考慮到這一點，我們在美国农业部 (USDA) 的管理下，提供了几個聯邦膳食計畫，如學校早餐計畫 (SBP) 和國家學校午餐計畫 (NSLP)。SBP 和 NSLP 的制定是為了通過提供均衡的學校餐點保護兒童遠離饑餓和營養不良等境遇。除了早餐和午餐外，我們幾乎所有的學校都參加了兒童及成人健康食品計畫 (CACFP)。計畫提供課後晚餐，其中大部分是熱晚餐；也為早期教育學生提供早餐、午餐、小吃。食物服務部門提供星期六膳食服務和暑期食物供應計畫（在特定地點），以提供膳食，並滿足常規上課日或傳統校曆以外學生的需求。

如果您對學校的飲食計畫有疑問，可以諮詢您孩子所在學校的食品服務經理以尋求最佳答案。他們對餐飲服務、食品準備、衛生、安全以及提供的各類計畫和服務時間都有全方位的瞭解。我們也在 <http://achieve.lausd.net/cafela> 上提供有關我們計畫以及營養資源的資訊。

食品服務部	213 241-6419 / 213 241-6422	餐點申請問題	213 241-3185
總監辦公室	213 241-2993	BIC 熱線	213 241-2956
BIC 回饋	BIC@lausd.net	食品捐贈計畫	fooddonation@lausd.net

餐點服務種類和資格

學校早餐計劃

教室內早餐 - 對學生不收費

在教室裡吃早餐 (BIC) 計畫始於 2012 年，它在早上上課前的 10 至 15 分鐘為每個學生提供早餐。這個機會給學生有足夠的精力做好上午學習準備。無需付費，學生吃早餐也是自願的。在洛杉磯聯合學區總監和教育委員會的支持下，在教室裡吃早餐 (BIC) 已經在 659 所學校裡成功地實施了，並會繼續養育學生邁向學業成功。在教室裡吃早餐 (BIC) 熱線和在教室裡吃早餐 (BIC) 回饋電郵可以接受評論和建議。

傳統早餐 - 基於學生資格的餐點價格

如果學校未參加 BIC，可以在上課前或營養休息時間在餐廳提供早餐。無資格享受免費膳食的學生需要支付餐費，有資格享受減免餐費的學生需要支付其分擔金額。無論其資格如何，我們會向所有學生供應這一餐。

全國學校午餐計劃

參加社區資格計劃(CEP)的學校 - 對學生不收費

社區資格計劃是 USDA 提供的一個選項，以確保學生能獲得更多健康的校園膳食。CEP 允許參加學校向所有學生提供健康且免費午餐和早餐，而不要求他們的家庭提交個人申請。這一計劃增加了孩子在學校膳食計劃中的參與度，也因為免去文書申請而減輕了家庭和行政的文書負擔。如果您的學校是 CEP 學校，您將會收到郵寄通知膳食福利。食品服務部門認識到，獲得膳食對學生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已授予 440 多所學校參加社區資格計劃(CEP)的資格。

營養和食品服務分處 CAFÉ LA 的功能表

LAUSD 被視作是美國國內致力推廣健康食品 and 生活方式以對抗肥胖症、糖尿病和其他健康問題的領軍者之一。近期董事會採納專案包括“改善食品和營養政策”和“優質食品採購政策”。決議採納於 2012 年。LAUSD 規定必須給予學生不少於 20 分鐘的時間來進餐，且使用的食材必須採購自可持續的當地種植社區。我們的功能表持續改善並確立最高水準的營養標準。您孩子所在的學校或食品服務部門網站可提供此類功能表。

目前我們功能表的專案：

- 是由有執照的營養師計畫的；
- 使用全穀物產品，因為我們是全穀物理事會的成員；
- 提供不同的功能表選擇，包括每天都有素菜選擇；
- 參加無肉類星期一；
- 選定的學校提供純素膳食選項。

我們的部門繼續主動地協助學生有一個健康生活模式，它通過：

- 在過去五年裡學生吃水果和蔬菜的人數增加了一倍；
- 平衡學生作出健康選擇來達到州和聯邦的營養標準；
- 為學生為潛在的功能表提供試吃並鼓勵對功能表的回饋；
- 確保至少有 80% 的學生接受功能表上任何菜肴的評級。

如果您的孩子需要一份特別的飲食配餐或對餐點服務有特殊需求，您可以從食品服務經理、學校護士處獲取“LAUSD 特殊餐點請求醫學說明”表格，或者登陸我們的網站 <http://achieve.lausd.net/cafela>。點擊“功能表”頁的連結 [Nutritional Information and Special Diets](#)，您會找到以下表格和資訊：

-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要求特殊食物的醫療聲明；
- 家長/監護人要求以豆奶代替牛奶；
- 營養分析；
- 碳水化合物數據；
- 食品過敏源和成分清單。

如果你對任何特殊食品或者食譜有問題，請聯繫你們地方學區的營養專家：

聯繫資訊:	地方學區	電子郵址	電話
Stephanie Marks	西北和東北	stephanie.marks@lausd.net	(213) 241-2994
Homa Hashemi, R.D., 營養專家	中部和東部	homa.hashemi@lausd.net	(213) 241-2969
Lynn Uusitalo, R.D., 營養專家	南部和西部	lynn.uusitalo@lausd.net	(213) 241-3037

如果你們無法和你們地區的營養專家聯繫或者需要額外的資訊，請上網至 ivy.marx@lausd.net 或者打電話 213-241-1064 和高級營養專家 Ivy Marx 聯繫。

定價學校 - 基於學生資格的膳食價格

未獲得 CEP 資格的學校稱為定價學校。家庭必須繼續填寫年度家庭用餐申請表，以便學生獲得膳食費用減免的資格。資格以聯邦收入資格指南為基礎。食品服務部部門極為鼓勵家庭填寫申請表以獲取福利。膳食申請是嚴格保密資訊，僅供食品服務部使用。個人資訊不會與任何外部機構共亨。

- 在每學年開始前，膳食費用減免的申請將郵寄到學生的家中。學校開學時，也可從學校獲取。
- 膳食申請可以線上填寫，以電子方式提交，並在三個工作日內處理。為了減少填寫申請表時可能出現的錯誤並加快流程，這是首選的方法。請訪問 Café LA 網站 www.myschoolapps.com。
- 所用的是學校電腦系統中的地址，因此請務必在您孩子所在學校留下最新且正確的地址。
- 如果您收到郵件中的申請，請填寫申請表並將其放入提供的回信信封，或線上提交電子申請，這將加快流程。
- 一個家庭只需要填寫一份申請表。不要遞交幾份申請表來減慢程式的進行。
- 一旦你們的申請被收到了和/或者經過處理了，符合資格的信函就會寄到你家裡。
- 整個學年都會接受申請。如果你們的收入或者家庭的大小有了改變。你們可以遞交更新申請表。這個會經過認證和作為檔儲存。
- 有關如何填寫餐點申請的詳細資訊，可登錄我們的網站查詢，一併提供西班牙語、亞美尼亞語、中文和韓語的申請。

未提交申請或未獲得膳食費用減免資格的學生必須全額支付膳食費用。他們可以從家中帶飯。以下是 2019-20 年 LAUSD 的全額和減免費費：

全價	早餐	午餐	減價	早餐 (如果不是 BIC)	午餐
小學	\$2.25	\$3.00	小學	\$0.30	\$0.40
初中	\$2.50	\$3.25	初中	\$0.30	\$0.40
高中	\$2.75	\$3.50	高中	\$0.40	\$0.40

如果學生沒有錢或忘記帶午餐，食品服務部門會提供給您的孩子一份餐點，記在孩子的賬上。所有帳戶欠款必須在學年結束前付清。

CACFP 管理的晚餐計劃

晚餐和熱晚餐 - 18 歲及以下的學生不收費

晚餐計劃在放學後提供，所有 18 歲及以下的學生及社區成員均可享用。對於可能面臨家庭食物不足的學生而且，獲得這些膳食是至關重要的，否則他們可能在上學日結束時挨餓。食品服務部門勸所有 18 歲以下的學生及社區成員享用這頓免費膳食。

在參與度足夠高的學校提供熱晚餐，以支持食堂工作人員延長工作時間提供熱餐。請聯繫您所在學校，瞭解他們提供的晚餐菜單。

根據聯邦法律和美國農業部的政策，禁止該機構在美國農業部開展或撥款的任何計劃或活動中有基於種族、膚色、國籍、宗教、性別、性別認同（包括性別表達）、性取向、殘疾、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父母狀況、從公共援助計劃獲得收入、政治信仰的歧視行為，也不得因之前的民權活動而實施報復（並非所有基礎都適用於所有項目）。如果您希望提交一份民權計劃歧視投訴，可從 http://www.ascr.usda.gov/complaint_filing_cust.html 或任何 USDA 辦公室獲取 USDA 計劃歧視投訴表，或致電（866）632-9992 索取該表。您也可以寫信，提供表格中要求填寫的所有資訊。請將填妥的投訴表或信函郵寄至 USDA 司法辦公室主任，地址：14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50-9410；傳真：202 690-7442，或發送電郵至 program.intake@usda.gov。耳聾、聽力障礙或言語障礙人士可致電電話 800 877-8339 或 800 845-6136（西班牙語）通過聯邦中繼服務與 USDA 取得聯繫。USDA 是一個提供均等機會的供應商及雇主。

外國學生入學

學生健康和人性化服務(SHHS)學生服務外國學生入學辦公室 (FSAO) 被授權發放 I-20 文件給 9-12 年級希望就讀 LAUSD、持有美國州部門發放的 F-1 或 J-1 學生簽證的國際學生。有關外國學生流程和入學資格的更多詳情，敬請訪問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12902#spn-content> 或撥打電話 213 202-7547。

寄養 - 由兒童和家庭服務部門(DCFS)安排家外寄養的學生

由兒童和家庭服務部門或緩刑部（某些情況下）監督並安置在持照寄養家庭、集團家庭，或有親屬照管，或與生父母同住的兒童，有特殊的人學規定。教育規範第 48853.5 節規定，寄養的學生必須立即入學，無論是否能獲得其學校記錄、免疫記錄、校服，或之前的學校曾課以罰款。教育者、學校員工、社會工作者、感化官員、照顧者和其他關注方應攜手合作，共同服務於無法得到家庭護理的學生的教育需求。

教育規範第 48853.5 節允許寄養的青少年就讀他們原來的學校，且在適應情況下，准許就讀同一入學區域的中等學校，如果該生被安置居住在屬於不同入學區域的家庭。為寄養青少年提供服務的學區應許可該生在法院管轄期間在原學校繼續他/她的學習。如果法院管轄期在學年結束前終止，寄養學生應獲准在原學校繼續他或她的學習，直到本學年結束。

教育規範章節 51225.1 針對被撫養照顧的學生或涉及少年司法制度、在完成高中二年級學習（憑藉獲得的學分或入學時間長度達到資格）之後的任何時間進行轉學的學生，提供特定的畢業豁免規定。符合這些標準的被撫養照顧或涉及少年司法制度的學生，可豁免學區管理委員會採納的所有課業和其他要求，包括全州範圍的課業要求，除非學區發現該生完全有能力及時完成學區的畢業要求，在他/她的高中第四學年結束時從高中畢業。如果學區決定被撫養照顧或涉及少年司法制度的學生完全有能力在高中第五年之內完成學區的畢業要求，則學區必須許可該生留在高中學習直至第五年完成畢業要求。一旦學生被認為有資格獲得豁免，則他/她的學習資格繼續，即使學生的撫養照顧或感化案結束，或該生被轉學。學校、教育權利持有者、社會員工或感化官員無權出於讓學生符合資格豁免當地課業要求的原因要求學生轉校。

父母、監護人、寄養照管人、社會工作者和/或緩刑官員應在知悉孩子的入學安排發生改變時立即通知學區，以便計算部分學分（如果適用）並且及時調動學校記錄。對於住處發生變更的學生，必須與教育權利人一起召開最佳利益決定會議，以確定其原校以及是否需要將學生轉至原校。有關與學校有關的寄養問題的詳情，請致電 213 241-3552 聯繫學生支持計劃寄養青年成就計劃。

自由表達包括政治問題，遊行，集會，示威，等等。

學生有自由表達的權利，並且可以參與在學校的政治或者自由表達的活動中。學生可以分發反映他們觀點和看法的文章。學生可以在上課時間以外在學校裡集會來討論他們的觀點和看法，並參加和平的遊行。只要他們的說話，表達或者行為不下流，不色情，沒有誹謗和中傷別人，也不挑動別人毀壞財物或者造成別人的受傷或者造成學校嚴重中斷，學生們就可以行使這些權利。

加州法律允許學校管理人員為那些希望在校園里或上學期間行使言論自由權的學生設立合理的範圍。學校管理人員可對演講或活動的時間、地點和方法施加限制，以便為所有學生和學區員工維持一個安全和平的校園。不遵守學校管理者的指示或學區有關示威、集會、靜坐等政策的學生可能會受到紀律處分。

在示威期間主動離開學校校園或教室的學生將被要求返回校園或教室。拒絕遵守本指示的學生將記為無故缺席。一旦學生離開校園，學校管理人員就不再負有保護學生的安全和福利的法律義務。如果學生示威或罷學對公眾造成干擾，當地執法部門可以對這種情況作出響應。當地執法部門如何處理這種情況不在本學區控制範圍內。

雖然洛杉磯聯合學區承認並尊重學生的言論自由，但學區員工不得在工作時間或擔任 LAUSD 代理或代表期間，推動、支持或鼓勵學生參與任何示威、分發資料、群眾集會、靜坐或罷學活動。更多資訊請聯系您學生所在學校的學校管理人員。

要求改變成績的程式

根據教育法規第 49066 款，家長有權根據下述情況改變的分數：

- 錯誤；
- 欺騙；
- 不信任，和/或者；
- 沒有簽署成績的能力。

分數是在公立學校所授的課程中得到的，這些分數都是由該課程的授課教師決定的。如果沒有上面所列的專案，該分數就是最後的了。

任何年級變更請求必須由教室老師發起，在年級報告日 30 日之內郵寄。下一步，如果教師無法解決，則可向校長發送書面要求。如果未能解決，該決定可上訴至當地學區監督人，直至最終的首席學術官。其中的每一步，家長有權出示資訊支援請求。如希望瞭解更多相關資訊，請詢問校長或聯絡您所在當地學區辦公室，索要公告 BUL-1926.2“學生年級更改請求”的副本。

無槍械安全學校

聯邦學校禁槍法案和加利福利亞州法律禁止在校園內持有槍支武器。依據這些法律規定，任何學生如若被發現持有槍支武器將被拘留，建議開除。一旦發現該生持有槍支武器，主管部門應將該生驅逐出校。驅逐期限應為一年。“持有”的定義包括但不限於存放在存儲櫃、背包或汽車中。

健康資訊

某個學生經過一場嚴重或者時間長的疾病，受傷或者其它住院（包括精神和毒品或者任何酒精住院治療）後返校必須有加州持有執照的醫療人員的書面回校允許，包括任何有關體育活動的建議。健康照顧提供者是加州持照醫生（醫生-MD 或者骨科醫生-DO）。加州持照牙科醫生，加州持照護士（NP）或者加州持照醫生助理（PA）。

帶著縫線（縫針，鉤環），繃帶（彈性繃帶，吊索繃帶），有托班的吊板，夾板，T 字仗，拐杖，助步器，膝蓋助步器，膝蓋踏板車，或者輪椅的學生都必須有持有執照的加州健康照顧提供者的書面允許才能上學，並且還需要有關於體育活動，移動和安全的建議和/或

者限制。所有的器械都必須由家長/監護人提供。

對在一段時間裡因為生病或者受傷而不能上正常和經調整的課程而提出 (少於 10 個星期) 不上體育課的要求應當得到允許。家長的書面請求可以允許五天，一次性書面要求要由學生的健康照顧提供者提出。

校方可允許任何 7 年級或以上的學生離校以獲取保密醫療服務，無需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學生可在室外休息、健身房等場所穿戴防護裝備 (帽子、遮陽板和/或太陽鏡)。學校可根據加州教育規範第 35183.5 節的規定，調整防曬服/頭盔的類型。學校無需提供防護材料。學生在學校期間，也可以使用防曬霜和唇膏 (非處方)，這些是戶外活動時允許採用的防曬/防風措施。

防止傳染病

傳染病檢查可以定期進行。疑似患有傳染病的學生不得進入學校，直至符合重新入校的規定。不得入校和重新入校的規定符合學區、加州衛生部和加州教育部製定的政策。疾病控制和預防中心和國家機構也為解決傳染病問題提供了指導。具體的疾病指導，請參閱學區護理服務網站上的“學校傳染病參攷指南”：<http://achieve.lausd.net/nursing>。

讓學生暫時離開學校總的來說發生在傳染病，包括，但是並不只限於下述情況：結膜炎 (紅眼睛)；皮膚感染 (膿包瘡)，鏈球菌喉嚨，水痘，疥癬，頭蝨和百日咳。離校可以立即執行或者上課日結束後，根據疾病，它的傳染情況和學區，縣和州的政策而定。從新上學是根據情況和合適的治療而定。

任何不得入校或在家中出現流感症狀和/或發熱達 100 度或以上的學生，必須在症狀消失或在不服用退燒藥的情況下退燒至少 24 小時方可以回校。

如果學校受到水痘，頭蝨，或者其它對學生有害的傳染性疾病的影響，學校會告知家長/監護人。學生對水痘有危險的話，其家長/監護人就要聯繫有資格的學校護士。對上述傳染病容易染上或者會影響其免疫系統的學生，或者在使用癌症藥物或者作了器官移植的學生就要特別小心。從學校護士或者學校健康人員處都可以得到頭蝨的治療或者防止的資訊。

糖尿病

1 型糖尿病是自身免疫力疾病，可以是遺傳，環境或者其它因素造成。1 型糖尿病無法防止，並且必須通過注射胰島素來治療。如果學生，家長，學校員工健康照顧提供者和行政領導結成夥伴關係，在校內管理好糖尿病是最有效的。學生可以得到協助來進行血糖的報告，低血糖治療，酮的測試，碳水化合物數量檢查和控制。一旦有家長和健康照顧提供者的書面授權書，在學校上課時間，學生可以得到協助對血糖得到提醒，低血糖治療，酮的測試，碳水化合物計數和胰島素管理。請和你們孩子學校的護士聯繫來進行糖尿病管理的計畫。

過度肥胖孩童和青少年更容易產生嚴重健康問題，包括 2 型糖尿病，高血壓，心臟病和哮喘。如果不予以檢查，就會導致併發症，例如腎虛弱，眼盲，心力衰竭和截肢。加州教育局配合全國和地方健康照顧機構發展出一份 2 型糖尿病資訊實情表，在 2019 年 7 月 1 日開始發給即將進入 7 年級學生的家長和監護人。該“什麼是 2 型糖尿病”實情表是給所有即將進入 7 年級的學生的。

免疫注射要求

新學生只有出示由醫療服務提供商或衛生部門提供的書面免疫記錄，並且免疫接種近期進行的，方可以入學。如果錯過所需疫苗的接種且尚未到接種期，學生可以有條件入學。對於目前可接種疫苗而未接種的學生，則沒有寬限期。所有新到學區或在學區內轉學的學生必須證明他們已經接受了所有目前要求的免疫接種，才能入學。此外，所有進入或升入 7 年級的學生必須證明他們在 7 歲生日當天或之後收到了包括百日咳的疫苗加強劑 (如 Tdap)。Td 疫苗不符合要求；但是，如果在 7 歲以後接種，DTap/DTP 確實符合要求。從 2019 年 7 月 1 日開，此後凡所有進入或轉入不同學校任何年級，以及/或者進入或升入 7 年級的學生都需要注射第二劑水痘疫苗。我們鼓勵家長/監護人前往諮詢孩子的醫療服務提供商，以確保在學生 6 年級期間接受最新的免疫接種。查看加州要求請訪問 <https://www.shotsforschool.org>。

定期檢查所有學生的免疫接種情況。未達到州內要求的學生必須排除在學校之外，直至達到要求方可入學。接觸過傳染病且尚未免疫接種的學生可能被排除在學校之外，由公共衛生部門酌情決定。加州持證的醫學博士(MD)或骨科醫學博士(DO)有權依據具體醫療狀況，免除孩子的部分或全部免疫接種要求。家長/監護人必須提交一份出自加州持證醫學博士(MD)或骨科醫生(DO)的書面說明，內容是：

- 兒童身體狀況或醫療環境特殊，持照醫師不建議免疫；
- 每一種指定的所需疫苗都得到豁免；
- 醫療豁免是永久的還是臨時的；
- 如果豁免是臨時的，則有效期自簽署之日起不超過 12 個日曆月。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州法律不允許任何學校或兒童照管機構的家長或監護人針對當前要求的疫苗接種提交個人信仰豁免書(PBE)。法律規定，2016 年 1 月 1 日前在學校申請的任何 PBE 將在下一學年予以考慮。免疫接種要求不禁止學生接受個性化教育計劃(IEP)要求的特殊教育和相關服務。

可以找健康人員進行諮詢。有許多學校診所為學生提供防疫注射。打電話 213 202-7580 或者 213 202-7590 給加州學區護士服務作出預約。

帶藥品到學校

加州教育法規第 49423 款提出任何學生要求帶藥物 (醫生處方或者在櫃檯上買的) 到學校應當得到有執照的護士或者其他指定的學校人員的協助, 如果學區每年都得到:

- 加州教育法規第 49423 條要求學生在正常上課日之內需要服用藥物 (醫生處方藥物或者櫃檯上買的藥物) 時, 可以得到有執照的學校護士或者其他指定的學校人員的協助。得到授權的醫療人員可以用書面來簽署藥方, 並且為需要服用這些藥物的學生詳細說明使用方法, 服用數量和次數, 以及來自學生家長或者監護人的書面聲明, 表明。
- 家長和監護人的書面聲明表明想要學區按照健康照顧提供者的檔來協助學生。
- 只要可能, 最好讓醫生建立服藥的時間表, 讓學生在數學期間按時服藥。家長/監護人要敦促醫生做出如此安排。書面授權書必須每年由醫生更新。授權書自醫生簽名後有效期為一年。
- 必須逐年更新書面授權或每當持證健康保健機構有新的書面授權時更新。授權自持證健康保健機構簽字之日起一年內有效。
- 家長或者監護人對藥物作出改變或者調整是無效的, 除非更改是來自有執照的醫生的書面文件。

沒有書面同意, 學生不可以在學校帶藥品或者攜帶藥品。不過, 如果學區得到合適的檔, 學生可以攜帶和自我管理某些藥品 (例如, 哮喘噴霧劑, 或者自動注射的腎上腺素藥品)。它包括了:

- 來自授權的醫療照顧提供者的一份詳細說明藥物名字, 方法, 數量, 和服用次數的聲明檔, 它顯示如何服用並確認該學生能夠自己管理好藥品的使用。
- 學生家長或者監護人以書面聲明, 同意學生自己管理, 免除有執照學校護士或者其他醫療照顧人員向醫療提供者諮詢有關學生使用的藥物的任何問題, 同時也免除了學區和學校人員對出現負面反應的責任。
- 由學生和持照學校護士簽訂上學期間自行服用/自帶藥物學生合同。

特定的哮喘行動計劃即可允許學生攜帶藥物并在校內自行服用。如果未按規定方式服用藥物, 學生可能喪失自行服用的資格并/或受到紀律處分。所需表格可從持照學校護士或行政人員那裡獲得。

教育法案第 49414 I 款要求學區, 顯教育辦公室和特許執照學校為學校護士和受過訓練的人員提供緊急情況腎上腺素自動注射, 他們是義務的並且得到授權使用腎上腺素自動注射為提供緊急醫療救助受到過敏反應之苦, 或者確信受到過敏反應 (七項過敏反應) 之痛苦。

口腔健康資訊

在公立學校註冊入學的幼稚園學生, 或者以前沒有在公立學校上學的一年級學生, 必須出示證明在該學年的 5 月 31 日前接受過口腔健康評鑒這項評鑒可以在該學生進入公立學校前 12 個月裡進行。這項政策會影響到幼稚園和一年級學生。口腔評鑒可以讓一位有執照的牙科醫生或者其他註冊的牙科健康專家進行。如果學生的家長或者監護人簽署一份檔說明他們找不到接受他們孩子健康保險的牙科診所, 而他們也承擔不起評鑒的費用, 或者他們也不想讓他們孩子接受口腔評鑒。對這些沒有遵從口腔健康評鑒規定的家庭或者孩子不會給以懲罰 (例如, 學生可能不會因為不遵守評鑒或者豁免的要求而被逐出學校)。

體檢

遵照兒童健康和殘疾預防(CHDP)原則, 所有 1 年級學生在入學前 18 個月內或入學 3 個月後均要求進行綜合體檢和健康評定。兒童健康和殘疾預防或同等檢查可以由私人健康保健機構、衛生部診所或學區學生醫療服務員工完成。所有進入早期兒童計畫的兒童必須進行體檢。儘管未作要求, 對於第一次就讀 LAUSD 的學生, 建議提供學校一份近期體檢報告。這類用途的表格名為“入學健康體檢報告”, 可從學校護士處獲得。

如果您的孩子沒有醫療保險或屬於受限範圍, 或者如果您使用的是 Medi-Cal, 您的孩子可有資格獲得免費的兒童健康和殘疾檢查, 地點在學校或 LAUSD 基於的診所(SBC)。在符合兒童健康和殘疾預防檢查要求方面如需幫助, 請聯絡您所在學校的護士。如果家長/監護人不希望他們的孩子在學校體檢 (包括視覺和聽覺排查), 必須提交年度書面聲明至學校行政人員。

學生視力及聽力篩選將根據國家規定在學校進行。所有七年級的女生和八年級的男生都可能會接受脊柱側彎 (脊柱不自然彎曲) 的篩查。因強制篩選測試而產生的需要進一步關注的任何結果均將通知家長。

計劃參加校際體育運動的 9-12 年級學生必須通過每年一次的綜合體檢。這一體檢通常稱為體育體檢, 由符合現行學區政策的持照醫療服務提供商進行。如果學生沒有固定的個人醫療服務提供商, 體檢可通過預約方式由學校醫師和護士從業者提供。有關入學體檢預約、兒童健康和殘疾預防和/或運動體檢方面的資訊, 請撥打學校醫療服務辦公室電話 213 202-7584 或 213 202-7590, 安排預約。您也可以點擊 <http://achieve.lausd.net/sms>, 訪問學生醫療服務網站查看診所資訊。

學校精神健康

學校精神健康(SMH)部門提供一系列精神健康服務和支援, 說明兒童、青年人和家庭更好地適應生活和工作, 享受成功的人生。學校精神健康服務在學校、診所、康樂中心通過多種計畫在 LAUSD 提供。服務和支援是免費的, 平等提供給所有學生, 無論移民狀態。

診所聘請的是持證兒童精神科醫生、精神科護士、精神科社會工作者以及診所心理學家。診所全體員工均經過多種循證實踐培訓，專業治療抑鬱、焦慮、破壞性行為和心理創傷。擁有 Medi-Cal、作為學生精神健康活躍客戶的有資格學生可使用藥物支援服務。更多資訊，請聯絡 213 241-3841，或訪問學校精神健康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smh>。

學校精神健康推介程式

為了確保服務能相互配合，強烈鼓勵學校員工和家庭使用在他們學校已經建立的推介系統。學校員工和家長/監護人可以打電話給任何診所當日的任務工作人員來討論推介的可能性。

- 在經過和學校行政領導諮詢，並得到家長/監護人同意以後，學校員工可以推介學生以取得服務。
- 學校員工 (行政領導，教師或者支援性員工) 應當和家長/監護人一起填寫診所推介諮詢表 ([Clinic Referral Forms for Counseling](#))。一旦推介表完成，要確保所有家庭聯繫資訊都正確。
- 填寫好的推介表應當送到地點合適的地方學區診所 (在推介表上面有注明)。
- 一旦接診並辦理就診手續，學校精神健康員工會通過電話或郵件聯絡學生家人，安排就診預約。
- 在就診和評估過程中，學校精神健康員工將與學校員工合作，特別是就診機構。
- 根據需要會給學生和家庭提供合適的精神治療。

如果合適，學校精神健康診所員工可為學生及其家人提供案例管理服務，為他們聯絡其他的健康和社會服務機構。更多資訊，請訪問精神健康網站：<https://achieve.lausd.net/smh>。

自殺預防、干預和事後干預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承諾提供一個安全，文明和有保護的學校環境。學區的責任是要對表示或者顯示出自殺念頭或者行為作出立即和合適的反應，並且對自殺身亡的事故採取後續行動。學校工作人員，家長/監護人和學生幫助學生通過識別風險和連結到重要的學校和社區精神衛生資源挽救生命的工具。

如果您相信您的孩子正在考慮自殺，可通過詢問來處理這種情況。詢問是拯救生命的第一步，可以讓他們知道您在他們身邊，並且樂於傾聽。如果您因危及生命的狀況需要緊急援助，請撥打 911。如有精神病突發事件，請致電 800 854-7771 聯繫精神衛生部 24 小時服務中心，或致電 800 276-8255 聯繫每天 24 小時提供服務的國家自殺預防熱線。

想知道更多資訊請打電話至 SHHS 學校精神健康，電話請撥 213 241-3841，或者上網至 <https://achieve.lausd.net/smh>。在整個學年，學校精神健康危機情況顧問和介入服務人員在那裡都會隨時候命，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00 至下午 4:30。

LAUSD 康樂中心

康樂中心提供使用重要健康和精神健康服務、康樂推廣的學生訪問入口和職業通道。康樂中心由社區健康機構聯合 LAUSD 負責運營，呈上綜合醫療和精神健康服務。

學生可使用一系列服務，包括免疫接種、體檢（包括運動體檢）、康樂兒童隨診、疾病隨診、敏感服務、行為健康服務和專科護理就診。

成人也可使用一系列服務，例如糖尿病排查和醫療管理、高血壓、膽固醇成人免疫接種、結核病篩查和專科護理就診。

所有康樂中心均接受 Medi-Cal 和 My Health LA 保險計畫承保。如果您需要健康保險承保服務，請致電 866 742-2273 聯絡我們的 CHAMP 員工提供協助。

瞭解有關康樂中心的最新資訊，請訪問學生健康和人性化服務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shhs>，點擊主頁頂部的“中心/診所”連結，查看診所和康樂中心列表。

高中畢業要求

在 2005 年 6 月 14 日洛杉磯聯合學區教育委員會批准了 A-G 決議來建立教育公正，它是通過實施 A-G 學科順序來作為高中畢業要求的一部分。A-G 決議自 2008 年 7 月 1 日開始對所有學生建立了畢業要求來完成 15 門學科大學準備順序 (LAUSD Bulletin BUL-2513.1)。

自 2016 年開始，所有洛杉磯聯合學區學生必須成功地完成 A-G 學科序列作為學區畢業要求的一部分。下面的表概述了組成 A-G 學科序列的學科。

每個已經完滿地完成了學習學科和非學科要求的 12 年級學生就有資格得到畢業文憑，表示完滿地完成了所有部分並且符合資格可以參加畢業典禮。學區會為符合資格的學生提供租借的帽子和長袍用於畢業典禮。家長可以選擇自己購買帽子和長袍留作紀念。

學科	2016 年至 2020 年 畢業
歷史/社會學習 - A (3 年)	學生必須完成至少十五(15)UC/CSU A-課程要求，成績等級至少為 D。
英語 - B (4 年)	
數學 - C (3 年)	
科學 - D (2 年實驗室科學)	
除英語以外的語言 – E (2 年)	
視覺和表演藝術 – F (1 年相同學科)	
學科選擇 - G (1 年)	
健康	1 學期
體育	4 年*
服務學習和就業途徑	
畢業所需全部學分： 210	

* 如果學生通過了州規定的體格健康測試 6 項中的 5 項，則可獲得兩年可選免檢。學生可以要求兩年免檢；但是，這既非強制也非自動生效的條款。符合免檢標準的學生必須填寫申請表並提交給他們的顧問。

獲得所需的高中學分，成功完成服務的學習要求，並確定職業生涯的途徑。鼓勵家長與他們孩子的學校諮詢顧問就所有這些每年基礎上的要求交談。

根據教育規範第 51225.1 和 51225.2 節，寄養系統中的學生、無家可歸的學生、前少年法庭學校學生、現役軍人家庭中的兒童、目前不斷遷居的兒童，以及參與新移民計劃的學生在滿足法律規定的其他標準後，可以免除當地的畢業要求。

諮詢顧問組成

初中/高中諮詢顧問補充諮詢計劃 (AB1802) 要求所有 7-12 年級學生每年都召開年度學生，家長和諮詢顧問會議。

所有中等學校均要求與每位中學生開展年度個人畢業計劃會(IGP)。IGP 會議拓展顧問、學生和家長或監護人親屬之間的私人關係，完成學業、個人/社會和職業規劃。

SB 405/EC 章節 52378 進一步拓展這項要求，增加學生職業目標、學生學業和職業機遇流覽和四年大學入學資格所需的課業和學術進度說明。學生如若偏離了 A-G 這些要求的實現軌道，必須加以識別和監督。

經歷到無家可歸的學生

針對無家可歸兒童和青少年的 McKinney-Vento 無家可歸協助法案規定，所有無家可歸的學齡期兒童均有權接受與有家可歸的學生相同的免費、適宜的公立教育。

無家可歸學生的意思就是某個人失去一個固定的，正常的和足夠的晚間住所和可能：

- 住在一所緊急或者過渡的庇護所裡
- 住在一所被遺棄的建築物，停泊汽車，汽車庫，或者其它不為人睡眠所建的建築物內
- 因為經濟問題失去住房，而和另一家庭混合住在一起 (例如，失業，趕出或者自然災害)
- 居住在旅館和汽車旅館裡
- 與他們的家庭居住在拖車公園或露營地
- 被醫院離棄了
- 如果沒有其它住宿而住在上學年齡的未婚媽媽或者將成為媽媽的家裡，或者
- 是一個流浪或者被拋棄，離家出走或者被推出家門的青少年，他們符合無家可歸資格是因為他/她生活在上面所述的情況之中。

無家可歸的學生可以入讀他們原來的學校或居住地學校。在某些情況下，可以授權學區內或學區間轉至非居住地學校的轉學。家長應致電 213 241-5255 聯系許可及學生轉學辦公室。對於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的學生，除非殘疾兒童 IEP 要求作其他安排，否則該兒童將在他或她本該就讀的學校接受教育。

學生通過學生居住問卷調查(SRQ)識別，該調查問卷必須包含在每個註冊包中，每年與緊急聯絡卡一併發送給所有學生。家庭根據學生居住問卷調查各自確認當前的生活狀態。各校必須設立指定的學校無家可歸聯絡員，為無家可歸教育計劃提供學生居住問卷調查(SRQ)，以獲取服務。家長可在學年的任何時候在學校使用學生居住問卷調查自行確認或直接聯絡無家可歸教育計劃確認。

無家可歸學生和其他學生一樣有責任去上學，但是他們也有權選擇所上的學校；

- 在該學生成為無家可歸時所上的學校 (就是原始學校)

- 青少年最近一次註冊就讀的學校
- 居住地學校
- 學生在最近 15 個月裡並有聯繫的學校
- 該原始學校有建立起來的供應者模式，自小學至初中，自初中至高中

在家長或者監護人或者無人照料的無家可歸青少年的要求下學區要確保提供合宜的校車接送

法律要求立即為無家可歸學生辦理入學註冊。學校不可以因為缺少學校或者免疫注射記錄而延遲入學註冊。學校的責任是要求從原來的學校得到所有必須的檔將家長和無人照料的青少年推薦到所符合資格的課程和服務。這些推薦包括，但是並不只限於免費營養，特殊教育服務，補課，學前課程，上學前和放學後服務，以及任何所其它需要的服務。無人照料的青少年有同樣的權利。

如果在學校選擇或者註冊方面有爭論，學校必須立即讓學生註冊入學至想要進入的學校，而將爭論擱置。家長/監護人/無人照料青少年有權對學校所作決定表示反對。想知道進一步有關學區決定程式資訊，請聯繫 SHHS 學生服務無家可歸教育計畫，電話請撥 213 202-7581。

此外，教育規範章第 51225.1 節針對高中第二年轉校的無家可歸學生提供了特定的畢業豁免。有資格的學生應接到通知，告知其豁免課業要求以及學區主管委員會的其他要求，包括全州課業要求。現行法律還擴展規定，無家可歸學生需完成課程，如果轉學到其他學校，可授予全部或部分學分。法律進一步規定，學區無家可歸聯絡員應被通知開除建議，並在做出開除決定之後，受邀參加 IEP。

加州英語學習者和英語語言熟練程度評定(ELPAC)教學計畫

洛杉磯聯合學區重視您孩子的文化和語言資本，並提供最契合您孩子教育需求的各種教學計劃選擇。為了更好地服務於尚不會說流利英語學生的學習需求，學區必須確定學生的英語熟練水準。家長和學校員工共同協作，運用家庭語言調查確定家長和學生在家中說的語言。基於家庭語言調查的回答，針對使用初始加州英語熟練程度評定(ELPAC)而說非英語語言的新入學者，州法律要求學區評定他們的英語語言熟練程度。

初始 ELPAC 必須在入學最初 30 個日曆日內執行。學校將通過一封名為“英語學習者初級教育計畫入學安排初始通知或英語學習者中學教學計畫入學安排初始通知”的家長信通知您這一要求。

為了衡量學生的英語學習進度，所有陸續入學的英語學習者將在春季進行 ELPAC 總結，直至達到再次定級標準。

為找到更多有關 ELPAC 的資訊，請聯絡學校校長。其他資訊可訪問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14132>。

洛杉磯聯合學區為英語學習者的家長提供以下教學課程選項：

小學教學計畫(K-5)	中學教學計畫(6 -12)
雙語雙向沉浸式計畫(TWI)	雙語雙向沉浸式計畫(TWI)
雙語單向沉浸式計畫(OWI)	雙語單向沉浸式計畫(OWI)
英語加速計畫中的語言與读写技巧(L ² EAP)	英語加速計畫中的語言與读写技巧(L ² EAP)
主流英語	主流英語
	新移民計畫，提供初級語言教學
	加速計畫，針對長期英語學習者(6-12)

上面所列課程的目標是培養雙語/雙語識字和/或熟練英語。更多資訊，請訪問學校校長或多語和多文化教育部門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172>。

教學技術計畫

教學技術計畫(ITI)專門 提供職業學習機會給學校領導者，以更好地支持面向所有學生的教育技術整合。ITI 計畫及其提供的支援符合教育技術國際社會為學生制定的標準，致力為所有學習者培養個性化學習環境。ITI 支援的重點課程包括數位公民和電腦科學教育。我們的目標是構築教學領導團隊的實力，設計並整合 21 世紀學習實踐，充分利用數位工具和支援。

此外，ITI 還贊助兩場年度盛事：與公共意識教育合作的年度數位公民周(DCW)和年度電腦科學教育周(CSEWeek)。DCW 推廣負責任、道德和安全的線上參與，確保學生學會如何成為一名真正的數位公民。數字公民是我們持續與學生開展的傳授學生線上安全的重要性及其在大學和職業目標中所起作用的教育工作的重要組成部分。CSEWeek 注重推廣傳授學生用多種方式創建有社會影響力的計畫的教學實踐。電腦科學教育是一個跨學科領域，對於學生在今日互聯社會的發展而言，是極為重要的 21 世紀技能。

家長和監護人在促進教育技術融合方面扮演著關鍵角色。ITI 與學區各部門聯手合作，確保家長能夠訪問資源和資訊，掌握教學技術

目標、電腦科學教育和數位公民的相關資訊。

綜合害蟲管理計畫

在 1999 年 4 月，教育委員會批准了一項經修正的綜合害蟲管理計畫 (IPM) 政策。它的目的是要在科技允許下逐步淘汰滅蟲劑和除草劑的使用。綜合害蟲管理計畫 (IPM)。學區的目的是要在選擇合宜的害蟲管理科技時，提供最安全和最低風險的方法來處理和管理害蟲問題技術。在該計畫中最強調的是化學物品的使用 (例如，膠紙陷阱) 和排除在外 (例如，裝置門掃描和螢幕，堵塞孔和縫隙)，如果可能的話，這些害蟲管理技術都是在使用滅蟲劑和除草劑之前採用的。

一個由 15 人組成的害蟲管理小組包括了一位公共衛生官員，一位醫療人員，兩位家長和學區人員，他們負責實施政策，包括同意低風險滅蟲劑和除草劑的使用。

殺蟲劑/除草劑產品的使用必須事先通過 IPM 團隊仔細審查內容、預防措施和低風險使用方法的批准。殺蟲劑和除草劑僅可由學區持證的害蟲管理技術官投放使用。**嚴禁學校員工、締約方、學生或家長使用殺蟲劑/除草劑。**

學區通過提供 IPM 計畫和目標、IPM 政策、申請通知表和包含在本手冊中的最新 IPM 團隊批准使用的產品清單的一份摘要檔，通知家長、員工和學生所有殺蟲劑的投入使用。

學校總辦公室裡可以得到下述資訊：

- 綜合害蟲管理計畫 (IPM) 小組批准的產品名單；
- 在學校使用的綜合害蟲管理計畫 (IPM) 活動的目錄；
- 如果家長或者監護人要得到通知表來予以簽名，使用滅蟲劑 72 小時的通知 (除非由綜合害蟲管理計畫 (IPM) 協調員和一位獨立的 IPM 專家所決定的緊急情況使用以外)。

該通知要包括特定的資訊，包括產品名稱和主要組成部分，目標害蟲滅蟲劑使用日期，指示農藥毒性類別的信號，可以得到更多資訊連絡人的姓名和電話號碼，以及在學校總辦公室裡可以得到的進一步資訊。如果家長或者監護人認為他們孩子的健康和/或者脾氣會受到滅蟲劑的影響，以及他們想要對所有滅蟲劑的使用都得到通知的話，他們就應當用通知要求表格來告知學校。

在非緊急情況下使用未列入 IPM 小組准予名單的殺蟲劑，應至少提前 72 小時並在之後的指定時間內，在所有附近的區域張貼明顯標誌。警告標誌張貼的時間取決於所用化學物質的類型及其持續性。如果出現上述確定的緊急情況，在申請時即可張貼。有關 IPM 計畫及政策詳情，家長或監護人可致電 213 241-0352 聯系學區維護及運營分公司。資訊也可在 www.laschools.org 網站的“連結”部分找到。當家長代表有職位空缺時，任何有興趣為 IPM 團隊服務的家長或監護人也均撥打聯絡號碼，登記其意向。

政策聲明：洛杉磯聯合學區的政策實施綜合害蟲管理 (IPM)。本計畫的所有方面都按照聯邦和州的法律和法規以及縣的法令。所有學區政策都和 IPM 政策相一致。滅蟲劑會對人體健康和環境造成風險，特別對孩童造成風險。大家都認識到滅蟲劑造成嚴重的人體健康的後果，例如癌症，神經系統干擾，出生缺陷，遺傳基因改變，生殖傷害，免疫系統功能混亂，內分泌紊亂和急性中毒。害蟲會得到控制來保護學生和員工的健康和安全，保持一個富有成就的學習環境並保持學校建築和場地的完整。滅蟲劑不會只為了美觀而使用。最高目的是為了學生，員工的安全和健康。更進一步來說，學區的目的是要在保護人，環境和財物的同時提供最安全和最低風險的害蟲控制方法。學區的 IPM 政策將著眼於長期的預防而給非化學方法時首先要考慮選擇適當的病蟲害防治技術。學區最終會致力於淘汰使用化學控制。

預防原則是學區的長期目標。該原則認識到沒有殺蟲劑產品是無風險或對人體無害的。生產商必須證明他們的殺蟲劑產品不存在上述危害，而不是要求政府或公眾證明對人體無害。這條政策意識到全面實施預防措施原則現階段是不可能的，接下來十年也許同樣無法做到。但是學區承諾一旦可驗證的科學資料使之成為可能，學區一定做到完全實施。

綜合安全學校計畫

加州公立學區必須遵照加州教育規範第 32281 節及後續條款，執行有關學校安全計畫準備事宜。洛杉磯聯合學區綜合安全學校計畫符合這些要求，內容包括暴力預防、應急準備、交通安全、危機幹預和康樂。家長有權從校長或學校安全計畫委員會處獲得特定學校安全學校計畫的更多詳情。學校安全計畫委員會負責年度審核並更新此計畫。學校的安全學校計畫副本存放在各校主辦公室，供公眾查看。學校員工可以自行登入並查看學校計畫。

互聯網上網

洛杉磯聯合學區通過學區電腦網路(LAUSDnet)提供互聯網和電子郵件通道。學區網站訪問位址是 <https://www.lausd.net>。學校電腦和網路的所有使用由洛杉磯聯合學區負責政策(RUP)管控，該政策可訪問學區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rup> 查看。LAUSDnet 互聯網訪問和學區網路資源的使用，包括學區電子郵件帳戶，是專屬權益而非權利。專屬權益可以因互聯網和網路資源的不恰當使用而取消。LAUSDnet 向有效註冊、有學生證件號的學生、洛杉磯聯合學區現任員工和學區締約方免費開放。提供網路和學區網路通道的目的是促進常規教學活動、商業活動，或針對教育研究編輯必要的資料。

學生僅可通過就讀學校的老師或行政贊助方獲得 LAUSDnet 電子郵件帳戶。所有學生使用者，如若從任何學區設備或連接任何學區設備的遠端位置訪問互聯網，必須提交一份學生簽名和家長批准表供學校存檔。建議學生創造包括字母和數位組合的複雜密碼，以確保帳戶安全。學生應保管好自己的密碼，始終保密資訊。此外，任何情況下，學生不應向任何人透露他們的密碼。

洛杉磯聯合學區嚴格遵守聯邦兒童互聯網保護法案(CIPA)規定。具體來說，CIPA 要求學區利用技術攔截對 A)淫穢 B)包含兒童色情，或 c)對青少年有害的網站訪問。特別注意的是，攔截技術可能不是 100%有效，也沒有其他技術可以替代對兒童在學校和在家連接互聯網的監督管控。學校提供互聯網通道給學生，必須教育學生遵守 21 世紀兒童保護法案規定。家長必須強調在家中進行負責任、合規且安全的互聯網使用。互聯網可用於學習，也存在不當使用的情況，可能對學生產生危害。特此提醒學生不得在網上分享自己不想公開的個人或家人資訊。家長務必要知曉自己孩子在網上的活動情況。家長和學生必須採取前瞻性的措施保護自身安全。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achieve.lausd.net/cybersafety>。

學生下載音樂、圖片、視頻、軟體和檔必須遵照所有適用版權法律的要求。此外，對軟體或應用程式下載應加以嚴密監督，確保適當性。音樂、圖片、視頻、軟體或檔應僅為學區相關目的下載，不得用於個人用途。個人下載方面，尤其是版權受保護的資料，違反洛杉磯聯合學區的 RUP，則嚴禁下載，學生必須遵守紀律規範，不進行未經批准和/或違法下載活動。LAUSDnet 用戶對網站不應有隱私期望。學區保留進行帳戶審計和登入以促進學生安全的權利。互聯網是公共網路，互聯網上的電子郵件或其他通訊都不是私有的。LAUSDnet 系統運營方可訪問所有使用者帳戶目錄和資料、電子郵件、網頁和保存在系統伺服器上的任何其他檔。用戶有責任遵照任何城市、州和聯邦法律不主動訪問不符合學區目的、目標、政策和教育任務的資料。

學生被期望在網上的行為遵守如同個人實際行為一般的規範。學生必須避免參與危害訪問或導致非授權訪問其他帳戶的使用活動。此外，禁止刪除、複製、修改或偽造其他使用者的用戶名、電子郵件、偽造個人身份或冒充另一用戶或被禁用戶。用戶不得基於種族、宗教、信仰、色彩、國籍、血統、身體缺陷、性別、性、性取向或任何其他原因利用 LAUSDnet 訪問威脅、貶低、中傷或詆毀他人。此外，訪問學區網路和電子通訊技術，包括互聯網和電子郵件，不得被使用者出於傷害他人的目的用於欺凌或其他此類活動。任何個人在電子郵件或其他發佈材料中的個人信仰陳述應理解為作者個人觀點，而非洛杉磯聯合學區的觀點。違反洛杉磯聯合學區的 RUP 可能導致互聯網/電子郵件專屬權益的損失，相關方可能採取進一步的紀律/法律行動。

校際體育部門

LAUSD 校際體育部負責管理高中體育項目和中學校內項目。這兩個項目的目的均在於促進學術和體育的合作，宣傳體育參與的價值觀，並確保參與這些活動的每個人都獲得尊嚴並受到尊重。所有高中的學生都可以參加校際體育運動，包括洛杉磯聯合學區內的大多數跨距學校和單點磁校。各個學校的體育計劃各不相同。學生必須遵守加州校際聯合會和 LAUSD 校際體育部確定的資格標準。如需參加資格，學生必須保持最低 2.0 分的平均成績、每年通過由遵守現行地區政策的加州持照醫療服務提供商進行的綜合體檢，並提交學生緊急情況表以及符合加州教育規範所要求標準的保險證明。運動員還必須簽署類固醇禁止使用表、行為準則表、騷擾和欺凌表、季節外責任免除表、運動保險證書、腦震蕩信息表、突發性心臟驟停資訊表和媒體發佈表。父母必須提交一份風險警告確認及同意書。所有表格都可以在洛杉磯聯合學區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1402> 的校際體育頁面上找到。

計劃參加加州校際聯合會競賽或啦啦隊的每位學生在參加任何比賽之前，必須接受由合格的加州持照醫療服務提供商進行的年度參與前身體評估 (PPE)，包括選拔和訓練。本學區接受加州執照醫師 (MD 或 DO)、護士從業者 (NP) 或醫師助理 (PA) 的 PPE。選定的輔助團隊和儀仗隊必須進行身體評估，在選拔、訓練和參與至少評估一次。如果持照醫療服務提供商確定運動員腦震蕩或頭部受傷，則運動員必須在持照醫療服務提供商的監督下完成為期不少於 7 天的分級複賽方案。只有接受過腦震蕩管理培訓並在其執業範圍內行事的加州持照醫療服務提供商才可以應評估疑似腦震蕩。未經醫療服務提供商的書面許可並經持照學校護士的核實，運動員不得重返賽場。

進一步有關校際運動計劃和初中校內計劃的資訊可以聯絡校際體育運動辦公室，電話請撥 213-241-5847。

青少年堂/營地回歸者

教育規範第 48645.5 節規定，學生不應只因曾經涉及少年司法制度而被拒絕註冊入學或繼續就讀一所公立學校。各公立學區和郡教育辦公室應接受此類學生在就讀公立學校、少年法庭學校或非公立學校時全部或部分圓滿完成課業。除非被義務學校開除，從少年勞教機構或任何其他法庭指定的安置機的返回者享有同樣的權利學習提供給所有其他學生的適宜教育課程，且應立即接受該生註冊入學。

此外，教育規範章第 48645.5、49069.5 和 48648 節要求郡教育辦公室和郡緩刑部制定與從少年法庭學校釋放的學生相關的少年聯合過渡計劃政策，包括與相關當地教育機構的合作內容。洛杉磯聯合學區、洛杉磯郡教育辦公室(LACOE)和洛杉磯郡緩刑部正在聯手合作加強溝通，建立協定制度和流程，確保早期確認，支持學生重返社區的適當安置，為洛杉磯聯合學區學生提供管教後案例管理服务。

教育規範章節 51225.1 為完成高中第二學年後轉學到新校的此類學生提供特定畢業豁免政策。這項規定是專門為涉及少年司法制度的青少年考慮制定，該生必須關聯到福利和制度規範(WIC)章節 602 約束下的一項請願。只要在法庭上被指控一項的少年學生，則被視為關聯福利和制度規範(WIC)章節 602 的少年，則他們無需被認定有罪或安置緩刑。更多資訊或入學協助，請撥打 213 241-1649

聯絡學生健康和人性化服務、學生支援計畫少年館/營地返回者計畫。

LAUSD 移動應用程序

現在家長可以使用移動智能手機應用程序隨時隨地全天候實時獲得有關學生成績、出勤率、作業、成績冊分數、學校活動和服務的資訊，並提供英語、西班牙語和韓語版本。洛杉磯聯合學區移動應用程序可以在應用程序商店中找到，其名為“LAUSD”。

目前正在開發的有以下附加功能，將於 2019 年春季完成：

- 家長 - 學生 (Pin 流程)；
- 忘記密碼；
- 註冊 (開始)；
- 社交註冊 - Facebook；
- 按作業給出的學生成績 - Schoology 整合；
- 更新緊急聯絡人。

和新聞媒體接觸

某些時候，記者和其他新聞媒體人士可能造訪學校，對體育活動、學校大會、特別課程或有新聞價值的大事件進行文字撰寫、拍照或錄製視頻。給學生拍照需要家長或監護人的許可。家長簽署授權書以及和這本手冊一起送到家中的批准表格，以授權許可。此外，此項免責規定覆蓋公佈學校或學區可能希望在 lausd.net、臉書、推特或其他社交媒體網站上分享的好消息。家長和監護人如若不希望他們的孩子被採訪、拍照或錄製視頻，則不應簽署或返回那份表格。但是，即使有了簽字表格，學生也可以告訴老師，拒絕採訪或拍攝要求。

本表只包括在校學生。如果他們離開學校並且在公共場所，例如人行道，記者和攝影師就無需得到允許就可以提問或者照相或者錄音。

據此，最好告訴你們孩子，如果他們處於這種情況下，事前他或者她就會知道你們的選擇。

無歧視聲明

洛杉磯聯合學區致力提供遠離歧視、騷擾、脅迫、虐待和欺凌的工作和學習環境。學區禁止基於實際或感知種族或民族、性別/性（包括性別身份、性別表達、生育、母乳/哺乳和相關的醫療狀況）、性取向、種族、膚色、原國籍（包括語言使用限制以及擁有按車輛規範頒發的駕駛執照）、血統、移民狀態、生理或精神殘疾（包括臨床抑郁症和双相情感障礙、艾滋病毒/艾滋病、肝炎、癲癇、糖尿病、多发性硬化症和心脏病）、疾病狀況（癌症相關和遺傳特徵）、軍籍和兵役狀況、父母狀態、家庭狀況、婚姻狀況、註冊家庭夥伴狀況、年齡（40 歲及以上）、基因資訊、政治信仰或聯盟（除非與工會相關）、個人與個人或擁有一個或多個這些實際或感知特徵的團隊的關係或學區開展或提供重要協助的任何計劃或活動中受到聯邦、州或當地法律、條例或規定保護的任何其他原則的歧視、騷擾、脅迫、虐待和欺凌。

歧視是在無合法非歧視理由的教育計劃、工作或活動背景下，因某一受保護類別而面臨的不同待遇。歧視干擾或限制了個人參與或受益於學區提供的服務、活動或特權的能力，或包括不利的雇傭行為。

敵意環境騷擾是指目標因某一受保護特性遭遇令人不快的行為。這種行為既對目標具有主觀攻擊性，又在類似情況下冒犯了具有受保護特徵的理性人員，並且具有足夠的嚴重性、持續性或普遍性，以致於干擾或限制個人有效工作、參與或受益於本學區提供的服務、活動或機會的能力。

基於上述任何一種受保護類別的騷擾均為非法歧視的一種形式，學區不會容忍。騷擾是針對學生或員工，或由學生或員工實施的恐嚇或辱罵行為，可能造成敵意環境。對違規學生或員工可能因此受到紀律處分。騷擾行為可以採取多種形式，包括但不限於口頭評論和虐待、圖文陳述，或任何威脅或羞辱行為。

在目擊基於受保護類別（如上文例舉）的實際或感知特徵的歧視、騷擾、恐嚇、虐待或欺凌行為後，學校工作人員必須立即採取措施，在安全的情況下進行干預。一旦明確注意到或有理由發現歧視、騷擾、恐嚇和/或欺凌行為，無論其由員工、學生或第三方實施，學校或辦公室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調查或以其他方式確定事發狀況，並採取經合理考慮且迅速有效的措施，結束此類行為，消除敵對環境（如果已造成該後果），並防止此類行為再次發生。無論個人是投訴還是要求學校或辦公室採取行動，都應採取這些步驟。

根據洛杉磯聯合學區總監的權力範圍，這項無歧視政策適用於任何學校或者辦公室的活動或者學校上課。

禁止其他形式非法歧視或騷擾、不當行為和/或報復事件/犯罪的其他資訊可在公佈於所有學校和辦公室的其他學區政策中找到。學區的意圖在於所有此類政策必須統一審查，提供最高級別的保護以應對教育服務和機會條款中的非法歧視。學區嚴令禁止對發起投訴或請願、報告違規、歧視、騷擾、脅迫和/或欺凌或參與投訴或配合調查的任何人實施打擊報復。

如需瞭解與基於上文例舉的實際或感知特性的歧視、騷擾、恐嚇或欺凌的相關資訊，或獲取幫助，或提交投訴（見統一投訴程式），請聯系學校管理人員、Title IX 學校/欺凌投訴人經理，或致電 213 241-7682 或訪問 <http://achieve.lausd.net/eeco> 以聯絡教育公平合規辦公室的學區第 504 節及 Title IX 協調人。有關員工相關的其他幫助，請致電 213 241-7685 聯系機會平等部門。

美國人殘疾法案(ADA)通知

依據 1990 年美國人殘疾法案(ADA)第 2 部分要求，洛杉磯聯合學區("LAUSD")在其服務、計畫或活動中不因殘疾而歧視符合資格的殘障人士。

有效溝通：如有要求，一般情況下，洛杉磯聯合學區將提供適當輔助和服務促進合格殘障人士的有效溝通交流，讓他們能夠平等參與洛杉磯聯合學區計畫、服務和活動，包括合格的手語口譯員、盲文檔和其他與有語言、聽力或視力障礙的人士溝通的資訊交流方式。

政策和流程修訂：洛杉磯聯合學區將對政策和計畫做一切合理的修訂，確保殘障人士獲得平等機會享用所有的計畫、服務和活動。例如，歡迎帶服務動物的殘障人士進入洛杉磯聯合學區辦公室，即使是在通常禁止寵物進入的地方。

任何人若需要輔助或服務進行有效溝通，或需要修訂政策或流程才能參與洛杉磯聯合學區某項計畫、服務或活動，應儘快聯絡當地學區辦公室或主辦活動的負責人，時間不晚於活動計畫日期前的 48 小時內。針對非本地活動，可訪問 ADA-Info.net 通過電子郵件聯絡 ADA 合規經理，詢問參與條件修改的相關事宜。

ADA 不會要求洛杉磯聯合學區採取任何從根本上改變計畫或服務性質的行動，亦不會強加任何非必要財務或行政負擔。

如果殘障人士無法進行有關洛杉磯聯合學區計畫、服務或活動的投訴，應通過 ADA-Info@LAUSD.net 電子郵件或致電 213 241-4628 直接聯絡 ADA 合規經理。

洛杉磯聯合學區不會給任何殘障人士或任何殘障人士組成的團體施加任何壓力，要求其承擔提供附加輔助/服務或合理政策修訂的成本，例如從向公眾開放的地點收回某些項目，使坐在輪椅上的殘疾人無法訪問。

根據家庭教育權利和隱私法令 (FERPA) 獲得通知的權利

家庭教育權利和隱私法案(FERPA)和教育規範章節 49060 及後續條款，賦予 18 歲以上的學生（“符合條件的學生”）和家長有關學生教育檔案的特定權利。這些權利如下：

1. 有權在學校收到檔案訪問請求後的 45 日之內監督和查看學生教育記錄（期限為州法律規定的 5 個工作日）
 - 家長或者符合資格學生向學校校長（或者合適的學校領導）提交一份書面要求來證明他們想要檢閱記錄的權利。學校領導會作出安排來通知家長或者符合資格的學生有關可以檢閱記錄的時間和地點。
2. 家長或者符合資格學生認為他們的記錄不正確，他們有權要求對此作出修正，否則按照家庭教育權利和隱私法令(FERPA)，那就是違反學生的隱私權利。
 - 希望讓學校修正一項記錄的家長或者符合資格的學生應當寫信給學校校長（或者合適的學校領導），要求清楚地找出他們想要改變的部分，而特別要認識為什麼要改變。如果學校拒絕對家長或者符合資格學生所要求的記錄予以修改，學校會將決定和有關要求修正聽證會的權利通知家長或者符合資格的學生。在告知聽證會權利時，有關聽證會程式的額外資訊會提供給家長或者符合資格的學生，參閱本手冊內“學生記錄資訊挑戰”部分來取得進一步詳盡資訊。
3. 除非家庭教育權利和隱私法令 (FERPA) 授權無需同意書即可以透露，有權可以在學校透露學生個人教育記錄中的資訊前提供書面同意書。
 - 一個例外，可以允許沒有同意書而予以透露，就是在有合理的教育利害關係時向學校公務人員予以透露。學校公務人員是學校聘請的行政領導，監管人員，教育者或者支援性員工（包括健康或者醫療員工和法律強化單位人員）或者服務於學校委員會內的個人。學校公務人員也可以包括義工或者來自校外的承包人員，他們從事學校本身不能做的機能服務，他們也是在學校直接掌管之下，他們會尊重使用和保持來自教育記錄中個人身份資訊 (PII)，這些人例如律師，審計員，醫療顧問或者治療師，義務服務於某個委員會上的家長或者學生，如，紀律處分或者申訴委員會；或者協助其它學校公務人員處理他或者她任務的家長，學生或者其他義工。如果該公務人員需要審核一份教育記錄來完成他或者她的職責，該學校公務人員就有合理的理由，
4. 有關向美國教育部提交有關認定學區違反 FERPA 要求的投訴。FERPA 執行辦公室的名稱和地址是：

Family Policy Compliance Office (家庭政策規定尊法辦公室) /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美國教育部)
400 Maryland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

FERPA 批准在未獲得家長或符合條件的學生許可的情況下進行學生教育檔案的 PII 披露，前提是該披露符合 FERPA §99.31 規定的特定條件。除了向學校官員披露之外，與司法指令或法規傳審的披露、目錄資訊披露和向家長或符合條件的學生的披露，FERPA §99.32 規定要求學校記錄此類披露。家長和符合條件的學生有權檢查和查看披露記錄。根據州及聯邦法律，學校在未經家長或符合條件的學生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可以從學生的教育檔案中披露 PII，具體如下：

- 根據§99.31(a)(1)(i)(B)(1) - (a)(1)(i)(B)(2) 條的符合條件 [§99.31(a)(1)]條，可以向教育機構之內的其他學校人員透露，包括教師，只要學校認為有合理的教育利害關係即可。其包括承包人員，諮詢顧問，義工或者其他人員，學校系統或者機構，
- 向學生尋求、有意註冊或學生已經註冊的另一所學校、學校系統或高等教育機構披露，前提是披露目的有關學生註冊入學或轉校，具體依據§99.34. [§99.31(a)(2)]和教育規範章節 490698 規定。
- 透露給得到授權的美國審計長的代表，美國檢察總長，美國教育部部長，或者州和地方教育領導，例如在家長或者符合資格學生所在州的州教育機構 (SEA)，根據這一規定可以給以透露。§99.35 要求，為了對聯邦或者州所支持的教育計劃，或者為了加強或者遵守和那些計劃有關聯的聯邦法律規定進行審計，則可以透露。可能會對那些這些實體所指定的授權代表透露進一步的個人身份資訊 (PII)，讓他們可以進行任何審計，評估或者使他們的行為得以強化或者遵法。[§§99.31(a)(3) and 99.35]
- 對學生已經申請或者已經得到的財政援助，如果這些資訊是用來決定援助的資格，或者加強這項援助的條件或者狀況的話、[§99.31(a)(4)]
- 根據州的法令，在裁決前，透露給州或者地方官員或者權威人士的資訊特別用來關注青少年法定系統以及該系統能夠有效地運作。[§99.31(a)(5)]
- 透露給進行學校研究或者代表學校的機構，他們為了：(a) 發展，確認或者管理預定的測驗; (b) 管理學生援助計劃；或者 (c) 改善教學。[§99.31(a)(6)]
- 認可那些完成他們所認定的功能機構。[§99.31(a)(7)]
- 如果該學生是聯邦稅方面的依靠者，則透露給符合資格學生的家長。[§99.31(a)(8)]
- 針對 16 歲或以上年齡或已經讀完 10 年級的學生。
- 針對無陪伴無家可歸的年齡 14 歲或以上的少年。
- 在緊急情況下向適宜人士披露，前提是該資訊知識對保護學生或他人健康或安全十分必要。遵照此子段落發佈資訊的學校或學區應遵守聯邦規範第 34 部分 99.32(a)(5) 章節所述之規定。
- 向征信機構透露，執行相應的征信職能。
- 與學生申請獲得財務資助相關的機構或組織。然而，僅在必要情況下許可透露學生及其家長的個人身份資訊，以確定學生是否符合財務資助的資格，決定財務資助金額和財務資助附加條件，或落實財務資助條件或條款。
- 遵從司法命令或者法律問題上的傳票。[§99.31(a)(9)]。根據 §99.36T，讓和健康或者安全相聯繫的官員可以合適地工作。[§99.31(a)(10)]
- 依據§99.37 [§99.31(a)(11)]條款，透露學校命名為“目錄資訊”的資訊，前提是家長/監護人/符合條件的學生未選擇拒絕披露。

總體來說名錄資訊被認為是不會造成傷害的資訊，一旦予以透露也不被認為是對隱私的侵犯，也可以在沒有得到家長預先同意之下向外界透露的。名錄資訊總的目的是要讓學校或者學區可以將你們孩子的教育記錄包括在某些學校刊物上。例子包括：

- 一張顯示你孩子在某個戲劇作品上所扮演角色的海報。
- 年刊
- 榮譽名單或者其他認可名單；和
- 畢業計劃

外部機構包括但不限於，製作班級戒指或發佈年刊的公司。此外，兩部聯邦法律要求當地教育機構(LEA)依據修訂版 1965 小學和中學教育法案(ESEA)接受協助，在作出要求的情況下，向軍隊招募者提供中學學生的姓名、住址和電話號碼列表，除非家長已經告知 LEA 不希望孩子的資訊在未經他們事先書面許可的情況下被披露。

如果您不希望學校或學區未經您書面許可從您孩子的教育檔案中披露以上任何或所有類型的資訊作為目錄資訊，請使用本手冊的資訊發佈表通知學校。

除非有在這些書面透露表裡要求學校不要透露資訊，任何和所有下述學生的名錄資訊就有可能會透露給某個指定的接受者。

- 姓名；
- 地址；
- 電話號碼；
- 出生日期；
- 上學日子 (例如。按照學業年度或者學期) ；
- 目前和最近所入的學校；
- 獲得的學位、榮譽、獎勵。

被學校所指定的接受名錄資訊的接受者姓名要列在這些透露表裡。

此外，根據加州教育法規第 49073 條，家長/監護人或者符合資格的學生必須對透露學生名錄資訊提供同意書，這些學生，根據 McKinney_Vento 無家可歸學校法令，都是符合接受服務資格的。沒有這樣的同意書，有關這些學生的名錄資訊就不能透露。

依據教育規範章節 69432.9，所有 12 年級學生將被視為 Cal Grant 申請人，除非學生選擇放棄。對未選擇放棄的高年級學生，學區必須提交他們的年級平均學分(GPAs)至加州學生資助委員會(CSAC)，用於確定 Cal Grant 的資格，為大學制定合適的財務資助獎勵。沒有學區核准的 GPA 資訊，CSAC 將無法確立 Cal Grant 的資格。18 歲的高年級學生或 18 歲以下高年級學生的家長或監

護人可以選擇放棄自動視為 Cal Grant 申請者。如選擇放棄，家長或成年學生必須填寫資訊發佈表，並在規定的時限內提交給學校。

護士-家庭夥伴關係

護士-家庭關係是免費、資源的計畫，適用於初次懷孕/年輕媽媽。該計畫提供持證合格的學校護士（註冊護士）在整個懷孕期間進行一對一的家庭隨訪，給年輕媽媽們予以協助，直至孩子長大至 2 歲。護士幫助懷孕/年輕媽媽們度過健康的懷孕期，生一個健康的寶寶。該計畫指導年輕媽媽們成長為最好的母親，實現個人教育目標。建議各位第一次懷孕、符合條件的年輕媽媽們在孕期儘早註冊此計畫。更多資訊，請致電 213 202-7534。

家長和社區服務辦公室 - 家長及家庭參與

州的教育委員會政策 #89-01 號

關鍵性有效學校教育的因素是家長參與。研究顯示的結論是家長參與在他們孩子教育中和改善學生成就。進一步說，家長在學校參與在學校的事務中時，他們的孩子就會達到更高水準，而學校也會更成功。

重要的事實：

- 家庭提供主要的教育環境。
- 家長參與改善學生成就。
- 當家長進行廣泛、支援性、長期和計畫良好的家長參與時，這種參與就是最有效的。
- 家長參與的利益在學校教育各個水準方面，在每個孩子身上，在小學水準繼續至高中水準方面都有明證。
- 單單讓家長在家中參與在他們孩子的教育中是不夠的。要確保學校作為服務於社區的結構，家長必須在學校各個層級上進行參與。
- 在孩子教育上擴大家長的參與對學生成功來說其重要性比家庭收入或者教育更重要。
- 學校和家庭必須成為夥伴，絕對不能相互孤立。家庭和學校需要相互配合來確保學生在學校和生活中取得成功。

機會轉學

機會轉讓（OT）出於糾正和補救原因，由學校或地區精心規劃並啟動、在洛杉磯聯合學區內部學校之間的轉學。如果先前的干預措施未能帶來適當的行為或學生在當前學校繼續入讀會對其他人構成安全風險，這是一個可以糾正學生不當行為的替代方法。機會轉讓的目的是盡量減少阻礙學習過程的因素，從而創造一個安全、有利於所有人學習的學校氛圍。

家長和家庭參與政策規定

洛杉磯聯合學區認識到，當學校和家長形成強勢的合作關係時，兒童的教育成功潛力會得到極大的提升。加州教育規範和“家長作為平等夥伴”決議指導所有學校和學區在參與孩子教育方面的實踐。此外，加州教育規範要求各校接受聯邦基金資助，設立學校場地委員會(SSC)。家長必須參與提供建議，或作為 SSC 成員參與決定學校教育計劃、如何使用各種基金來支持這些計劃，以及讓家長參與兒童教育的學校計劃。聯邦每位學生都成功法案(ESSA)要求所有學校應當與學生家長和家庭成員一起制定 Title I 家長和家庭參與政策。此外，根據 ESSA，學區必須製定一項“Title I 家長和家庭參與政策”。家庭可以訪問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9651> 查看洛杉磯聯合學區的 Title I 家長和家庭參與政策，或獲取有關家長參與政策的更多資訊。此外，任何學校，如果擁有 21 位或更多作為英語學習者(EL)的學生，不包括重新分類的流利英語熟練(RFEP)學生，則必須成立英語學習者諮詢委員會(ELAC)。學區還必須建立學區英語學習者諮詢委員會(Delac)，該委員會由整個學區的 ELAC 主席組成。

每年，家長通過學校體驗調查向 LAUSD 提供他們對各種問題的看法，包括他們的學校在何種程度上歡迎他們成為合作夥伴。學校體驗調查將在秋季進行。

所有洛杉磯聯合學區學校都得到鼓勵設立一個家長中心或者安排一個地方進行家長支援服務和訓練。學校家長參與目標對家長有效參與設定標準，並且指導學校作出有效努力讓所有年級水準的家長在廣泛的範圍裡做不同的角色並參加不同的活動。下面是這些目標：

- 確保家長作為平等夥伴而受到歡迎。
- 為家長提供機會來強化他們支援學習的能力，
- 運轉一個有效的義工計畫。
- 有效回復家長關注。
- 對所有家長義工指令保持服從。

學校的家長參與計劃是在家長的參與下在學校層面製定的。學校應為家長提供機會，參與支持學生在家學習的研討會、有關學區及州優先事項或計劃的研討會（即 CA Dashboard、學生出勤研討會），以及家長領導藝術及能力提高研討會。學校和家長中心的工作人員通過家長和社區服務辦公室（PC）以及當地學區（LD）的家長及社區參與小組獲得指導和支持。所有家長，包括英語學習者、

移民學生和殘障學生的家長，均獲准參與學校活動和計劃。如有要求，學校將對殘障家長或需要其他特殊考慮的家長做特別的接待安排。

本學區將舉辦以下研究小組：

- 當地學區 LCAP 研究小組；
- 當地學區 Title 1 研究小組；
- 當地學區 ELAC 研究小組；

在這些學習小組中，家長將獲得有關當地控制和責任計劃、Title I 家長和家庭參與政策、英語學習者和標準英語學習者資訊的資訊，以支持 ELAC 委員會。

所有家長都應在家長門戶網站註冊。該門戶網站允許家長獲取孩子的學校記錄。如需訪問家長門戶網站，家長必須擁有一個電郵地址。要連結學生，家長需要一個四位數的安全密碼（於法定監護人及學生專用密碼）、學生的 LAUSD ID 和學生的出生日期。可以在以下站點訪問家長門戶網站：<https://parentportalapp.lausd.net/parentaccess>。

此外，特殊教育分處也為初中學生的家長提供免費資源，包括為他們提供孩子的教育資訊以及參與的方法。更多資訊請打電話獲取，電話請撥 213 241-6701。

有關避孕套取用計畫的家長/監護人年度通知

獲得性免疫缺陷綜合症(AIDS)是一種由人體免疫缺陷病毒(HIV)(HIV/AIDS)引起的、對生命有潛在威脅的慢性疾病，性傳播疾病在我們社區中流行。公共衛生資料和報告顯示越來越多的年輕人在少年時期就參與到使他們面臨感染風險的活動中。儘管學區不提供強調禁欲唯一百分百避免感染的教育，學區也意識到不是所有學生會保持禁欲，因此有必要教育他們，正確使用避孕套確實能夠保護他們不受 HIV/AIDS 病毒性傳播的侵害。考慮到這些實際情況，教育委員會聯合醫療和公共衛生機構在 1992 年制定了一項政策，即提供學生避孕套，除非家長聯絡學校護士提出拒絕此舉措的書面聲明。

學區的避孕套供應計畫(CAP)通過洛杉磯郡衛生部隨時免費提供避孕套給所需要的學生。持證學校護士或指定的學校 CAP 員工。不希望他們的兒子/女兒/學生獲得安全套的父母/監護人可以隨時向持證的學校護士或指定學校的 CAP 工作人員提交書面信函。在提供避孕套方面，學區不承擔任何相關責任。

家長門戶網站

家長門戶是一種一站式線上系統，7*24 小時全天候服務，將身為家長或監護人的您與輔助您支持孩子獲得學業成功的工具和資料連通。歡迎點擊 <https://parentportalapp.lausd.net/parentaccess> 線上訪問 家長門戶網站。更多有關門戶網站的資訊，請訪問 <https://passport.lausd.net>。

如欲註冊，您將需要準備以下內容：

- 個人郵寄地址；
- 用戶名和密碼 (由您選擇)；
- 您孩子的四位數安全密碼 (安全密碼可通過美國郵件發送或在學校獲取)；
- 您孩子的生日；
- 您孩子的地區 ID 號碼。

當前提供給家長的可用功能如下：

- 出勤/課程表；
- 緊急聯絡卡資訊和更新聯絡號碼的功能；
- 年級和任務；
- 英語學習者進度 (針對英語學習者)；
- 免疫接種檔案；
- 學生紀律檔案；
- 標準測試檔案；
- 個性化教育計劃或“IEP” (針對特殊教育學生)；
- 延長學年 (ESY) 申請 (針對特殊教育學生)；
- 學校餐點申請；
- 學校志願者申請；
- 選校申請；
- 高中畢業要求和進度；
- 公車路線和延誤 (針對學生接送交通)；
- 學校日曆；

- 家長資源；
- 進展報告。

家長可以在學生校園內使用其家長門戶憑證訪問學區的無線網路。

家長權利

加州教育規範第 51101 節規定，公立學校入學學生的父母/監護人有權並有機會與學校合作，相互支持、相互尊重，幫助他們的孩子取得成功。他們將提前獲知學校的規定，並了解參觀學校和觀察教室的流程。

洛杉磯聯合學區的家長權利法規和責任是家長作為平等夥伴的綜合成分。加強家庭和學校夥伴關係之間的溝通從而取得學生成功。它也確認家長在推動他們孩子學業成功方面的權利和責任。

確保他們孩子成功的家長權利和責任

家長在他們孩子教育上的平等夥伴關係是教育委員會在 2010 年所決定採用的決定，它接受家庭在學生學業成功方面的力量和資產，並認可家長作為學生第一個和終生最重要教師的地位。至此，家庭和學校認可他們在學生成功上的責任以及致力於一個夥伴關係，它會：

- 對學生的成就保持高度期望；
- 確保所有孩子都做好入大學，就業和生活上的準備；
- 推動有意義的對話和合作；
- 反映出相互尊重和支持。

家長有以下權利：

- 為他們孩子授予的免費學習和為他們做好入大學，就業和生活上的準備；
- 高度評價家長的價值和學校方面所作貢獻的受歡迎的環境；
- 得到學校的期望，教育課程，政策和程式的資訊；
- 加州公立學校評估系統(CA School Dashboard)，評估孩子學校的品質；
- 訪問他們孩子的教室並發展和教師及員工之間的夥伴關係；
- 有機會學習如何在家裡和在學校裡支持教育；
- 為他們孩子的補習服務和其它學習支援；
- 選擇他們孩子可以得到的最好的學校和課程；
- 提出正規的投訴而無需害怕報復；
- 可以有效地和學校教職員工進行溝通的筆頭和口頭翻譯服務。

家長有一些責任：

- 促進讀寫，高成就和對學習的熱愛；
- 確保他們孩子每天上學，準時並做好學習準備；
- 監督和指導他們孩子的學業進度來確保成功；
- 和教師以及其他學校員工開會來瞭解他們孩子的教育情況；
- 參加得到通知的會議和學習活動來支持他們孩子的教育；
- 通過年度學校經歷問卷調查來表示對學校的滿意程度；
- 通過學校所需要的他們孩子的資訊；
- 促進他們孩子的教育。

學校/辦公室志願者計劃

LAUSD 將志願者視為支持學生獲得成就的重要合作夥伴。父母/監護人有權參與教育過程並代表其子女訪問系統。加州教育規範第 51101(a)(3)節概述了這些權利。洛杉磯聯合學區內學校/辦公室志願者計劃的目的在於利用家長/監護人和學校社區成員豐富的人才和專業知識，增強和鞏固針對對學校和辦公室的教育及支持服務。學校志願者通過各種活動支持教師和其他工作人員，為學校提供幫助。家長和社區服務辦公室促進了學校和辦公室志願者的處理，維護了學校和辦公室志願者的資料庫，並為計劃管理制定了有效的實踐方法。

教育委員會批准了 2019 年 1 月起生效的公告 BUL-6746.2，其中包括三級志願者系統。每一級都有志願者必須滿足的特定健康及安全要求。一級志願者包括以下類別：**單項活動和隨需應變的安全志願者**。一級要求包括一份完整的書面申請、已簽名的志願者承諾表、通過線上加州梅根法律資料庫的審核，並獲得管理員批准。二級志願者包括以下類別：課堂志願者、教室家長、校園志願者、辦公室志願者、家長及家庭中心志願者以及遊學/活動陪同志願者。二級要求包括一份完整的線上申請、已簽名的志願者承諾表、通過線上加州梅根法律資料庫的審核、通過肺結核審核，並獲得管理員批准。三級分類包括以下類別：一對一導師、自助餐廳志願者、夜間遊學陪同志願者和學生活動志願者。

三級要求包括一份完整的線上申請、已簽名的志願者承諾表、通過線上加州梅根法律資料庫的審核、通過肺結核審核、通過司法部/

聯邦調查局審核，並獲得管理員批准。所有志願者，無論級別如何，必須始終由學校工作人員監督。校長保留要求任何一位志願者提供指紋的權利，不論他們參與何種活動。

對志願服務感興趣的父母/監護人應首先聯繫學校或辦公室，瞭解可以參與的志願任務。家長/監護人可通過訪問 <https://volunteerapp.lausd.net> 提交二級和三級線上志願者管理系統應用申請。需要獲得線上申請幫助的家長/監護人可向學校提出要求。家長/監護人也可以通過家長門戶網站訪問線上志願者管理系統。有關志願者計劃的更多資訊，請聯絡當地學校或訪問 PCS 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pcss>。

准許證和學生轉學

學區製定了一項許可政策，以支持學生和家庭確定最佳學校選擇，以滿足其子女的教育需求。在許可政策的所有方面都必須考慮到消除種族隔離的目標、可用空間和成本因素。每所學校的校長和各學區的指定行政人員將提供有關許可的資訊給學生、家長和社區。任何請求某項許可的個人有機會申請。

沒有人會被拒絕獲得上訴程式的資訊、拒絕，取消或者收回准許證的學校或者學區要告知家長/監護人有關上訴程式的資訊、假冒的資訊或者改變獲取或者保持准許證的標準就可能會導致拒絕或者取消准許證的申請。

准許證程式的資訊可以上網至 <http://studentpermits.lausd.net> 獲取，或者打電話至准許證和學生轉學學生服務辦公室獲取，電話請撥 213 241-5255。

學區之間准許證

許可和學校轉校辦公室對學區間的許可請求和訴求負有行政職責。可發佈學跨區許可給轉入或轉出洛杉磯聯合學區的學生。所有跨區許可必須經由許可和學生轉校辦公室處理。學校官員不得授予、拒絕或撤回跨區許可。LAUSD 許可申請必須訪問 <http://studentpermits.lausd.net> 線上完成。申請必須在指定申請期限內提交。下一學年針對所有學生的轉出跨區許可申請期限為每年 2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超出日期範圍僅接受家長就業作為唯一接受的轉出許可申請。針對下一學年執行的轉入跨區許可申請期限從 2 月 1 日開始。每份申請將根據本身優勢進行審查。所有轉出跨區許可申請必須採用電子版本，不接受紙質申請。

學區會根據下述原因考慮離去的學區之間轉學准許證要求：

- 家長的工作；
- 特殊綜合課程；
- 10 年級至 12 年級學生繼續在高中註冊入學；
- 兄弟姐妹；
- 例外。

學區會根據下述原因考慮進入的學區之間轉學准許證要求：

- 孩童照顧；
- 家長的工作；
- 繼續註冊入學；
- 高中畢業生身份；
- 安全和保護；
- 特殊的課程；
- 兄弟姐妹；
- 例外。

學區之內准許證

學區內許可（洛杉磯聯合學區範圍內的學校至學校之間）並非線上處理，而是由居住地學校和申請學校直接處理。學區內許可通過本地學區運營管理人提出申請。學區內許可授權學生從洛杉磯聯合學區內的一所居住地學校轉學至洛杉磯聯合學區的另一所學校。學區內許可的書面申請表和流程可從洛杉磯聯合學區的任何一所學校獲得。轉學始於家長/監護人提出請求。轉學許可可基於以下一個或多個理由簽發：

- 孩童照顧；
- 家長的工作；
- 繼續註冊入學；
- 高中畢業生身份；
- 安全和保護；
- 特殊的課程；
- 兄弟姐妹；
- 例外。

只要當申請人符合資格且雙方學校的行政人員提請學校批准此請求時，方可批准學區內許可。這些許可不具有交通權益。

體能測試

全套 FITNESSGRAM®體檢衡量學生在以下方面的表現：

- 有氧體能；
- 身體構成；
- 腹部力量和耐力；
- 上身力量和耐力；
- 肢體伸展力和柔韌性；
- 柔韌性。

教師和行政人員負責讓學生做好準備，針對目標測試技能和能力提供相關指導和適度鍛煉，幫助他們在測試中呈現個人最佳狀態。建議學校提供學生適度鍛煉，作為全年常規體驗(P.E)課程的一部分。學校測試於 2 月至 5 月間舉行。家長應監督孩子參與常規體育活動和營養課程。

2019 年春季 FITNESSGRAM®學生個人成績報告將在家長門戶網站上公佈供家長查看。

所有高中生必須參加兩年的體育課（高一和高二）。學生必須“合格通過”FITNESSGRAM，方可在接下來的兩年（高三和畢業班）豁免參加體育課。“合格通過”分數定為六項測試中有五項達到健康水準。無法在 9 年級或 10 年級做到健康體能達標的學生將繼續參加體育課，直至他們“合格通過”FITNESSGRAM 或畢業。

更多有關 FITNESSGRAM 的資訊，請聯絡孩子的老師。其他資訊張貼在互聯網上，請點選連結 <http://www.cde.ca.gov/ta/tg/pf>。

賠償/家長責任

民法章節 1714.1 規定，未成年人的任何故意不當行為，如果導致他人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應由管控未成年人的家長或監護人承擔民事損害賠償責任。針對未成年人的任何損失不超過 25,000 美元的故意不當行為，擁有監護權的家長或監護人應各自承擔連帶責任。

加州教育規範章節 48904(a)(1)規定，未成年人的一位家長或監護人負責對學區賠償所有未成年人借出未歸還或有意損壞的財產。責任上限不超過 19,100 美元，具體金額根據教育規範章節 48904(a) (2)規定，每年按通貨膨脹進行調整。此外，它授權學區，在提供學生正常流程權之後，從家長/監護人扣留學生的評定、文憑和成績單，直至該生或家長/監護人賠償丟失或損壞的學校財產（例如課本、圖書館書籍、電腦、設備、商店材料、體育課服裝和運動設備）。它還規定為未成年人提供志願服務計畫，以替代賠償損失費用。

如果學生故意切割、損傷或以其他方式損壞學區或學校員工的任何財產，或遺失或未歸還財產或個人物品給學區和學校員工，學區有政策要求賠償。這包括但不限於，安裝未授權的軟體、應用程式，修改、添加或刪除學區軟體或對任何和所有 IT 電腦設備和週邊設備的配置做任何更改—例如 iPad、筆記本和其他設備。家長/監護人有責任賠償此類損失，賠償上限為 19,100 美元，具體金額每年因通貨膨脹而有所增加。如出現上述類型的損失或損壞，學區必須設法確認學生的責任和損失金額，依照公告 BUL-5509.3“學校財產損失/損壞的賠償流程”所述的流程執行。

家長或者監護人在收到通知之後，就必須歸還那些財物或者償付未付的欠款。如果家長或者監護人不歸還財物或者償付那欠款，賠償單元就會去小額法庭告家長或者監護人，如果家長或者監護人沒有力量來償還，就會要求他或者她去物主-欠款人聽證會。

安全的上學路線(SRTS)

安全的上學路線是以社區為基礎的計畫，旨在改善學校附近街道的安全狀況，並為學校社區提供安全教育。計畫由洛杉磯交通部與洛杉磯聯合學區合作管理，包括安全教育活動、行人和自行車安全，和步行上學日活動。

環境健康與安全辦公室(OEHS)和洛杉磯學校警署支持安全代客泊車計畫，在學生停學期間幫助分配學校周圍的交通流量。有關交通安全和 SRT 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OEHS 網站：<https://achieve.lausd.net/Page/4238> 或 <http://saferoutes.lacity.org/>。

學生責任制報告單

教育法規第 35256 款要求學區每年都為學校公佈學校責任制報告卡 (SARC)。該 SARC 卡是在每年二月一日出版的。可以從學校得到副本，也可以上網至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的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8027> 得到。

學校為基礎的 MEDI-CAL 服務

以下有關 Medi-Cal 的資訊特此提供給符合 Medi-Cal 資格的殘障兒童的家長。根據殘障人士教育法案(IDEA)，洛杉磯聯合學區應提供兒童個性化教育計劃(IEP)規定要求的所有服務，家長無需支付任何費用。但是，洛杉磯聯合學區可在聯邦 Medicaid (在加州被稱為 Medi-Cal) 處報銷此類服務的開支，這提升了為所有洛杉磯聯合學區學生提供健康相關服務的能力。

Medi-Cal 報銷的服務目前包括針對學區所有學生的特定健康服務和針對殘障學生的特定服務。針對殘障學生的健康相關服務包括學生個性化教育計劃(IEP)規定的評估和治療，包括聽力檢測、諮詢、護理服務、職業診療、物理治療、語言治療和這些服務相關的交通服務。Medi-Cal 規定為學校提供方設定與醫院、康復中心和其他場所提供方相同的高水準職業標準。

如果家長為特殊教育評定或 IEP 簽署了同意書，則表示符合 Medi-Cal 資格的學生的家長授權洛杉磯聯合學區提交 Medi-Cal 報銷申請，除非家長簽署了一份家長 **Medi-Cal 不授權開票表**。在尋求報銷方面，洛杉磯聯合學區需要公佈學生檔案、學生作為部分常規商務流程的醫療資訊和/或其他資訊。學校 Medi-Cal 報銷不影響孩子在其他健康護理場所的 Medi-Cal 福利。在加州，殘障學生的 Medi-Cal 無上限。LAUSD 絕對不會針對兒童 IEP 指明的健康護理服務為學生家庭進行私人保險開票。針對個人，學區嚴格遵守殘疾人教育法案及其要求，提供殘障學生自由且適宜的公立教育(FAPE)。家長有權撥打 213 241-0558 向 LAUSD Medi-Cal 辦公室索要一份家長 **Medi-Cal 不授權開票表**。其他有關 Medi-Cal 不授權開票表的資訊，也包含在特殊教育服務家長指南(包括流程權利和保障)中。

合加州醫療補助計劃 (Medi-Cal) 的孩子，其基礎包括家庭成員的人數，家庭收入和殘障人員。想知道更多加州醫療補助計劃 (Medi-Cal) 資訊的家長可以打電話給洛杉磯聯合學區孩童健康和加州醫療補助計劃 (Medi-Cal) 計畫 (CHAMP) 的免費電話 **HELPLINE**，電話請撥 866 742-2273 或者上網至 <http://achieve.lausd.net/CHAMP>。該幫助線路 (HELPLINE) 自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00 至下午 4:00 都開放。

洛杉磯聯合學區的 加州醫療補助計劃補助和服從計畫和健康保險可攜帶和責任制法規 (HIPAA) 相一致，請閱隱私通知操作家長/學生手冊內含的 頁面。

學校經歷調查

學校體驗調查每年開展，它為洛杉磯聯合學區利益相關者提供有關的價值資訊。利用家長、教師、工會和社區機構意見編制的學校體驗調查，記錄家長、員工和 4-12 年級學生在各自學校的體驗認識。來自所有傳統小學、中學和高中以及早教中心、初級中心、特殊教育中心、選擇學校和附屬特許學校的受訪者也完成了學校體驗調查。學生和學校員工線上填寫調查。家長可自行選擇在網上填寫調查或者通過紙筆填寫調查。學校體驗調查的結果將在每年春季發佈報告，使學校能夠為下一學年制定計劃。各學校資料將通過線上互動資料表公開：<https://achieve.lausd.net/Page/13559>。更多有關學校體驗調查的資訊，請參閱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8397>。

居住地學校

年齡在6-18歲之間的青少年，如未獲豁免，則必須接受全日制義務教育，每位家長、監護人或學生的其他管教人員應將學生送至在他/她居住地區指定的公立全日制學校或繼續教育學校或班級上學（教育規範章第48200節）。如果涉及離婚、合法分居或未婚家長分居等情況，學生可以在父親或母親居住的地區上學。嚴格禁止雙重註冊，僅允許統一的住址記錄[政府法規章節244(b)]。學校有責任驗證地址。學校接受各種證明兒童年齡或居住第的文件。您完全不必提供公民身份/移民身份資訊即可讓您的孩子入學。您完全不必提供社會保險號碼就可以讓您的孩子入學。註冊時，如果家長/監護人無法提供證明材料以驗證位址，則可以使用核實居住地的宣誓書。家長/監護人將獲得自註冊日起30天的時間備提供居住證明。

不與父母/監護人住在一起的學生，如果符合以下條件，可以在學區內上學：

- 根據福利和制度規範被安置在正規設立的持照兒童機構或持照寄養家庭或家庭之家的學生。負責的成人或照管人應向學校提供安置的證據。
- 無人陪伴的無家可歸青少年；
- 獲得跨地區入讀批准的學生；
- 居住在學區境內的獲釋的未成年人；
- 居住在學區境內州立醫院的學生；
- 與成年照管人一起生活的學生（須經學校或學區工作人員核實）。

生活在現役軍人家庭中的學生，只要是軍人家庭的子女，可以繼續在原校接受教育，不論在學年內其居住地的發生何種變化。應允許孩子以升學銜接模式入學。如果兵役狀況發生變化，K-8 年級的學生可以繼續入讀，直至學年末。高中生可以繼續入讀，直至畢業。新學校應立即錄取學生，即使有費用、罰款或學生沒有通常入讀時要求的服裝或記錄。

如需定位您所在家庭住址的對口學校，請訪問 <https://achieve.lausd.net/>，然後選擇“尋找學校”選項，點擊“住宅學校確認器”，或者撥打 213 241-1000。

學校時間表

教育規範第 48980(c)條規定，應向學區內就讀某一學校的所有學生家長和監護人發出通知，告知半天上課日和停課進修日的安排，如果此後有任何半天上課日或停課進修日的安排，理事會應盡早通知受影響學生的家長和監護人，但不得遲於所安排半天上課日或停課進修日前一個月。

性騷擾政策規定

洛杉磯聯合學區致力於提供無性騷擾的工作和學習環境。學區禁止員工、學生或與學區有業務往來或為學區工作的人員受到或實施基於實際或感知的性別、性取向、社會性別、性別認同、性別表達、懷孕、分娩、母乳餵養/哺乳狀態以及與之相關的任何醫療疾病的性騷擾。不遵守此政策即違反州和聯邦法律。

性騷擾是指在以下任何情況下，任何不受歡迎的基於性的行為，包括性企圖、性要求，以及任何本質為性或基於性的口頭、視覺或身體行為，且此類行為由來自或在工作或教育環境中的某人實施：

- 顯而可見或者不顯明的或者含蓄地對某個人的僱傭，學業狀況或者進度作為條件而提出的。
- 由個人所作出的行為被用於影響該人僱用或者學業上的決定。
- 這種行為是對別人工作或者學業表現，或者會造成恐嚇，敵對或者攻擊性的工作或者教育環境有目的或者有負面影響的後果。
- 對行為表示順從或者拒絕就作為影響到該人在教育制度中得益，得到服務，獎勵，課程或者活動的條件。

在目擊基於受保護類別（如上文例舉）的實際或感知特徵的歧視、騷擾、恐嚇、虐待或欺凌行為後，學校工作人員必須立即採取措施，在安全的情況下進行干預。向管理者或 Title IX/欺凌投訴經理報告此類行為可能是適當的干預。一旦注意到歧視、騷擾、恐嚇、虐待或欺凌行為，無論其由員工、學生或第三方實施，學校或辦公室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調查或以其他方式確定事發狀況。學校人員應採取經合理考慮且迅速有效的措施，結束此類行為，消除敵對環境（如果已造成該後果），並防止此類行為再次發生。無論個人是投訴還是要求學校或辦公室採取行動，都應採取這些步驟。本政策適用於洛杉磯聯合學區負責人管轄範圍內任何學校或辦公室內與學校活動或上學有關的所有行為。

學區的任何學生或員工如果認為自己是性騷擾的受害者，應將該問題提請學校管理員或學校 Title IX/欺凌投訴經理注意，以便採取適當措施解決該問題。學區禁止對任何提出性騷擾投訴的人或投訴調查過程中的任何參與者實施報復行為。必須以尊重相關方隱私的方式及時調查投訴。

對學生或者家長/監護人的關注想得到更多資訊或者協助，請與你們學校行政領導，學校的第 IX 題/凌辱投訴管理員，或者在教育公平守法部，學區第 IX 題協調員，電話請撥 213 241-7685，或者上網至 <http://achieve.lausd.net/eeco>。對有關員工有顧慮的事，請和公平機會部門聯繫，電話請撥 213 241-7685，

投訴教育: 投訴回應部門 (CRU)

投訴回應部門(CRU)的使命是給學區機構機會來解決家長投訴，無需家長求助於外部投訴和常規流程機制。“投訴”是指控告感知違反（1）殘疾人教育與法案(IDEA)和規定實施；（2）有關特殊教育的加州教育規範和法規實施；或（3）學區的“特殊教育政策和流程電子手冊 (e-PPM)（合規指南）”。一旦投訴被受理並立案調查，將予以“合法答覆”。“合法答覆”是指提供給家長一條符合學區法律義務的書面回復，可能的內容如下：（1）補救措施和適當的補救措施執行時間；（2）表明已進行適當處理的資訊；（3）建議投訴人需要採取的行動；或（4）給出決議：投訴已立案調查，認定無事實依據。

如需瞭解資訊或尋求幫助，請致電 800 933-8133 聯系投訴響應組，或致電 213 241-6701 聯系特殊教育、學校和家庭支持服務部門。兩個辦公室的 TTY 號碼均為是 213 241-2511。

學生事故保險

加州教育規範第 32220-32224 節規定，參與校際體育活動的學生必須擁有涵蓋醫療和醫院費用的健康或事故醫療保險。學生健康保險引用的健康保險計劃旨在幫助家長遵照州法律要求。有關針對體育、事故和疾病的公共和私人保險資訊，可致電 213 241-2176。聯絡風險管理和保險服務部門。私人保險資訊也可點擊 <https://achieve.lausd.net/Page/4141>，訪問風險管理部門網站查看。

有些學生可能有資格參加法律或者無成本保險。有關免費和低成本醫療保險的資訊，請通過免費幫助熱線 866 742-2273 聯系洛杉磯聯合學區的兒童健康 Access 和 Medi-Cal 計劃(CHAMP)，并/或訪問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champ#spn-content>。CHAMP 根據擴充的 Medi-Cal 和平價醫療法案 (ACA 或奧巴馬醫療保險) 的規定，為家長、成人和社區成員提供醫療保險登記援助。幫助熱線週一至週五上午 8:00 至下午 4:00 開放。

學生上學選擇

加州法律 [教育法規第 48980 (h)條] 要求所有學校委員會在開學時即告知每個學生家長/監護人除了學區所安排的學校之外，他們可以

選擇他們孩子要上的學校的不同方法，

基於地理位置、學術配置、課外活動和更多方面進行學校搜索，請訪問學區網站 <https://goto.lausd.net>。該網站便於瞭解學區選擇計畫，包括 Magnet、雙語、高級研究學校和交通許可。這些特殊計畫需要提供申請，申請在網站上提供，只需線上填寫即可。紙質申請表可在當地學校、圖書館或當地學區辦公室獲取。如果您對此有疑問或需要更多資訊，請致電 877 462-4798 聯絡家長支持熱線。

學生健康保險

洛杉磯聯合學區兒童健康 Access 和 Medi-Cal 計劃(CHAMP)可協助家長為孩子註冊免費、低成本的健康保險計畫，例如 Medi-Cal 和 Covered California。這些計畫適用於所有兒童，無論移民狀態。家長可免費撥打 CHAMP 熱線電話(866) 742-2273，獲得註冊協助，或訪問 CHAMP 網站 https://achieve.lausd.net/wellness_programs。學校可聯繫 CHAMP 辦公室，安排員工或家長說明會。幫助熱線週一至週五上午 8:00 至下午 4:00 開放。

學生/學校行為準則

加州規程準則第 5 題法案第 300 款要求學生遵從學校規程，服從所有指示，勤奮學習和尊重教師和其他權威人士，並約束使用褻瀆和下流的語言。

每位學生，從學前教育到成人教育，有權在安全、尊重和親切的環境中學習和工作。每位教育者有權在遠離幹擾和學習障礙的環境中教學。學區紀律基礎政策、全校區積極行為幹預和支持政策建立了一個以行政領導、團隊實施、明確行為期望、教導、監督、加強和修正以及機遇資料的決策制定為根基的框架。洛杉磯聯合學區致力在每個校園內創造一種積極的氛圍，使學生們都感到安全、被接納。

每個在學校的人都要遵守的指導原則：

- 尊重人；
- 負責任；
- 欣賞不同意見；
- 誠實；
- 安全；
- 成為一生的學習者。

有合適的指導，學生就應當：

- 學習並遵從學校和教室的規則；
- 合適地解決糾紛，沒有身體或者口頭爭鬥；
- 將校園保持成為一個沒有塗鴉，槍械和毒品的安全和乾淨地方；
- 作為一個正面的模範並幫助建立一個正面的學校氣氛；
- 要報告任何凌辱、欺負或者仇恨挑起的事件；
- 在體育場和操場上顯示出良好的運動員精神；
- 準時上學，帶好書本和材料，作好學習準備；
- 保持安全的社會活動。

請記住你是重要的。你的打算，想法和意見都是重要和有價值的。對學校的自豪意味著.....

- 以尊重的態度待人；
- 找到平靜的解決方法；
- 互相聆聽；
- 沒有毒品；
- 將我們學校保持乾淨和美麗；
- 要有健康的友誼；
- 做好我自己的工作；
- 保持誠實和正直；
- 顯示出移情和同情心；
- 保護別人的權利；
- 尊重相互的不同觀點；
- 尊重別人的財物；
- 參與在安全活動中。

學生檔案

聯邦和州法律保護學生記錄資訊。這些法律通常要求學校在披露學生資訊前獲得家長/法定監護人/教育權利人（家長）的書面同意，除非該資訊是法院命令提供或獲得法律授權。父母有絕對的權利查閱他們孩子的學生檔案。大部分學生記錄保存在學校所在地。由小學維護的檔案大多存放在主辦公室，由校長負責監管。在中學階段，檔案通常放在以下地點維護：

- 有關學生健康的學生檔案在健康辦公室維護，由學校護士作為即時監管人。
- 有關學生進步、諮詢或指導輔助的學生檔案在諮詢辦公室維護，由學生諮詢服務部助理校長作為即時監管人。
- 有關出勤的學生記錄在出勤辦公室維護，由學生支持服務部助理校長作為即時監管人。
- 有關體育活動的學生檔案在體育教育辦公室維護，由體育指導主任作為即時監管人。
- 有關教室活動的教育檔案在每間教師維護，由各位老師作為即時監管人。
- 特殊教育 IEP 在學生累積記錄資料夾中維護。

諸如紀律、特殊教育或心理記錄之類的學生檔案可在當地學區、支持部門或中心學區辦公室維護。

學生檔案資訊檢查/審查

A. 所有學生記錄的檢查/審核將在正常的上課時間進行，並將安排在對家長（或學生，如適用）和學校官員都方便的時間進行。獲學區認證的員工必須在場協助並擔任檔案保管人。如果某位學生的學生記錄涉及其他學生的資訊時，希望檢查和審核此類資料的家長（或學生，如適用）只能看到與該家長的孩子有關的部分。如果家長（或學生，如適用）要求提供學生記錄的全部或任何部分的副本，則應提供副本。學校或當地學區可能會對副本第一頁收取 0.25 美分(\$0.25)的複印費，對其他頁則每頁收取 0.10 美分(\$0.10)。對於除成績以外的所有學生記錄，加州教育規範第 49070 節規定，家長（或前學生）可以質疑學生記錄的內容。他們可以提交書面請求，要求刪除或更正以下任何記錄資訊：

- 不準確資訊；
- 未經證實的個人結論或推論；
- 觀察者能力範圍之外的結論或推論；
- 並非基於對指定人員的個人觀察，且未注明觀察的時間和地點；
- 誤導諮詢；
- 違反學生的隱私權或其他權利。

初次與學校校長會面時，家長可能會對此類記錄的內容提出質疑。如果校長接受家長的質疑，記錄將被更正或刪除。如果學校校長不接受家長的質疑，家長有權提出起訴。因學校校長抵制決定引起的起訴最先將提交給該區教學區教學方面監督人，然後如有必要，提交給教育委員會。該區監督人和教育委員會有權選擇召集公正專家組對質疑內容執行調查。如果專家組接受家長的質疑，受到質疑的材料將被更正、刪除或摧毀。如果家長的質疑最終被否認，家長有權提供個人反對資訊的書面說明。該說明會成為學生學校記錄的一部分，除非此反對資訊後續被修改或刪除。

- B. 關於分數的質疑，有一個單獨的過程。加州教育規範第 49066 節規定，在沒有文書或機械性錯誤、欺詐、不誠實或不稱職的情況下，教師課程中給每位學生的課程分數應為最終分數。對於分數的質疑將根據加州法律和洛杉磯聯合學區的政策進行。請參閱有關家長有權要求更改成績一節。
- C. 任何學校官員專門為個人參攷或使用而保存，而且除其繼任者以外外任何其他人無法獲得的記錄或資訊，並非學生記錄，不會供家長或成年學生不得檢查、審核或質疑。
- D. 根據學生尋求或打算入讀的學校的書面要求，學生的學生記錄將轉發給該學校。

投訴

家長有權就影響隱私權的學區流程向加州教育部和/或美國教育部家庭政策合規辦公室提出投訴，地址：400 Maryland Ave., Washington, DC 20201。

學生搜查

美國憲法第 4 條補充條案保護個人不受到不合法搜查。然而，法律允許學校領導在某些有限情況下進行對學生的搜查。

1. 基於有理由的懷疑

如果某個學生參與在某些行動而引起學校行政領導產生有理由的懷疑該學生犯下了，或者將會犯下一項罪，或者已經違反了可以依法處罰的法律罪行或者學校規則，學校行政領導就可以對該學生進行搜查。行政領導必須：

- 能夠說明他或者她懷疑的理由和事實和/或者圍繞某項特別事件的情況；
- 能夠合理地將該學生和某項特別事件，罪行或者規章或者法規的違反相連接；
- 依靠個人的瞭解和/或者其他證人最近的，可靠的資訊；
- 要確保某個搜查時所根據的有理由懷疑不是因為該學生的年齡和性別以及所犯錯誤的性質而採取過度的行動。

2. 當因為有理由的懷疑而採取搜查學生的行動，學校行政領導必須遵守下列規則：
 - 只有在對懷疑有清楚和特定的原因以及有事實可以將該學生和某項特定的不守規則的事件連接在一起才能進行搜查；
 - 夾克、錢包、背包、包袋和水瓶等學生物品在合理必要時可進行搜查；
 - 沒有任何理由進行身體或者剝光衣服的搜查；
 - 只有和被搜查學生性別相同的學校領導人員才可以進行搜查；
 - 對有理由懷疑的搜查必須在隱秘地方進行，該搜查不能讓其他學生或者員工看見 (除了一個學校行政領導或者指定人員以外，也必須性別相同)。
3. 隨機金屬物搜查和學校其他區域搜查
加州法庭和家長檢察總長辦公室已經批准使用無目標的偵查器來搜查武器。對無目標偵查器的使用只限於：
 - 對學生所使用的搜查方法只是隨意的；
 - 被挑選來進行無目標金屬偵查器的搜查學生是沒有個人認同，種族，性別，名字，群組或者過去不守規矩的歷史的 (也就是無目的地選擇)；
 - 該搜查只有極低的侵擾性；
 - 也要進行在儲存櫃裡隱藏的武器的搜查；
 - 雖然在家長-學生手冊裡會對學生在學校裡可能會受到搜查而給家長提出建議，學校必須在整個學年裡給家長寫書面通知。這種通知也會交給所有在學年開始後在學校註冊上學的學生。

經過金屬偵查器搜查之後，如果有合理懷疑，某學生可能有武器，學校領導就可能會在一個隱秘地點對該學生進行一次搜查，該搜查將是按上述指導原則對合理懷疑進行的。

學生個人財物

個人價值物品（手機、手持設備、平板、照相機、電子遊戲、收音機、CD 播放機和平板電腦等）不應帶入學校，鑒於可能出現丟失、盜竊或損壞等情況。此外，此類物品可能在教育過程中分散學生的注意力，因此可能被學校人員沒收。學區不對物品遺失或被盜負責（包括鎖在櫃子裡的物品）。

殘障學生和特殊教育

學生學習的方式多種多樣，大多數學生能在傳統的學校環境中有效地學習。殘障學生可能有資格接受特殊教育服務。這些服務基於評估，由個性化教育計劃(IEP)團隊確定，該團隊包括作為平等參與者的學生家長。特殊教育服務旨在滿足殘障學生獨特的教育需求，並免費提供給家長。在最適當的範圍內，殘障學生應與非殘障同齡人一起在非殘障學生就讀學校的普通教育氛圍中接受教育。提供所有合適的補充援助和服務的普通教育課堂提供了殘障學生融入非殘障同齡人的最大機會與，是 IEP 團隊首先考慮的教育環境。IEP 小組只應在學生殘障的性質或嚴重程度導致使用輔助輔助工具和服務的普通班級的教育無法取得令人滿意成果時，才能讓學生離開普通教育教室和環境。

如果學齡孩童的家長懷疑他們孩子可能有殘障而需要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他們就應當和他們的公立學校行政領導聯繫。而那些沒有達到學齡資格的學前孩童家長懷疑他們孩子可能有殘障而需要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的話，他們就需要聯繫早期兒童特殊教育，電話請撥 213 241-4713。

有關特殊教育計畫和服務的更多資訊，請查看學區出版物—《特殊教育服務家長指南（包括流程權利和保障）》。該出版物可在各學區學校獲取，也可點擊 <https://achieve.lausd.net/sped>。登錄特殊教育網站查看。有關特殊教育刊物方面的協助，可通過學校行政人員或撥打 213 241-6701 特殊教育部門獲得。

根據 1973 年複建法案第 504 款的殘障學生

1973 年複建法案 (第 504 款) 是聯邦民權法，它禁止對接受美國教育部的財政資助的課程和活動中歧視殘障個人。任何形式對個人的歧視，欺負，恐嚇和/或者凌辱，無論該人有事實上或者認為為殘障都是不能接受，也不會容忍的。學區會立即進行調查任何基於殘障的歧視，欺負，恐嚇和/凌辱，並採取合理的行動來停止進一步的事件。

學區對有殘障的學齡個人有特定的有關免費合宜公眾教育 (FAPE) 的特別責任。學區被要求要設立能夠提供平均機會進入殘障學生課程和活動的計畫，這些計畫和提供給沒有殘障學生的課程一樣。對那些不符合特殊教育服務資格，但是基於第 504 款卻達到聯邦殘障學生的定義，這個第 504 款計畫可以發展來提供供應，補充助教，和/或者會提供協助來幫助學生進入普通教育課程。第 504 款必須提供非教學和課外服務和活動以確保殘障個人有平等機會來參加。家長或者監護人必須得到書面通知來告知任何有關對他們學生所作的評估，身份和教育安置，以及他們參加在這些決定或者對這些決定作出上訴的權利。

如想進一步有關第 504 款的資訊和/或者協助提交上訴，投訴 (請閱統一投訴程式)或者進行一次有關第 504 款非正式調解或者公平的聽證，請和學區教育公正守法辦公室的第 504 款協調員聯繫，電話請撥 (213) 241-7682 或者上網至 <http://achieve.lausd.net/eeco>。

有暫時殘疾的學生

針對非接觸傳染、患有暫時殘疾的 K-12 年級且符合普通教育和特殊教育資格的學生，依據州法律提供家庭指導或醫院指導，在有限時間段內不用出席正常的白天課程或替代的教育課程。此舉的目的是在學生暫時殘疾期間保證學生教育課程學習的連續性。家庭/醫院教師應盡最大可能當面或線上指導與學生學校計劃相關聯的科目/課程。家庭/醫院教學設計作為臨時替代服務。它不應長時間取代常規要求的教學課程。家庭/醫院教學將始於（1）主治醫師授權服務後，具體根據學生的參與能力決定，以及（2）收到家長授權臨時教育職責後。在某些特定情況下，也會向當前的個性化教育計劃(IEP)學生，或章節 504 計劃學生提供臨時實施的家庭/醫院教學。

虐待兒童和照管不周懷疑報告

報告要求

虐待兒童是指他人以非意外方式對造成兒童的身體傷害或死亡。虐待兒童的案例可能包括但不限於：身體虐待、性虐待，包括對未成年人的商業性剝削、蓄意殘忍對待和精神虐待。兒童照管不周是指在可能損害或在存在損害兒童健康或福利風險的情況下，對兒童福利負責的個人疏忽對待或惡意對待兒童，可能包括行為或疏忽造成的傷害，包括但不限於故意不提供食物、衣物或醫療護理。任何學區雇員，如果合理懷疑兒童虐待或照顧不周已經發生或正在發生，法律要求其立即或儘快撥電話向適當的兒童保護服務機構(CPSA)報告可疑的兒童虐待情況：或者報告當地警督或治安官部門，或者報告兒童和家庭服務部，並在 36 小時內提交報告。從法律角度而言，洛杉磯聯合學區校警部(LASPD)並非兒童保護服務機構。因此 LASPD 官員並非兒童虐待報告的接受者。虐待兒童懷疑報告和提交此報告的員工身份予以嚴格保密。

停課和開除

加州教育規範第 48925 (d) 節將停課定義為出於適應目的讓學生離開正在進行的教學。學生停課不得超過連續五天。加州教育規範第 48925 (b) 節將開除定義為將學生排除在(1)學校人員的直接監督和控制或(2)學校人員的一般監督以外。在洛杉磯聯合學區，學生紀律及開除支持(SDES)小組負責確保建議開除的學生獲得公平、公正的聽證和所有正當流程的權利。學生可以在未執行停課的情況下被開除（直接開除），並因此在開除期間不得就讀于洛杉磯聯合學區的任何學校或計劃。或者，根據教育規範第 48917 節，可以暫停執行開除。在這種情況下，被開除學生可以在開除期內被分配至洛杉磯聯合學區的替代教育計劃。開除的期限可以是董事會開除學生這一學期的剩餘時間、該學期的剩餘時間加上下一學期，或者是一個日曆年度，具體取決於違規行為和/或學生的社會適應背景。

A. 依法頒佈停課或者開除延伸的有關學校活動和上課出席的行為不正，那可以在任何時間，但是並不只限於：

- 在學校操場上；
- 在上學和回家的路上；
- 在午餐時間，無論在校園內或者以外；
- 在學校舉辦的活動裡，或者在來去該活動的路上；
- 乘坐在校車上。

教師有權因教育規範章節 48900 列舉的任何行為下令學生停課，教育規範章節 48900 (k)(1) 描述的故意違抗行為除外，具體如董事會決議：學校紀律政策和學校氣候權利法案。（參見以下 C 部分的停課/開除情況）。如果學生被停課，教師必須立即將停課決定上報校長以採取適當行動。校長緊接著決定是否讓學生離校停課還是允許學生在停課期間留在校園。只有學校校長或其行政委派人有權下令學生離校。停課期限最長是當天餘下的時間（或上課時間）加上第二天（或同一課程的下次上課時間）。被勒令停課的學生必須留校察看。作出停課決定後，教師應儘快通知家長開會，學校行政人員、顧問或心理諮詢師可能也會參加會議。如果學生犯下淫穢行為或慣常做出低俗、粗魯行為，教師有權要求家長/監護人在孩子的課堂陪同參與部分課程。

B. 其他改正方式（教育規範章節 48900.5）

只有當其他改正方式無法達到改正的效果/安全存在風險，才會採取停課處理，包括監督停課（例如校內停課或課堂停課）。使用的其他改正方式應記錄備案，保留在學生紀律檔案中，依據教育規範章節 Section 49069 供查看。

C. 停課/驅逐理由（教育規範章節 48900 及後續章節）

- (a)(1) 造成，全圖造成，或者威脅要製造其他人身體上的傷害。
- (a)(2) 隨意對別人使用武力或者暴力，除非是自衛。
- (b) 擁有，出售。或者提供槍械，刀，爆炸或者其它危險物品，除非該學生得到從校長或者校長指定人員處得到允許的有持照的學校人員取得書面允許可以持有槍械者例外。
- (c) 非法擁有，使用，出售或者提供在第二章中列出的違禁物品 (第 11053 款)，根據健康和安規法的第 10 款中的酒精飲料或者任何麻醉品。
- (d) 非法提供，安排或者從中協議出售列出在第二章 (第 11053 款)，根據健康和安規法的第 10 款中的酒精飲料或者任何麻醉品，並且向別人出售或者分發。提供其它受到控制的酒精飲料或者麻醉品的液體飲料，物體或者材料。
- (e) 進行或者企圖進行搶劫或者勒索。
- (f) 對學校財物或者私人財物造成，或者試圖造成損害。
- (g) 偷盜或者企圖偷盜學校財物或者私人財物。

- (h) 持有或者使用煙草或者任何含有煙草或者尼古丁的物品，包括，但是並不只限於，香煙，雪茄，小型雪茄，丁香香煙，無煙煙草，聞和嚼煙草和檳榔。然而，這項條款並不禁止使用孩子持有醫生處方的物品。
- (i) 表現出猥瑣行為或者習慣性的下流動作。
- (j) 非法擁有或者非法提供，安排或者協調出售任何在健康和安法法規第 11014.5 跨上注明的毒品器材。
- (k)(1) 擾亂學校活動(由行政人員勒令停課，但不驅逐) (4-12 年級的學生)
- (l) 有意的接受偷來的學校或者私人物品。
- (m) 持有仿造的槍械。
- (n) 犯了或者企圖犯性侵犯或者性毆打。
- (o) 對投訴見證人或者學校紀律處分的見證人進行欺負，威脅或者恐嚇來阻止該見證人做見證或者對該人的見證作出報復。
- (p) 非法提供，安排出售，協調出售或者出售了醫生處方的藥物芳麻液 (Soma) 。
- (q) 進行或者企圖進行迷惑。
- (r) 參與欺凌行為，包括但不限於通過電子行為對某學生或學生 團隊有具體指向性的欺凌。
- (s) 支持或者慫恿對別人的傷害或者企圖作出傷害 (僅僅停課)。

48900.2 進行性騷擾 (4-12 年級)

48900.3 引起、試圖引起或威脅引起或參與報復暴力行為 (4-12 年級)。

48900.4 蓄意參與針對學區員工或學生的騷擾、威脅或恐嚇 (4-12 年級)。

48900.7 對學校人員或者學校財產作出恐怖威脅。

在離校停課之前，校長/委派人將與學生進行一次非正式會面，屆時學生會被告知紀律處分的理由，包括說明在停課之前已經嘗試其他改正方式，如有必要。利用機會說明他/她的立場和證據 (教育規範§48911)。如果學校認定情況緊急，界定對學生或學校員工的生命、安全或健康名明確構成威脅，則對非正式會議不作要求。

D. 建議開除的情況 (教育規範章節 48915)

學校校長或者總監會基於下述任何一種行為而建議將該名學生開除，這種行為可以發生在學校之內，或者在學校之外的學校活動中，除非學校校長或者總監根據情況決定不要執行開除，或者用可以對該行為有利的替換糾正手段。

- (a) 造成其他人嚴重身體傷害，除非是自衛。
- (b) 持有任何利刃或者其它沒有理由使用於學校的危險物品。
- (c) 除了下述物品中的任何一種。非法持有任何受控制的物品：
 - i. 第一次違反持有一噸以下非濃縮的大麻。
 - ii. 持有為學生醫療之用而從櫃檯上購買的藥品，或者醫生處方藥品。
- (d) 偷盜或者搶奪。
- (e) 攻擊或者擊打任何學校僱員。

學校校長或者總監應當立即對學生實行停課處分，並且在認為他或者她在學校活動或者校外的學校活動中有下列行為的話，就要予以開除：

- (a) 持有，出售或者提供槍支。
- (b) 在別人面前揮舞利刃。
- (c) 非法出售受到控制的物品。
- (d) 進行性攻擊或者企圖進行性攻擊，或者進行性毆打。
- (e) 持有爆炸性物品。

學校校長或監督人有權基於以下理由 (參見教育規範章節 48900 的說明) 建議開除學生

E. 對殘障學生的行為作出介入

殘障學生如其行為對學習造成障礙，需通過個性化教育計劃(IEP)制定一份行為介入計劃(BIP)，並在個性化教育計劃的時間期限內實施。

對殘障兒童進行的教育可以通過使用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使這些學生的學習和行為的改正更有效。那些顯示出行為挑戰的殘障學生必須接受及時支援和介入以及根據聯邦殘障個人教育法案 (IDEA) (20 美國第 1400 款 et seq.) 的合適的評鑒。在使用行為介入。支援和其它策略的同時，必須考慮到學生的身體自由和社交的關係，要在尊重個人尊嚴和個人隱私的情況下予以監督管理，並有確保學生被安置在最低限制教育環境中的潛力。個人教育計畫小組的責任就要根據評鑒來決定學生的需要，並且制定有意義的目標和合適的教學和行為支援以及服務。

F. 殘障學生的停課和開除

對殘障學生。法律要求額外的程式和條件。

停課:

特殊教育：如果接收特殊教育服務的學生被停課，則學校員工應決定是否需要採用個性化教育計劃創建一份行為介入計劃，

或審核和修改現有行為介入計劃，以安排更多有針對性的行為指導和幹預，避免再次發生不當行為。持續的不當行為將導致停課，則要求個性化教育計劃團隊開會決定是否進行額外指導和/或需要行為支援，同時檢查當前安排和服務的適當性。同一學年中，學生不得停課超過 10 天。如果學生被停課兩次，或停課時間累積到 5 日、8 日或 10 日，則必須召開個性化教育計劃會議，決定適當的服務/安排。

章節 504：配有章節 504 計畫的學生被視為普通教育學生，其停課時間上限與以上相同，但停課 10 天后，必須召開章節 504 表現定論會議進行分析，以審查、修改（如適用）現行章節 504 計畫，包括根據規定更新或制定適當的安置。

開除：

特殊教育：在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的學生被建議開除之前，個性化教育計劃團隊必須召開一次開除前個性化教育計劃會議，並執行所作的決定。如果一名殘障學生被開除，他或她有權在開除期間接受其個性化教育計劃中指明的服務。在開除期間，該生也有權接受開除後服務（參見以下“開除復原回歸”部分）。如果學生未被開除，則他或她將被安置在最適當的環境中，依據該生的個性化教育計劃決定。

章節 504: 章節 504 規定的學生開除，被視為一項紀律處置，且只有當學校的章節 504 團隊執行章節 504 表現定論會議後發現違紀行為不直接歸因於學生的殘疾和/或並非是學區未能成功執行學生的章節 504 計畫（如適用）的直接結果，方可使用這項記錄處罰。

如果想知道更多資訊，請閱**特殊教育服務家長指南 (A Parent's Guide to Special Education Service)** (包括程式權利和保護)。

紀律處分的投訴行動

對停課和機會轉學的挑戰或者反對可以直接向教育服務中心 (ESC) 提出。受到開除建議的學生有權利進行開除聽證會。聽證會之後，開除的建議可以上達教育委員會。學生或者他或者她的家長/監護人或者代表可以在委員會成員作出決定之前進行申訴。開除投訴可以向洛杉磯縣教育辦公室提出

從開除中復校和重新安置

依據教育規範節第 48916 節和 48916.1 節（大會法案 922），洛杉磯聯合學區成立學生紀律和開除支援(SDES)部門，部分是為了提供大會法案(AB) 922 授權服務並促進所有被開除學生的復原。這項州授權計劃旨在促進針對所有被開除學生的教育和支援服務提供。核心計劃服務包括：

- 為所有被開除學生給以合適和合時的教育安置；
- 開展 AB922 學生/家長因素評定，制定個性化復原計劃；
- 督導學生社交行為和學業進度；
- 提供直接支援服務；
- 聯合學區員工和社區機構員工共同提供諮詢、合作和協調服務；
- 為已經在學業成就，上課出席，和社交調整方面達到足夠標準學生的促進康復改進審核委員會聯繫；
- 根據授權的代表，代表教育委員會建議康復改進，並在改進之後將學生安置在合適的教育課程之內；
- 為那些沒有得到康復改進建議的學生提供持續的服務

第 IX 題法案和學生

依據聯邦法、Title IX、州法律和學區政策，任何學生不得因實際或感知的性別、性取向和社會性別（包括性別身份、性別表達、婚姻狀況、育兒、懷孕、生育、母乳、假孕、終止妊娠或相關疾病）或個人與實際或感知擁有上述一種或多種特性的個人或團體有聯繫而拒絕其參與，或否定其利益，或受到歧視。男女學生擁有在學校學習的平等權利，必須給予平等的機會參與學區教育活動和計劃，包括：

- 體育運動；
- 體育課；
- 可以學習的課程和接受的指導；
- 在教育計劃和活動中對待他們的方式；
- 他們能夠得到的諮詢顧問；
- 他們能夠參加的課外活動，計劃和俱樂部；
- 榮譽，特殊獎勵，獎學金和他們可以參加的畢業活動。

懷孕和育兒學生，無論其婚姻狀況如何，與其他任何學生一樣，有權在沒有歧視或騷擾的環境中就讀任何學區學校或計劃。學區應為孕期和育兒學生提供合理的安排，包括根據學生母乳餵養/哺乳狀態、學術需求和出勤率作出與孕期和育兒相關的安排，確保不會拒絕學生參與，否定其利益或因學生的社會性別/性別受到歧視。孕期和育兒學生有權不應性別而遭遇區別對待；在身體和情感上有能力時刻參加教育和課外活動；不要求參加孕婦的小項目或其他教育項目；在懷孕期間接受與懷孕有關的治療，適用任何其他暫時喪失能力的情況相同的方法和政策；自願接受 8 周或以上的育兒假（如果學生的醫生認為醫學上有必要）；在育兒假期間不要求完成學業或其他學校要求；重返學校，重返在休育兒假前參加的學習課程或選擇參加的替代教育課程；不得因利用這些安排而在學業上受到懲罰。更多資訊，請參閱 [瞭解您的權利：孕婦和育兒學生](#) 講義。訪問 <http://achieve.lausd.net/eeco> 可獲取。

認為自己的**權利**受到侵犯的學生有權採取行動，並鼓勵他們通過與學校管理人員、Title IX/欺凌投訴經理、心理學家、法律顧問或校內獲得其信任的成年人交談或提交投訴（見統一投訴流程）來解決問題。鼓勵學生盡可能直接在學校解決投訴。任何學生如果認為

自己受到歧視，違反了 Title IX，有權提出投訴。如需更多資訊或幫助，請聯系您的學校管理員、學校 Title IX/欺凌投訴經理或教育公平合規辦公室地區 Title IX 協調員，聯繫方式：(213) 241-7682, EquityCompliance@lausd.net；或寫信至 333 S. Beaudry Avenue, 20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或者，此類性質的投訴可以向民權辦公室提出。有關 Title IX 和學生權利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achieve.lausd.net/eeco>。

運送 – 校車

交通只供授權項目中獲得資格的學生乘坐。您孩子交通時刻表的正式通知（交通郵件程式和/或家長門戶網站）將在學年開始前發出。這些資訊可能包括校車時刻表、校車規則、聯絡人和其他相關資訊。對於開學後入學的學生，將於每月的第三周寄出郵件。

關於您孩子交通的重要事項：

- 父母應與子女一起仔細閱讀校車規則；
- 家長和兒童應在開學第一天之前參觀車站位置，確保他們的孩子知道進出公車站的最安全道路；
- 學生應在預定接送時間的前 5 分鐘準備上車；
- 為確保您孩子的安全，父母或授權人員應在每天接送孩子時在公共汽車站等候；
- 父母和孩子應該知道他們的路線編號、學校名稱和停車位置。如果巴士晚點 15 分鐘或以上，請撥打(800) LA-BUSES 聯繫學校巴士交通調度室；
- 由於路線調整、學校上學/放學時間的變化，接送時間可能會發生變化。交通和/或天氣狀況可能影響行車時間；
- 如果學生資訊，如地址或電話號碼，發生變化，家長必須立即通知學校；
- 如果您對校車運輸有任何疑問或疑慮，請致電 800 522-8737 或訪問 <http://transportation.lausd.net>；
- IEP（個性化教育計劃）的學生必須有指定負責的成人在場，以便在放學後接收孩子；
- K-2 年級（幼兒園到二年級）的兒童必須在放學後由成人接收。

在校車上的行為

加州法規第 14103 節第 5 條規定，乘坐校車或學校學生活動車的學生必須獲得校車司機的授權，並直接對其負責。而司機應負責學生在校車上或被護送至穿街道、公路或道路時的有序行為。乘坐校車的學生在校車上應遵守的行為準則與在校相同、任何不當行為、擾亂校車行車、不聽從校車司機或危及校車乘坐安全的學生都將受到紀律處分，包括停課或將其從校車交通計劃除名。如果您對校車內學生行為有疑問，請致電 800 522-8737 或訪問 <http://transportation.lausd.net>。

統一投訴程式 (UCP)

洛杉磯聯合學區的主要職責是確保遵守適用的州和聯邦有關教育計劃的法律和法規。學區應對指控不遵守這些法律和法規的投訴進行調查，包括但不限於對任何受保護群體的歧視、騷擾、恐嚇和/或欺凌，或不遵守與學區實施的所有計劃及活動有關的法律，此類活動和計劃由學區實施並受統一投訴流程(UCP)約束。具體說明如下。學區應根據加州法規第 5 篇第 4600-4687 節規定的統一投訴流程和學區的政策和流程（包括對參與 UCP 流程進行報復和/或針對學區對此類投訴給予的判決提出上訴），力求在地方一級解決這些投訴。UCP 投訴必須按照加州法規第 5 篇第 4600-4687 節的規定提交。

統一投訴程式 (UCP) 的投訴可以就下述的聲稱而提出：

1. 基於刑法第 422.55 節和教育法規第 220 節中規定的因實際或感知特性，其中包括：實際或感知的性別、性取向、社會性別、性別認同、性別表達、種族或族裔、移民身份、宗教、殘疾，或者基於個人與實際或感知擁有上述一種或多種類別的個人或團體有聯繫，在學區實施的任何計劃或活動中歧視、騷擾、恐嚇和/或欺凌學生，或提供重要幫助，或違反聯邦或州法律或法規。此外，如果未能為哺乳期、懷孕和/或育兒學生提供合理的安排，也可以提起歧視投訴。
2. 未遵守與使用分類基金的計劃有關的法律：
 - 成人教育；
 - 課後教育和安全；
 - 農業職業技術教育；
 - 美國印第安教育中心和早期兒童教育計劃評估；
 - 雙語教育；
 - 加州教師同行援助和審核計劃；
 - 職業技術教育和職業科技；技術培訓（州）；
 - 職業技術教育（聯邦）；
 - 兒童保育和發展；
 - 兒童營養；
 - 補償教育；
 - 綜合分類援助；
 - 無教育內容的課程週期；
 - 經濟影響援助；
 - 寄養學生、無家可歸的學生、現就讀於學區的前少年法庭學生、軍人家庭子女、不斷遷居的學生和參加新移民計劃的學生的教育（學區應張貼 E.C. §§48853、48853.5、49069.5、512225.1、51225.2 規定的寄養和無家可歸青少年教育權利的標

準化通知；適用情況下，通知應包括投訴流程資訊）。

- 每位學生都成功法案/無落後學生法案 (Titles I-VII)；
 - 當地控制和責任計劃(LCAP)；
 - 移民教育；
 - 兒童營養服務；
 - 體育教學記錄；
 - 學生費用；
 - 為哺乳期學生、孕期和育兒學生提供合理的安排；
 - 區域職業中心和項目；
 - 學校安全計劃；
 - 特殊教育；
 - 州立幼兒園；
 - 烟草使用預防教育。
3. 未經授權收取學生費用：學生不得因參加教育活動而被要求支付學生費用，除非該費用是法律特別授權的，並且不違反教育法規第 49011 節。如果投訴提供了證據或資訊，使得針對違反有關學生費用法律的指控有證據支持，則可以匿名提出學生費用投訴。投訴應不遲於所指控違規行為發生之日起一年提出。有關學生費用違規的投訴，應首先向校長或機構負責人或其指定人員提出。如果學生費用投訴成立，公立學校應向所有受影響的學生、家長和監護人提供補救措施，在適用的情況下，包括公立學校為確保所有受影響的學生、家長和監護人得到充分補償而作出的合理努力，但須遵守通過州委員會採用的法規而設定的流程。學區本著誠信原則，將盡合理努力，確定並全額償還學生、家長和監護人在投訴提交前一年之內支付的學生費用。
4. 未能遵守與 LCAP 有關的法律要求：有關學區違反 LCAP 要求的投訴可利用 UCP 投訴程式（教育法規第 52075 節）提出。如果投訴提供的證據/資訊使得投訴有證據支持，則可以匿名提出投訴。LCAP 要求請參見教育法規第 52060-52076 節。
5. 未能遵守採用的體育學習課程：現行法律要求所採用的學習課程包括特定學習領域的教學，包括整個時期的體育教育。
6. 教育規範 §§48853、48853.5、49069.5、51225.1 和 51225.2 解決的問題包括：寄養家庭學生、無家可歸學生、前少年法庭學校學生，以及軍事家庭子女的學生的教育權；不斷遷居的學生和參加新移民計劃的學生立即入學；繼續在原校學習；註冊當地綜合學校；獲得部分學分；畢業時符合州的最低要求；獲得學術資源、服務和課外活動。如不遵守這些規範章節，可按學區的 UCP 投訴。
7. 未能遵從在沒有教育內容的課程中上課的決定和先前已經完成和評分的中學後令人滿意的課程而沒有得到畢業文憑：自 2016-17 學年度，禁止學區將 9 年級至 12 年級學生放置於沒有教育內容的課程之內。不可以讓學生在一個學年中在沒有教育內容的課程中上課超出一個星期，或者在先前已經完成和評分的課程中上課，而且已經充分和並達到滿意的要求，可以進入加州公立中學後教育學院，並且也得到足夠的成績可以獲得高中文憑，除非有特定情況以外。

平權官員：合格專員教育公平合規辦公室主任被指定為地區合規官，負責接收和指導按 UCP 實施的投訴調查、保存投訴記錄，並後續相關行動，從而確保學區遵守法律。有關學區 UCP 流程或投訴幫助的更多資訊，請致電 213 241-7682 或訪問 EquityCompliance@lausd.net，聯繫教育公平合規辦公室。

通告：學區必須每年都向學生，家長/監護人，雇員，學區顧問委員會，合適的私立學校領導或者代表和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作出書面通告這些統一投訴程式 (UCP) 程式和負責處理投訴的人員。

UCP 投訴的歸檔：指控違法聯邦或州教育計劃相關法律或法規的書面投訴，必須提交給學區教育公平合規辦公室，即對此類投訴作出回應的指定辦公室。如果投訴提供了證據或資訊，使得對於不合規的指控有證據支持，則可以匿名提交投訴。投訴人將受到保護，以防打擊報復。如果投訴的主題不在本政策範圍內，投訴人將收到書面通知。教育公平合規辦公室收到書面投訴後，為期 60 天的調查和學區響應時限即開始。

UCP 表可向任何學校或學區辦公室索要，請撥打 213 241-7682，或訪問 EquityCompliance@lausd.net 聯繫教育權益合規辦公室，或點擊 <http://achieve.lausd.net/eeco> 訪問學區網站，以獲取統一投訴流程資訊。學區 UCP 政策和投訴流程副本應免費提供一份。任何人，包括但不限於殘障人士，如提交一份投訴，但無法準備書面投訴書，可獲得學區員工的協助，幫助起草一份投訴書。學區最大程度地確保投訴的機密性。投訴人將受到保護，以防打擊報復。學區嚴禁對投訴人或投訴調查參與者實施打擊報復。

根據教育規範第 262.3 節，建議投訴人採用民法補救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禁令，限制令或其他補救措施或命令，也可採用根據州或聯邦歧視、騷擾、恐嚇或欺凌法律可利用的補救措施和命令。

對學區決定的上訴：如果上訴得到學區令人不滿意的決定，可以在得到決定的 15 天之內提出上訴。該上訴必須以書面形式，並包括原始投訴件，學區決定的影本和提出上訴的特別原因。

有關學區裁定的上訴應發送至：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1430 N Street
Sacramento, CA 95814

UCP 加州教育部涵蓋的專案和服務以及上訴辦公室的其他聯絡方式，可訪問 <https://www.cde.ca.gov/re/cp/uc/> 查看。

根據教育法規第 8235.5 節，可利用 UCP 解決與加州學前教育計劃健康和安全性問題相關的缺陷。

就如何提出有關教學材料、緊急狀況或緊急設施條件以及對學生健康和安全性構成威脅以及教師空缺或錯誤分配的投訴的信息，請參閱 Williams 同意投訴流程。

到學校的訪客

所有的校園訪客必須得到校長或者指定人員的同意。如果可能的話，對來訪的允許必須自提出要求後給予，或者在要求提出以後一段合理的時間之後。沒有在該校園內註冊的學生不能在該學校除非得到校長的批准。來訪者不能干擾，打斷或者造成課堂或者學校活動的擾亂。學區政策說明吸煙或者使用任何煙草產品，包括 e-香煙等在所有學區所在地都是受到禁止的，包括學區擁有或者租借的建築物，學校車輛裡，所有時間，所有人，包括雇員，學生和來訪者在任何學校或者學區所在地，或者察覺學校活動都是如此，來訪者應當做到：

- 遵守學校所制定的課堂訪問政策規定；
- 到達以後要完全填寫訪客允許證；
- 要安靜地進入或者離開教室；
- 在存取時間內，不要和學生，教師教學助理交談；
- 不要干擾任何學校活動；
- 合理地保持教室來訪的時間長短和經常性；
- 如果有必要的話，遵守學校所建立的和教師或者校長見面的程式；
- 學習和遵守學校行為規定；
- 離開學校時將訪客允許證交還給辦公室。

任何擾亂學校或者未能遵守校規或者學校程式的個人要被移送出學校，並可能會受到來校訪問的進一步約束。

WILLIAMS (威廉斯) 統一投訴程式

Williams 統一投訴程式，即教育規範第 35186 節向家長、監護人、學生、教師和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了以下領域投訴權利的重要資訊：

- 每所學校都必須為每個學生，包括英語學習者提供足夠的用於課堂上以及在上課後帶回家的教科書和/或者教材。
- 學校設施必須乾淨，安全並且保持良好的整修狀況。
- 在上課時間內，必須對足夠數量的洗手間進行清潔，提供足夠的庫存和予以開放。
- 每個教室都必須配備有合適執照的教師，而非一些代課或者臨時教師。教師必須有相當的證明以及有教課的課題訓練，包括教英語學習者的訓練。

可使用 Williams 統一投訴流程表提出投訴或匿名投訴。如果不使用表格，書面投訴不會被拒收。針對上述事宜進行投訴，可通過如下方式之一獲取表格：

- 學校總辦公室
- 撥打 213 241-7682 或訪問 EquityCompliance@lausd.net 聯系教育公平合規部，或點擊 <http://achieve.lausd.net/eeco> 訪問地區網站。

為確保及時解決，應向以下人員提交完整的投訴表格，並說明是否要求對投訴作出回應：

- 學校 (總辦公室，校長)
- 適用的當地學區；
- 教育公平合規辦公室：傳真 213 241-3312；電郵 EquityCompliance@lausd.net，或美國郵政：

LAUSD - Educational Equity Compliance Office
Williams Complaints
333 South Beauty Ave., 20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如果投訴人不滿意投訴決議，有權在董事會例會上向學區主管委員會提請此投訴。除非投訴涉及可能造成緊急情況或即時威脅的設施狀況，否則無權上訴至加州教育部。有關 Williams UCP 流程的疑問可提交至教育權益合規辦公室，請撥打電話(213) 241-7682。更多有關 Williams 的資訊，可訪問 <http://achieve.lausd.net/eeco> 查看。



洛杉磯聯合學區

家長/學生手冊確認表格 2019-2020 學年家長/學生手冊

親愛的家長/監護人：

教育法令第**48980 (a)**條說明學校教育委會必須依照法律通知家長接受學區/學校所提供的服務與計劃的權利。家長/監護人必須簽署一張通知表格並交回孩子的學校以確認其權利已得到通知。

請在下方新生家長/學生手冊的確認書上簽名並返還至孩子的學校

你的簽名並不等於你同意參加任何的計劃。

填寫，簽名及把這部分交回你孩子的學校



洛杉磯聯合學區

家長/學生手冊通知收據 2019-2020 學年家長/學生手冊

我在以下簽名來表明，我已經代表我的兒子或/女兒,收到每年規定的家長/學生權利通知書。

請用印刷體書寫您孩子的姓名、出生日期和年級。

姓	中間名的首字母	名	出生日期	年級
---	---------	---	------	----

家長/監護人簽名

學生簽名(6-12年級生)



洛杉磯聯合學區
2019-2020 家長學生手冊

錄和平均分數 (GPA) 資訊釋出表

17 歲或 17 歲以下學生的家長和 18 歲或 18 歲以上的成人學生可要求限制發佈學生通訊資訊或完全不發佈通訊資訊。根據加州教育規範第 49073 節，學區已將以下類別的資訊確定為可向授權個人、機構和官員發佈的學生通訊資訊：姓名、地址、電話號碼、出生日期、出勤日期、當前和上一所學校，以及獲得的學位、榮譽和獎項。

限制或保留學生通訊資訊的請求僅適用於當前學年，必須每年提交一次。如果您希望限制或阻止學生通訊或 GPA 資訊的發佈，請填寫並簽署本表格，並儘快將副本返還給您所在學校的校長。如果未填寫、簽署並將本表返還給學校校長，您孩子的通訊資訊就可能根據聯邦和州法律發佈。¹

學校名字: _____

日期: _____

學生姓名: (請寫正楷)	出生日期:	年級:
住址:	城市:	
郵政區碼:	電話號碼:	

1. 本人請求，請按照本人在下文勾選的方框，勿透露上述學生的通訊信息：

2. 如果您不想對下列列出的所有授權官員或機構發佈學生通訊資訊，請在框中打勾。
如果您不想將任何學生通訊資訊發佈給任何授權的個人、機構或官員，請跳到本表的第 4 項。

請勿發佈任何學生通訊資訊

學區已將以下內容確定為學生通訊資訊：

姓名、地址、電話號碼、出生日期、出勤日期、當前和上一所學校，以及獲得的學位、榮譽和獎項。

<input type="checkbox"/>	選擇的官員	
<input type="checkbox"/>	洛杉磯縣兒童和家庭服務部	
<input type="checkbox"/>	洛杉磯縣衛生服務部	
<input type="checkbox"/>	洛杉磯縣精神衛生部	
<input type="checkbox"/>	洛杉磯縣緩刑部	
<input type="checkbox"/>	LAUSD 校區駐校醫療服務提供商	
<input type="checkbox"/>	洛杉磯兒童健康信託基金會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教師-學生協會(PTSA)	

我**不想**將上述學生的姓名、地址或電話號碼透露給我以下勾選的一個或多個機構：

美國武裝部隊（軍事）招募機構

學院、大學或其他高等教育機構

3. 以下**僅適用於 12 年級學生**：

我**不想**將上述學生的 GPA 發佈給加州學生援助委員會，以確定他/她/他們是否有資格獲得加州政府助學金，該助學金是學生**不必償還**的財政援助來源。²

我**不想**向國家學生資訊交換所發佈上述學生的姓名、出生日期、學校或學位，該中心為學區提供校友的大學入讀資訊，以便學區能持續提高現有 LAUSD 學生的大學入學資格。

4. 以下適用於**所有學生**。如果不希望發佈任何通訊資訊，請勾選此框：

對於上述學生，我**不希望**向上述任何類別的任何個人、機構或官員發佈任何通訊資訊。

家長/監護人簽名 (18 歲以下的學生)

學生簽名 (如學生是 18 歲以上)

¹根據聯邦和州法律，學區可以與授權的個人、機構和/或官員共享學生的通訊資訊。

²根據教育規範第 69432.9 節，所有 12 年級學生將被視為加州政府助學金申請人，除非學生選擇放棄。對未選擇放棄的高年級學生，學區必須提交他們的年級平均分數(GPAs)至加州學生資助委員會(CSAC)，用於確定 Cal Grant 的資格，為大學制定合適的財務資助獎勵。沒有學區核准的 GPA 資訊，CSAC 將無法確立您孩子的資格。18 歲的高年級學生或 18 歲以下高年級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可以選擇放棄，不再是自動視為的政府助學金申請者。

委員會成員

MÓNICA GARCÍA, 主席
KELLY GONEZ
DR. GEORGE J. McKENNA III, 博士
NICK MELVOIN
JACKIE B. GOLDBERG
SCOTT SCHMERLSON
DR. RICHARD A. VLADOVIC, 博士



洛杉磯聯合學區

學生健康和 人際服務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9th Floor
Los Angeles, California 90017
電話: (213) 241-3840 | 傳真 (213) 241-3305

AUSTIN BEUTNER
學校總監

PIA V. ESCUDERO, L.C.S.W.
行政人員董事

隱私實行通告

本通告告知你們有關如何和透露使用你們孩子的醫療資訊，以及你們如何可以得到這些資訊。請仔細審閱這份文件。

聯邦法律，醫療保險的轉移和責任制法案 (HIPPA) 要求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和它的合約機構/學校要確保你們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作為隱私來保留。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包括我們所建立的或者得到的有關你孩子過去，現在或者未來的健康/醫療狀況。它們可以用來鑒別你孩子。除非你給我們書面授權，我們就只會為了治療，付款或者健康照顧的運作，或者法律要求或者允許我們以外，而透露健康/醫療的資訊。下面沒有寫出每一項使用，但是在下面可以找到我們能夠使用和透露資訊的方法之一種：

- 預約的提醒和與健康有關的福利或者服務:** 我們可以使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來給你預約的提醒。我們也可能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來給你提供有關其它健康照顧治療和服務的資訊。
- 治療:** 我們可以向那些為你提供健康照顧服務或者參與在你孩子照顧中的人員，例如醫生，護士和 其他健康照顧專業人員使用和透露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也可能會用於向醫院，專家或者其他治療選擇作轉介中之。例如，我們也可能會將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和有相關的學校員工分享，這是為了向個別教育計劃 (IEP) 建議有益於你孩在學校健康上的需要所合宜的個別教育服務。
- 為向你孩子提供治療的費用接受付款:** 我們可能會使用並透露你的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來為給你孩子在學校或者社區安置下所提供的治療和服務發出賬單和收款。例如，洛杉磯聯合學區向公共醫療輔助計劃 (Medicaid) 發出賬單，那是為符合加州醫療補助計劃資格學生所提供的服務的。
- 健康照顧運作:** 我們可能會使用並透露你的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來管理好我們以學校為基礎的健康中心。例如，我們素質改善小組的成員可以使用你孩子的健康記錄來審核照顧以及結過以便改善其質素。
- 滿足法律上的要求:** 如果聯邦，州或者地方法律提出要求的話，我們可能會讓政府官員或者法律強化機構使用你的受保護的健康資訊。當法庭或者其他法律程序有要求的話，我們也會分享你的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例如，如果某項法律說我們必須提供某個受到虐待學生的資訊，我們就必須提供。
- 報告公眾健康活動:** 我們可能會使用並透露你的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給負責收集公眾健康資訊的政府官員。例如，我們有關防疫注射，死亡和一些有關疾病數據資料，如百日咳或者水痘。
- 為來科研上的目的:** 我們不會為了醫療研究而透露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不過，我們使用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來建立一系列不會延伸到你孩子身上的資訊。
- 為了避免受到傷害:** 熟練避免個人或者公眾嚴重的健康和安上的威脅，我們可能會向法律執行者，緊急情況人員或者其他可以阻止或者減輕危害的人員透露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 籌款:** 我們可能會使用醫療保險的轉移和責任制法案 (HIPPA) 來讓一些機構可以得到資金來強化並擴大我們的服務。(雖然得到法律允許，但是洛杉磯聯合學區卻不會使用或者透露會追蹤到你孩子的受保護的健康資訊 (PHI))。

你的權利

- 看或者獲得我們所擁有的有關你孩子的資訊，或者糾正或者改正你們認為缺少的或者不正確的資訊。如果有其他人 (例如你的醫生) 把你的資訊交給我們，我們告訴你是誰，你們就可以讓他們予以糾正。
- 告訴我們不要使用你的健康資訊來作付款或者健康照顧活動 (我們不會要求對這些要求表示同意)。
- 如果用你的家庭地址和我溝通會使我受到傷害，就可以要求我們用合理的替換手段或者在不同的地址來和你溝通有關的健康問題。
- 你有權可以在任何時間用書面提出收回或者取消你的同意書。然而，如果家長收回孩子的連接，我們可能會拒絕對他/她繼續繼續治療。
- 收到我們在 2003 年 4 月 14 日，或者以後所有透露你健康資訊的單子，當：
 - 你已經授權予以透露了。
 - 這些透露都是為了治療，付款或者健康照顧的實行; 或者
 - 法律要限制這些賬目

如果你有任何問題，請打電話給 Margarita Bobe，電話請撥 (213) 241-0558、

投訴程序： 如果你相信我們可能違反了你的隱私權利，你可以將你的書面投訴送交：Margarita Bobe
Los Angeles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 Student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333 South Beaudry Avenue, 29th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17

投訴的替換方法：

Privacy Complaints
P.O. Box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Centers for Medicare and Medicaid Services
7500 Security Boulevard, Baltimore, Maryland
1-800-633-4227

洛杉磯聯合學區
2019-2020 學年度
年度殺蟲劑使用通知

我們學區已經採用了一個綜合害蟲管理(IPM)方針。該方針包括就殺蟲劑的使用通知家長／監護人和學校教職員工。在學年期間，為了避免因害蟲而引起的嚴重的健康問題以及／或者為了維護建築物的完整，有可能會在你們的學校使用殺蟲劑。然而，如果感到您孩子或者您本人(學校教職員工)的健康和／或者行為會因暴露於殺蟲劑產品之下而受到影響，您會得到如下通知：

- 在學年期間，可能會使用被批准的清單上所列的產品。(請閱所附的已經被批准使用於學區場所的殺蟲劑產品)。
- 如果需要使用的產品不在批准清單之列，你們將會在72小時前得到通知。(例外：需要立即作出反應的緊急情況)。
- 有關殺蟲劑進一步的資料，包括學區核准的清單，請上網至 <http://www.cdpr.ca.gov>。

請完全填寫下面的表格並將它交還給學校總辦公室，包括每一次預定使用殺蟲劑時，您都想預先得到通知，

如適用，請填寫、簽名並將此部分交回您孩子的學校



家長/監護人想要得到通知的請求
2019-2020

- 每次在我孩子的學校裏使用殺蟲劑時，**我都希望會收到通知**(即除了年度通知之外)。本人明白，該通知將於施用殺蟲劑前至少 72 小時由本人子女帶回，或由學校職員交由本人。(例外情況：需要立即作出反應的緊急情況)。
- 每次在學校使用殺蟲劑的時候，**我不要得到預先通知**。我明白我會收到一本家長學生手冊，內有年度殺蟲劑使用通告，或用其他方法，批准在學校使用殺蟲劑。

學生姓名(請用正楷書寫): _____ 年級: _____

學校: _____ 課室編號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請用正楷書寫): _____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Note to Site Administrator

File the original in the Main Office. If the above “I would like to be notified” box is checked, forward a copy of this notice via school mail to Pest Management Unit.

**Maintenance and Operations Central 3 and Special Services
Attn. Pest Management Unit**

洛杉磯聯合學區批准的
2019-2020 年殺蟲劑

洛杉磯聯合學區致力保障預防原則和知情權。以下列出的所有產品均經過 LAUSD 批准，允許在學區場地使用。但是，此清單並沒有顯示所有可使用的已批准產品清單。實際上，其中有些產品使用頻率很低。

列出的產品中有些需要害蟲主管批准和/或在申請時直接管理，且僅當存在 IPM 政策所述的健康或安全關切時使用。這些產品列在清單底部，備註欄內注明了“限制條件”。

殺蟲劑名稱	主要成分 (1)	物理狀態	使用方法	目標昆蟲	美國環保局 毒物類別	(2) 標籤名稱	意見	美國環保局 或 加州登記號碼
Advance Granular Ant Bait	abamectin B1 0.011%	粒狀	根據說明在室外縫隙中和空檔裡	蟻類	3	小心	作誘餌,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499-370
Alpine Cockroach Gel Bait	Dinotefuran	膠體	室內縫隙, 裂縫和空洞处.	蟑螂	3	小心	作誘餌,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499-507
Avert Dry Flowable Cockroach Bait (Formula 1)	abamectin B1 0.05%	塵霧狀	縫隙中 膠狀餌	蟑螂	3	小心	作誘餌,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499-294
Bora-Care Termiticide, Insecticide and Fungicide Concentrate	disodium octaborate tetrahydrate 40%	懸浮液	噴注用於蛀木昆蟲	白蟻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64405-1
Contrac Blox	bromadiolone 0.005%	固体	鼠類餌 仅在餌站使用	鼠類	3	小心	不時常用在誘餌器中,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12455-79
Distance Fire Ant Bait	2-1-Methyl-2-(4-phenoxyphenoxy) ethoxyl pyridine .5%	粒狀	本處或散布	火蟻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1021-1728-59639
M-Pede	potassium salts of fatty acids 49%	液體	直接噴向昆蟲	非洲蜂 白蠅	2	警告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53219-6
Niban Granular Bait and Niban-FG	Orthoboric Acid-5%	粒, 細粒	戶內、戶外餌	各種昆蟲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64405-2
NiBor-D	Disodium Octaborate Tetrahydrate-98%	粉狀	乾濕皆可用	各種昆蟲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64405-8
Recruit IV AG (Sentricon)	Noviflumuron 0.5%	固體	僅在餌站使用	地下白蟻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62719-454
Recruit IV (Sentricon)	Noviflumuron 0.5%	固體	僅在餌站使用	地下白蟻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 參看產品說明單	62719-453

洛杉磯聯合學區批准的
2019-2020 年殺蟲劑

Tim-Bor Professional	disodium octaborate tetrahydrate 98%	粉狀	乾濕皆可用	蛀木蟲， 菌類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64405-8
ProFoam Platinum	Sodium Decyl Sulfate, Sodium Lauroampho Acetate, Sodium Lauryl Sulfate.....60%	泡沫狀	泡沫劑; 非殺蟲劑	多種用途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Ca. Reg. 1051148-50001-AA
Summit Bti Briquets	Bacillus thuringiensis subspecies israelensis solids, spores and insecticidal toxins-10%	固體	浮漂殺幼蟲劑	蚊子幼蟲	3	小心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6218-47
Ecovia EC	Thyme Oil- 20% 2- Phenethyl Propionate- 14% Rosemary Oil- 8%	液體	噴灑	由於每個標籤被起訴	3	注意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免除- FIFRA 25 (b)
Ecovia WD	Thyme Oil- 10% 2- Phenethyl Propionate- 7%	粉狀	參照說明使用	由於每個標籤被起訴	3	注意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免除- FIFRA 25 (b)

以下產品參照所示具體說明使用。它們屬於非常規使用的產品。使用前必須獲得害蟲主管或所示人員的批准。

Generation Mini-Block	difethalione 0.0025%	固體	僅在餌站使用	鼠類	3	小心	在有防止誤用封條的餌站使用.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7173-218
PT 565 Plus XLO Formula 2	pyrethrins-0.5% piperonyl butoxide -1% n-octyl bicycloheptene dicarboximide 1%	噴霧狀	參照說明使用	跳蚤, 蚊, 蚊, 蜂, 鳥, 白蟻	3	小心	使用后 24 小时内禁止进入。使用本产品要遵守食物处理注意要点。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499-290
PT Wasp Freeze	phenothrin 0.12% d-trans allethrin 0.129%	噴霧狀	戶外噴霧劑可直接噴蜂類	蜂類	3	小心	使用前取得監督員許可，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499-362
Rozol Pocket Gopher Bait	Chlorphacinone.....0.005%	穀粒餌	僅放置于黃鼠洞穴內	黃鼠	3	小心	使用在学生不常到的野地校园,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7173-184
Suspend SC	deltamethrin 4.75%	液體	噴灑	蚤類，火蟻	3	小心	僅供戶外使用殺除除蚤，虱，火蟻。使用后 24 小时以内禁止进入。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432-763

洛杉磯聯合學區批准的
2019-2020 年殺蟲劑

Wilco Ground Squirrel Bait	Diphacinone 0.005 %	穀粒餌	僅在餌站使用	地鼠	3	小心	雨水太大時不要使用。在每次使用前先得到管理員的允許。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36029-20
Mosquito Larvicide GB 1111	Aliphatic Petroleum Hydrocarbons- 98.7%	液體	用在水面	蚊子幼蟲	3	小心	任何使用本產品應貼警告牌並圍起使用的地方。所有使用應在下次會中報告 IPM 小組應做盤點管理。 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8329-72
Altosid Briquets	S-Methoprene- 8.62%	球狀	浮漂殺幼蟲劑	蚊子幼蟲	3	注意	本產品不可用在流動水中，噴水，排水及任何流動水及可能有流動水的地點。施用品適合 PPE 用途，參看產品說明單	2724-375



洛杉磯聯合學區 家長/監護人宣傳授權和免責書

尊敬的家長/監護人：

洛杉磯聯合學區特此提請您批准通過印刷、音視頻或電子方式複刻您孩子在他/她的教育計畫中參與的活動。您的授權將使我們能夠使用特別準備的材料以求(1)培訓教師和/或提示公眾知名度，同時通過使用大眾傳媒、展覽、手冊、網站等管道促進教育計畫的持續完善。

1. 學生姓名（列印體）

2. 出生日期（列印體）

3. 家長姓名（列印體）

- 本人，作為上述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充分授權並許可洛杉磯聯合學區及其授權代表，列印、拍照、錄製和編輯（應要求）上述學生的傳記資訊、姓名、形象、長相和或聲音，採用音訊、視頻、影片、幻燈片或任何其他電子和列印格式保存和現行開發（“記錄”），其目的如上所述。
- 本人理解並同意，此類記錄的使用將不對這名學生或學生家長或監護人作任何補償。
- 本人理解並同意，洛杉磯聯合學區和/或其授權代表應擁有此類記錄的專有權利、標題和利益，包括版權。
- 本人理解並同意。洛杉磯聯合學區和/或其授權代表應擁有使用此記錄的無限權利，出於任何上述或上述相關的目的。
- 本人特此解除洛杉磯聯合學區及其授權代表的相關責任，使其免受學生和/或家長或監護人關於或出於上述這些記錄而發起任何和所有行為、索賠、損傷、成本或費用的影響，包括律師費。

本人在此簽名表明本人已閱讀並理解此免責書且同意接受其中的條款。

4. 家長/監護人簽名

5. 簽字日期

6. 地址（街道，門牌號，公寓號）

7. 城市

8. 州

9. 郵編

10. 電話

自願授予許可。填好表格後，請返還至學校

11. 校長

一般諮詢辦公室批准此表格內容

12. 學校

未經一般諮詢辦公室和傳播/公共資訊辦公室的書面許可，不得擅自修改表格。



流動視力服務 同意書和責任免除表

親愛的家長/監護人：

視力學習(Vision To Learn)是一個非盈利機構，免費為孩子們提供視力檢查和眼鏡。Vision To Learn會將流動視力護理診所帶到您孩子的學校，為需要的孩子提供視力檢查和眼鏡。如果您想允許您的孩子參加“Vision To Learn計劃”，請填寫並簽署此表。將填妥的表格交回學校辦公室。

您的孩子參加該計劃不會產生任何費用。

請用印刷體填寫或打字填寫：

必填：	
孩子的名： <input style="width:100%; height: 20px;" type="text"/>	孩子的姓： <input style="width:100%; height: 20px;" type="text"/>
孩子的出生日期： 月 <input style="width: 30px; height: 20px;" type="text"/> / 日 <input style="width: 30px; height: 20px;" type="text"/> / 年 <input style="width: 30px; height: 20px;" type="text"/>	兒童性別 (請勾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女性
家長/監護人的名： <input style="width:100%; height: 20px;" type="text"/>	家長/監護人的姓： <input style="width:100%; height: 20px;" type="text"/>

聯繫資訊：

街道地址：	單元/公寓：	城市：	州：	郵編：
電話：	緊急電話：	電郵：		

學校資訊：

學校名稱：	教師姓名：
年級：	班級：

可選填：

保險資訊：

孩子有 Medi-Cal

提供商(請圈出): L.A. CARE HEALTHNET	身份證號碼：
-------------------------------------	--------

孩子有私人保險

提供商：	身份證號碼：
------	--------

孩子無保險

簽署此表格即表明，如果我的孩子視力檢查不合格，我同意允許我的孩子通過Vision to Learn的流動視力診所接受醫療服務。我瞭解我有權拒絕Vision To Learn提供的任何服務，但我自願選擇讓我的孩子接受視力服務。我瞭解通過Vision to Learn的移動視覺診所接收視力服務不會使我喪失通過我的保險獲取視力醫療服務的資格。我同意放棄對所有針對我孩子入讀學校的索賠，該索賠可能來自我的孩子參與的Vision To Learn計劃。我的簽名表明，我已閱讀並理解此自願同意和免除責任表，並同意其條款。

是，我同意我的孩子接受Vision To Learn的檢查。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不，我不同意我的孩子接受Vision To Learn的檢查。

11611 San Vicente Blvd. Suite 500, Los Angeles, CA 90049 (800) 485-9196 傳真: (213) 402-5261 VisionToLearn.org



学校气氛权利法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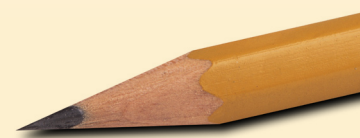
洛杉矶联合学区 (LAUSD) 承诺要提供一个安全和健康的学校环境来支持所有学生在每个方面的福祉。洛杉矶联合学区 (LAUSD) 的学生，教职员工和家长/监护人重视公平和持之以恒的指导方针来实现一个纪律上的文化，那是以正面的行为介入并远离会破坏教育时光的惩罚性方法。

洛杉矶联合学区 (LAUSD) 承诺要为学生提供一个可以促进选择上大学或者就业通途的机会，这样会导致他们成为社会中有建设性的一员。所有洛杉矶联合学区 (LAUSD) 的学生都会在学校上学。而这些学校都会专注于安全，教学和学习，人际关系和会影响学生学习福祉的制度上的环境。这些正面的学校气氛将会提供：



- **全校性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SWPBIS)** 这是一种会减少停课，增加上课出席率，提高测验成绩并且会得到全校人员支持的介入。
- **选择性停课和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选择性停课的策略将会持续地并且以适合年龄的方法在决定停课前用于所有学生，除了根据加州教育法规 §48915(c) 规定对一些有限的违规者作出停课决定以外。在2013年，没有一个学生会作为“故意违规”(48900(k) 者而被停课或者开除。
- **可以审阅学校纪律处分和基于学校而被拘留和被处罚单的数据** 每个学生和家长/监护人有权利通过学区网址取得全校性纪律处分月度数据：停课，非自动转学，机会转学，开除，基于学校的拘留和被处罚单。将会按照维护个别学生隐私的方法来提供这些数据。
- **以维护公正 (RJ) 的方法来解决学生之间的纷争** 自2015-2016学年度开始，所有学校都要发展并开始使用维护公正 (RJ) 来替代传统学校纪律处分，在适合时，作为一个和全校性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政策相一致的介入手段。

- **全校性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SWPBIS) 特别工作组** 全校性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SWPBIS) 特别工作组将包括教师，学生，行政领导和来自每个教育服务中心的家长代表以及来自社区组织的成员来对全面实施全校性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提出建议。
- **有关学校警察在校园内的任务和责任的指导原则** 学生有权利拥有安全和健康的校园环境以便尽最大可能和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减少刑法的实施，察看以及未成年青少年和刑事审判系统的执行。
- **如果全校性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没能得到实施，可以提出正式投诉的系统** 如果全校性正面行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没能得到实施，学生和家/监护人都有权提出60天内得到回答的正式投诉。





學校氣氛權利法案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承諾要提供一個安全和健康的學校環境來支持所有學生在每個方面的福祉。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的學生，教職員工和家長/監護人重視公平和持之以恆的指導方針來實現一個紀律上的文化，那是以正面的行為介入並遠離會破壞教育時光的懲罰性方法。

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承諾要為學生提供一個可以促進選擇上大學或者就業途的嚴格教育，這樣會導致他們成為社會中有建設性的一員。所有洛杉磯聯合學區 (LAUSD) 的學生都會在學校上學，而這些學校都會專注於安全，教學和學習，人際關係和會影響學生學習和福祉的制度上的環境。這些正面的學校氣氛將會提供：

- **全校性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洛杉磯聯合學區將會在紀律處分基礎政策上實施隨同正面行為介入的選擇性停課。合適的防止和介入措施通過對紀律處分措施的影響和並提供了責任感和調和由一個分擔紀律處分決定程式所產生的傷害。

- **選擇性停課和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

選擇性停課的策略將會持續地並且以適合年齡的方法在決定停課前用於所有學生，除了根據加州教育法規 §48915(c) 規定對一些有限的違規者作出停課決定以外。在2013年，沒有一個學生會作為“故意違規” (48900(k) 者而被停課或者開除。

- **可以審閱學校紀律處分和基於學校而被拘留和被處罰單的資料**

洛杉磯聯合學區每個月都會對在校或者校外停課，機會轉學，開除，被處罰單和基於學校的拘留學生的學校或者學區的資料。這些資料，在合適和可以獲得的情況下，將會根據支群體，包括種族，民族，英語學習者身份，殘障，性別，社會經濟狀況和違法的情況來予以分解，但是，會按照維護個別學生隱私的方法來提供這些資料。

- **以維護公正 (RJ) 的方法來解決學生之間的紛爭**

自2015-2016學年度開始，所有學校都要發展並開始使用維護公正 (RJ) 措施，在合適時，會有經過維護公正訓練策略的員工以及所有相關人士自動地聯合在一起來認明所造成的傷害，並發展一份一致同意的修復調和協議。通過修復程式，該群體會達成

一份一致同意的修復傷害和指出根本原因來防止未來傷害的協議。維護公正 (RJ) 措施可以用作和全校性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政策相一致的介入手段來處理所有學校紀律處分，除非，根據加州教育法規第48915款的規定或者在安全出現風險的情況下作出開除的建議。

- **全校性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 (SWPBIS) 特別工作組**
全校性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 (SWPBIS) 特別工作組將包括教師，學生，行政領導和來自每個教育服務中心的家長代表以及來自社區組織的成員，並會對全面實施全學區正面行為和維護公正 (RJ) 措施的文化提出建議來和學生，教職員工以及家長/監護一起共同努力。

- **有關學校員警在校園內的任務和責任的指導原則**
學生有權利擁有安全和健康的校園環境以便盡最大可能和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減少刑法的實施，察看以及未成年青少年和刑事審判系統的執行。

- **如果全校性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沒能得到實施，可以提出正式投訴的系統**

如果全校性正面行為介入和支持 (SWPBIS) 沒能得到實施，學生和家長/監護人都有權提出60天內得到回答的正式投訴。

